

公司代码：601211

公司简称：国泰君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贺青、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乐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乐斌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3.9元（含税）。因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18年1月8日进入转股期，A股股东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时公司的总股本目前尚无法确定。若按照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8,907,948,159股计算，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3,474,099,782元，占2019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0.22%。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及声誉风险，具体体现为：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可能发生损失的风险；证券发行人、交易对手、债务人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评级的变动、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由于内部制度流程失效、员工行

为不当、信息技术风险，以及外部事件影响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及因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对公司声誉产生负面评价的风险等。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合规管理体系和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管体系，以确保公司经营在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的范围内开展。

有关公司经营面临的风险，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致辞

各位股东：

2019 年是伟大祖国 70 周年华诞，也是中国资本市场制度改革大年。伴随科创板设立并试点注册制，各项重大改革举措不断落地，对外开放步伐显著加快，资本市场面临历史性的发展机遇，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战略地位持续提升。

2019 年也是国泰君安新三年规划的开局起步之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我们上下同欲、保持定力，在建设“本土全面领先、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综合金融服务商”新征程中，向广大股东和客户交出了一份稳中有进的年度答卷——公司全年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299.49 亿元，归母净利润 86.37 亿元，较上年分别增长 31.83% 和 28.76%，经营业绩及主要业务继续排名行业前列；公司持续提高股东回报，分配预案为每股分配现金红利 0.39 元，占归母净利润的 40.22%，较上年提升近 4 个百分点；公司连续 12 年获得证券公司分类评价 A 类 AA 级，保持标普、穆迪的国内行业最高国际信用评级。

一年来，我们锐意创新突破，抢抓市场先机。我们牢牢把握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改革契机，积极服务上海科创中心建设，首家获得上交所受理申报项目，首家保荐上市公司子公司分拆上市，首家保荐红筹企业申请发行 CDR，申请注册项目 100% 通过审核。我们推出“道合”机构客户服务体系，伴随客户发展成长的全生命周期，基于全市场、全资产提供一站式服务；君弘“星”服务零售客户服务体系，实现证券零售业务服务模式的创新升级，获上海市金融创新二等奖。我们联合中国外汇交易中心、上海清算所发布全球首个立足资本市场和中国资本市场 CDS 指数，为客户提供多资产类别的综合风险管理方案。

一年来，我们加快科技赋能，创新服务模式。我们始终将科技作为驱动业务发展和服务升级的重要力量，持续加强科技赋能，打造体系完备、行业领先的清算结算能力，全面对接支持企业机构客户和零售客户需求，推进布局“智能化国泰君安”，打造具备人工智能的金融科技平台，率先抢占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引领未来金融领域创新发展的制高点，全年信息技术投入 11.17 亿元，占上年母公司营业收入的 6.62%。

一年来，我们聚焦财富管理，坚定转型步伐。我们持续培育投资顾问队伍，全年投顾人数同比增长 26%，提高对富裕客户和高净值客户的覆盖度及服务的广度和深度，富裕客户和高净值客户数量同比增长 35% 和 28%。我们完善大资管体系，巩固固收类投资优势，提高权益类投资能力，资管主动管理业务规模占比达到 60%，场外权益衍生品累计新增规模增长 311%，产品销售中自有产品占比始终保持在 70% 左右。

一年来，我们不忘社会责任，彰显企业温度。在抗击新冠疫情“大战”和“大考”中，我们与抗疫前线同呼吸、共命运，通过多种渠道，向湖北疫情严重地区及上海市援鄂医院捐助近 2500 万元资金和医疗物资，做到“危难之中显身手”。我们积极响应国家和行业“一司一县”精准扶贫号召，与江西吉安、四川普格、安徽潜山三个国家级贫困县结对帮扶，全年投入扶贫及公益资金 3186 万元。此外，我们出资 1000 万元在四川普格设立产业扶贫基金，为四川、甘肃、贵州等地发行各类扶贫债券近 11 亿元，并先后在云南、江西、甘肃等地建起 3 所希望小学。

2020 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脱贫攻坚决战决胜之年，也是资本市场全面深化改革的攻坚之年。当前，世界大变局加速演变的特征日趋明显，随着金融对外开放进程的加速、金融供给侧改革的深化，行业竞争也在不断加剧。身处国家繁荣、民族振兴的历史时刻，立足行业成长壮大、换挡提速的关键当口，我们无时无刻不在思索国泰君安怎样才能负芒披苇、砥砺前行，无愧于股东的信任，无愧于历史的重托，无愧于伟大的时代？对此，我们的答案是：创造开辟新路，奋斗成就未来！

百舸争流，奋楫者先；千帆竞发，勇进者胜。今天的国泰君安依然是一家“创业公司”，依然要保持热火朝天、只争朝夕的创业氛围，依然要点燃灯火通明、挑灯夜战的创业之光，依然要追寻披荆斩棘、筚路蓝缕的创业足迹，在真抓实干中争当经济动能转换的助力者、资本市场发展的稳定器、行业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居民财富管理的主力军，只争朝夕，不负韶华，向着打造“本土全面领先、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综合金融服务商”的目标再出发，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做出国泰君安新的更大的贡献！

董事长：贺青

2020 年 3 月 24 日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2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2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65
第十三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266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包括 A 股及 H 股
股东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证券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国际集团	指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资公司	指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深圳投控	指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资管	指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期货	指	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指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指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子公司
国泰君安国际	指	国泰君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由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控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众公司
国泰君安创投	指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裕	指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	指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海证期货	指	海证期货有限公司
华安基金	指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翔置业	指	上海国翔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浦发银行	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	指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债/A 股可转债	指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公开发行并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规模为人民币 70 亿元的可转换为本

		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交所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经不时修订、补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标准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之《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企业管治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之《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经不时修订、补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19 年度
元	指	人民币元
A 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以人民币买卖
H 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于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资股份，并以港元买卖
FICC	指	固定收益证券、货币及商品，英文全称为“Fixed Income, Currencies and Commodities”
道合 APP	指	企业机构客户服务 APP
Matrix 系统	指	企业机构客户管理系统
君弘 APP	指	零售客户服务 APP
君弘百事通	指	零售客户管理系统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泰君安、国泰君安证券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TJA、Guotai Junan Securities
法定代表人	贺青
公司总经理	王松

公司注册资本和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注册资本（注1）	8,907,947,954	8,713,933,800
净资产	85,971,493,093	86,576,140,285
股本（注2）	8,907,948,159	8,713,940,629

注1：2019年4月，公司根据一般性授权完成配售新H股1.94亿股；公司发行的可转债自2018年1月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份，自2018年1月至2019年7月公司办理注册资本变更期间，A股可转债累计转股数量为14,154股；公司注册资本因此由人民币8,713,933,800元变更为人民币8,907,947,954元。

注2：2019年7月至报告期末，公司A股可转债累计转股数量为205股，公司股本增至8,907,948,159股。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的单项业务资格

序号	批准部门	资质名称/会员资格
1	中国人民银行	同业拆借资格(银货政[2000]122号、银总部函[2016]22号) 银行间债券市场做市商(银发[2004]157号) 代理人机构参与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交易(银市黄金备[2014]143号) 自贸区分账核算业务(2015年8月)
2	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编号：10270000)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证监信息字[2001]3号)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证监基金字[2002]31号)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监许可[2008]124号、沪证监机构字[2010]103号) 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沪证监机构字[2010]253号)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机构部部函[2011]573号、上证函[2013]257号)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机构部部函[2012]250号) 综合理财服务(机构部部函[2012]555号)

序号	批准部门	资质名称/会员资格
		融资融券业务（证监许可[2013]311号）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沪证监机构字[2013]56号） 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试点（机构部部函[2014]121号）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证监许可[2014]511号） 自营及代客结售汇、自营及代客外汇买卖等外汇业务（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部函[2014]1614号） 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证监许可[2015]154号） 自营参与碳排放权交易（机构部函[2015]862号） 试点开展跨境业务（机构部函[2017]3002号） 场外期权一级交易商资格（机构部函[2018]1789号） 开展信用衍生品业务（机构部函[2018]2545号） 股指期权做市业务（证监会机构部函[2019]3066号）
3	中国证券业协会	从事相关创新活动资格（2005年2月）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试点（中证协函[2012]378号） 柜台交易业务（中证协函[2012]825号） 金融衍生品业务（中证协函[2013]1224号）
4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登记业务（2002年4月） 结算参与者（中国结算函字[2006]67号） 甲类结算参与者（中国结算函字[2008]24号）
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转融通业务试点（中证金函[2012]116号） 转融券业务试点（中证金函[2013]45号） 科创板转融券业务（中证金函（2019）130号）
6	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债买断式回购业务（2004年12月） 开展“上证基金通”业务（2005年7月） 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一级交易商（2006年3月） 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商（上证会函[2007]90号） 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证号：A00001）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上证会字[2013]64号、深证会[2013]58号） 股票期权交易参与者（上证函[2015]66号） 上证50ETF期权做市商（上证函[2015]212号、上证公告[2015]4号） 港股通业务（上证函[2014]654号、深证会[2016]326号） 信用保护合约核心交易商（上证函[2019]205号） 上市基金主做市商业资格（上证函[2019]1288号） 信用保护凭证创设机构（上证函[2019]2253号） 股票期权业务（深证会[2019]470号） 沪深300ETF期权主做市商业资格（上证函[2019]2303号、深证会[2019]483号）
7	国家外汇管理	外币有价证券经纪及承销业务（汇资字第SC201221号）

序号	批准部门	资质名称/会员资格
	局	即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与外汇衍生产品业务、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结售汇业务（汇复[2014]325号） Quanto产品结售汇、为QFII托管客户结售汇、代客外汇买卖等三类业务备案（汇综便函[2016]505号）
8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交易商协会公告[2012]19号）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核心交易商（2016年12月） 信用风险缓释凭证创设机构（2017年） 信用联结票据创设机构（2017年）
9	上海黄金交易所	特别会员资格（证书编号：T002） 国际会员（A类）资格（证书编号：IM0046） 开通交易专户（上金交发[2013]107号） 银行间黄金询价业务（上金交发[2014]114号） 黄金询价期权隐含波动率曲线报价团试点成员（2017年11月）
10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业务备案函（股转系统函[2013]58号、[2014]706号）
11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银行间外汇市场会员（中汇交发[2015]3号） 银行间外汇市场衍生品会员（中汇交发[2015]59号） 债券通“北向通”业务（2017年7月） 外币对市场会员（中汇交发[2018]412号） 银行间利率互换定盘（收盘）曲线报价机构（2019年11月）
12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航运及大宗商品金融衍生品中央对手清算业务（清算所会员准字[2015]016号） 人民币利率互换集中清算业务综合清算会员（2018年便函第8号、清算所发[2018]30号） 信用违约互换集中清算业务（2018年便函第29号） 标准债券远期集中清算业务综合清算会员（清算所发[2018]193号）
13	上海期货交易所	铜期权做市商（2018年9月） 镍期货做市商（2018年10月）
14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原油期货做市商（2018年10月）
15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私募基金业务外包服务机构备案证明（备案编号:A00005）
16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沪深300股指期货期权做市商（2019年12月）

2、控股子公司的单项业务资格

序号	子公司	资质名称/会员资格
1	香港公司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发出的第1类牌照（证券交易）（2004年3月30日）

序号	子公司	资质名称/会员资格
		第2类牌照（期货合约交易）（2010年11月26日） 第3类牌照（杠杆式外汇交易）（2010年10月21日） 第4类牌照（就证券提供意见）（2004年3月20日） 第5类牌照（就期货合约提供意见）（2010年11月26日） 第6类牌照（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2004年3月20日） 第9类牌照（提供资产管理）（2004年11月26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发出的 交易所交易权证明书（2000年7月） 交易所参与者证明书（2001年8月13日） 香港期权市场庄家（2019年10月2日） 香港衍生权证发行商（2019年10月31日） 证券(交易所交易基金)庄家许可证（2019年12月31日） 香港期货交易有限公司发出的 交易所参与者证明书及交易所交易权证明书（2000年3月6日） 香港期货结算公司发出的 期货结算公司参与者证明书（2000年3月6日） 香港公司注册处发出的 放债人牌照（2019年1月25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出的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2013年2月21日）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2014年8月11日）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2017年12月） 香港保险顾问联合会颁发的 会籍证书（2013年3月1日）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颁发的 注册基金管理公司资格（2015年10月12日） 资本市场服务牌照（2018年10月8日） 香港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发出的 主事中介人资格（2012年12月20日）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备案的 “债券通”境外投资者业务（2017年）
2	国泰君安资管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编号：10278001）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证监机构字[2010]631号) 资产管理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沪证监机构字[2011]38号） 现金管理产品试点（证监许可[2012]828号）
3	国泰君安期货及其下属子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91310000100020711J号） 金融期货全面结算业务资格（证监期货字[2007]148号） 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资格（证监许可[2011]1449号） 资产管理业务（证监许可[2012]1506号）

序号	子公司	资质名称/会员资格
		仓单服务、基差交易、合作套保、定价服务（中期协备字[2015]67号）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会员资格（上能批复[2017]105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者资格（上证函[2018]63号） 做市业务（中期协备字[2018]41号） 个股场外衍生品业务（2018年8月） 商品互换业务（大商所发[2018]494号） 股票期权业务（深证函[2019]722号） 铜期权做市商、黄金期货做市、玉米期权做市商、燃料油期货做市商、20号胶期货做市商、锡期货做市商、铁矿石期权做市商、黄金期权做市商、PTA期权做市商、甲醇期权做市商（2019年）
4	上海证券及下属子公司	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不含股票、上市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承销；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编号：10710000）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证监信息字[2001]8号） 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证监机构字[2002]203号） 同业拆借业务（银复[2003]68号、银总部函[2013]79号）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证监基金字[2004]74号） 上交所国债买断式回购业务（2004年12月）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者（中国结算函字[2006]61号）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甲类结算参与者（2008年2月）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监许可[2008]1039号、沪证监机构字[2010]133号） 从事相关创新活动资格（2005年12月） 对上海证券实施经纪人制度无异议（证监机构字[2009]260号）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试点（机构部部函[2012]596号） 融资融券业务（证监许可[2012]621号） 外币有价证券经纪业务（汇资第SC201211号） 转融通业务（中证金函[2013]25号）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上证会字[2013]22号、深证会[2013]15号）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上证会字[2013]137号、深证会[2013]73号）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沪证监机构字[2013]19号） 主办券商业务备案函（股转系统函[2013]80号、[2014]724号） 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的参与者资格（业务权限：投资类、代理交易类、创设类、推荐类、展示类） 港股通业务（上证会函[2014]367号、深证会[2016]330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者（上证函[2015]78号） 期权结算业务（中登结算函字[2015]51号） 经营期货业务许可：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编号：

序号	子公司	资质名称/会员资格
		31390000) 资产管理业务（中期协备字[2015]5号） 资产管理直销系统业务资格 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资格 股票期权业务（深证会[2019]470号）
5	国泰君安 创投	私募基金管理人资格（编号：PT2600011780）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喻健	梁静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
电话	021-38676798	021-38676798
传真	021-38670798	021-38670798
电子信箱	dshbgs@gtjas.com	dshbgs@gtjas.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0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41
公司网址	http://www.gtja.com/
电子信箱	dshbgs@gtjas.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登载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国泰君安	601211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交所	國泰君安	02611	不适用

六、公司其他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的情况，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经历的改制重组、增资扩股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泰君安是在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并的基础上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简要历史沿革如下：

1999 年 8 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并，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及其他投资者共同发起设立本公司，注册资本 37.2718 亿元。

2001 年 12 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采取派生分立的方式分立而成两个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本公司作为存续公司拥有及承担与证券业务有关的资产、业务及与该等资产和业务相关的负债，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7 亿元。

2006 年 1 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向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发 10 亿股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7 亿元。

2012 年 3 月，经上海证监局核准，公司增资 14 亿股股份，注册资本变更为 61 亿元。

2015 年 6 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15.25 亿股 A 股股票，并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在上交所上市，注册资本变更为 76.25 亿元。

2017 年 4 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及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发行 10.4 亿股 H 股并于 5 月在超额配售权获行使后发行 0.489338 亿股 H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87.139338 亿元。

2019 年 4 月，公司根据一般性授权完成配售新 H 股 1.94 亿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89.07947954 亿元。

（二）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集团的组织架构图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集团的组织架构图请见附录一。

2、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直接拥有 6 家境内子公司和 1 家境外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住所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实缴资本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香港金钟道 89 号力宝中心 1 座 18 楼 1804-1807 室	2007 年 8 月 10 日	26.1198 亿港元	王松	0852-31831118
2	国泰君安资管	上海市黄浦区南苏州路 381 号 409A10 室	2010 年 8 月 27 日	20 亿元	龚德雄	021-38676666
3	国泰君安期货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 29 层、30 层	2000 年 4 月 6 日	20 亿元	陈煜涛	021-33038999
4	国泰君安创投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11F07-09 室	2009 年 5 月 20 日	75 亿元	龚德雄	021-38675884
5	国泰君安证裕	上海市杨浦区周家嘴路 3255 号 1106 室	2018 年 2 月 12 日	20 亿元	聂小刚	021-38672928
6	上海证券	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213 号 7 楼	2001 年 4 月 27 日	26.1 亿元	李俊杰	021-53686888
7	国翔置业	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688 号 C 号主楼 2-12 层	2011 年 12 月 30 日	10.5 亿元	穆青	-

3、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在境内共设有 33 家证券分公司、4 家期货分公司。其中，本公司设有 30 家证券分公司，上海证券设有 3 家证券分公司，国泰君安期货设有 3 家期货分公司，海证期货设有 1 家期货分公司。分公司的基本情况请参见附录二。

(三) 公司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和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在境内共设有 420 家证券营业部、28 家期货营业部。其中，本公司设有 344 家证券营业部，上海证券设有 76 家证券营业部，国泰君安期货设有 20 家期货营业部，海证期货设有 8 家期货营业部。

本集团境内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及分布情况如下：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数量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数量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数量
上海	54	北京	18	宁夏	1
江苏	29	浙江	45	海南	6
广东	50	湖南	19	福建	16
河南	11	山东	14	四川	14
河北	10	湖北	15	江西	20
广西	6	辽宁	9	山西	7
陕西	6	安徽	5	贵州	5
云南	7	重庆	12	吉林	9
新疆	3	甘肃	9	黑龙江	6
内蒙古	5	天津	7	青海	1
西藏	1				

本集团境内期货营业部的数量及分布情况如下：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数量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数量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数量
上海	7	北京	1	四川	1
天津	1	浙江	3	山东	3
吉林	1	辽宁	1	河南	2
江苏	2	湖北	1	湖南	1
河北	1	陕西	1	广东	2

(四) 其他分支机构数量与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斐、陈奇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	名称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添美道 1 号中信大厦 22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蔡鉴昌
中国内地法律顾问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香港法律顾问	富而德律师事务所	
A 股股份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H 股股份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八、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7年
营业收入	29,949,311,773	22,718,823,444	31.83	23,804,132,9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37,037,492	6,708,116,621	28.76	9,881,544,7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63,294,316	5,807,210,294	40.57	9,191,188,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96,109,791	73,571,646,397	-50.53	-63,794,250,579
其他综合收益	922,624,825	-2,165,625,899	不适用	199,149,082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559,314,278,319	436,729,079,641	28.07	431,648,187,078
负债总额	413,220,455,704	303,055,687,860	36.35	297,952,963,5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137,501,489,808	123,450,062,700	11.38	123,127,982,727
所有者权益总额	146,093,822,615	133,673,391,781	9.29	133,695,223,52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7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90	0.70	28.57	1.11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90	0.70	28.57	1.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85	0.60	41.67	1.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75	5.42	上升1.33个百分点	9.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35	4.62	上升1.73个百分点	8.3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母公司的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净资本	85,971,493,093	86,576,140,285
净资产	126,344,315,924	112,483,890,470
风险覆盖率(%)	271.23	343.15
资本杠杆率(%)	19.97	21.54
流动性覆盖率(%)	258.18	372.53
净稳定资金率(%)	146.85	151.12
净资本/净资产(%)	68.05	76.97
净资本/负债(%)	40.53	58.05
净资产/负债(%)	59.57	75.42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 净资本(%)	41.75	27.45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 /净资本(%)	194.63	133.40

九、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2019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695,154,312	7,399,817,529	6,498,209,014	9,356,130,918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 者的净利润	3,005,794,983	2,014,319,983	1,526,070,837	2,090,851,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 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	2,606,114,239	2,024,633,248	1,501,968,310	2,030,578,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15,410,305,333	20,491,300,458	-9,464,242,226	9,958,746,22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9 年金额	附注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20,160		644,508,779	-4,980,1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8,988,396	主要是财政专项扶持资金	682,709,459	727,648,67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238,196,48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72,344,64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719,706		197,185	41,752,545
所得税影响额	-162,608,244		-389,202,703	-232,757,4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876,842		-37,306,393	-7,158,905
合计	473,743,176		900,906,327	690,356,562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工具	104,405,436,468	144,735,499,538	40,330,063,070	7,109,777,282
其他债权投资	39,166,680,734	60,266,827,628	21,100,146,894	2,176,330,7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785,948,882	17,547,075,504	761,126,622	1,079,161,967
衍生金融工具	392,385,176	-808,727,819	-1,201,112,995	-326,625,318
合计	160,750,451,260	221,740,674,851	60,990,223,591	10,038,644,656

十三、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增减(%)
货币资金	120,650,544,673	88,145,630,510	36.88
融出资金	72,088,344,371	53,655,358,258	34.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9,022,191,796	137,682,079,921	37.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3,939,996,986	61,117,584,114	-11.74
存出保证金	12,975,377,462	7,552,678,333	71.80
其他债权投资	60,266,827,628	39,166,680,734	53.87
资产总计	559,314,278,319	436,729,079,641	28.07
应付短期融资款	17,424,352,341	7,045,424,124	147.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286,692,258	33,276,643,453	33.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6,017,296,061	70,558,544,929	78.60
代理买卖证券款	82,886,259,008	66,021,568,347	25.54
应付款项	37,033,564,943	28,274,707,369	30.98
应付债券	69,573,553,145	68,257,199,988	1.93
负债合计	413,220,455,704	303,055,687,860	36.35
其他权益工具	16,129,798,976	11,129,819,215	44.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093,822,615	133,673,391,781	9.29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增减(%)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286,365,353	8,219,473,610	25.15
利息净收入	5,226,755,869	5,832,104,039	-10.38
投资收益	7,311,009,144	7,078,959,730	3.2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700,449,129	-1,202,820,614	不适用
其他业务收入	4,826,953,629	2,086,464,895	131.35
营业收入合计	29,949,311,773	22,718,823,444	31.83
业务及管理费	11,593,615,960	10,240,106,319	13.22
信用减值损失	2,049,577,482	976,492,802	109.89
其他业务成本	4,688,979,179	2,060,970,490	127.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37,037,492	6,708,116,621	28.76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2,624,825	-2,165,625,899	不适用

2、母公司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增减(%)
货币资金	71,815,790,107	50,926,619,090	41.02
融出资金	57,625,930,121	41,644,659,271	38.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9,775,686,759	72,754,996,741	50.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747,057,081	54,984,141,412	-11.34
其他债权投资	53,752,507,174	35,351,421,218	52.05
资产总计	401,622,240,259	307,660,239,235	30.54
应付短期融资款	12,159,112,239	4,248,267,647	186.2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001,723,132	5,972,936,405	84.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9,816,785,951	52,771,567,627	89.15

代理买卖证券款	63,172,724,598	46,036,443,960	37.22
应付债券	61,563,496,370	58,814,010,577	4.67
负债合计	275,277,924,335	195,176,348,765	41.04
其他权益工具	16,129,798,976	11,129,819,215	44.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344,315,924	112,483,890,470	12.32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增减(%)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404,331,336	5,975,588,123	23.91
利息净收入	4,289,345,023	4,669,007,743	-8.13
投资收益	6,859,690,351	6,728,099,883	1.9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969,320,762	-1,154,780,474	不适用
营业收入合计	20,056,765,044	16,879,947,195	18.82
业务及管理费	8,209,234,400	7,661,974,907	7.14
信用减值损失	1,020,665,850	535,398,252	90.64
净利润	8,747,227,788	6,683,613,609	30.88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1,551,284	-1,664,264,345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本集团以客户需求为驱动，打造了包括机构金融、个人金融、投资管理及国际业务在内的业务体系。其中：

机构金融业务由投资银行业务和机构投资者服务业务组成。投资银行业务为企业和政府客户提供上市保荐、股票承销、债券承销、结构性债务融资、并购财务顾问、企业多样化解决方案等服务；机构投资者服务业务为机构投资者提供机构经纪、股票质押及约定购回、研究等服务，同时还包括股票、衍生金融工具及 FICC 的投资交易。

个人金融业务通过线下和线上相结合的方式为个人客户等提供证券及期货经纪、融资融券、财富管理、财务规划等服务。

投资管理业务包括为机构、个人提供资产管理和基金管理服务以及另类投资业务。

国际业务方面，本集团围绕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打造国际业务平台，在香港主要通过国泰君安国际开展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和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本集团已在美国、欧洲及东南亚等地进行业务布局。

本集团以客户为中心，打造了零售客户及企业机构客户两大服务体系，通过提供证券产品或服务获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以及通过证券或另类投资获取投资收益等。

2019 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99.49 亿元，同比增加 31.83%；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37 亿元，同比增加 28.76%。对于本集团经营情况的详细说明，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9 年本集团的业务构成及收入驱动因素

主营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亿元）	同比增长（%）	对营业收入贡献度（%）
机构金融	155.70	38.21	51.99
个人金融	78.96	20.35	26.36
投资管理	30.87	19.22	10.31
国际业务	27.80	69.08	9.28
其他	6.16	-6.41	2.06
合计	299.49	31.83	100.00

(二) 行业情况的说明

二十多年来，伴随着我国证券市场的发展，我国证券业经历了不断规范和发展壮大的历程，证券公司创新步伐逐步加快、业务范围逐步扩大、盈利能力逐步提升、抗风险能力逐步增强；同时，我国证券业盈利模式以经纪、自营、承销、信用交易和资产管理等业务为主，行业的收入和利润对于证券市场变化趋势依赖程度较高，伴随着证券市场景气周期的变化，我国证券业利润水平也产生了较大幅度的波动，表现出了明显的强周期特征。

就最近一轮行业周期来看，2015 年证券业业绩创出历史新高，之后虽然资产规模稳步增长，但受市场波动影响业绩持续下滑。2018 年，证券业实现营业收入 2,663 亿元、净利润 666 亿元，分别较 2015 年下降 53.70%和 72.78%，行业的周期性特征有所显现。

2019 年来，资本市场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给证券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根据证券业协会的统计，截至 2019 年末，我国证券业的总资产、净资产及净资本分别为 7.26 万亿元、2.02 万亿元和 1.62 万亿元，分别较 2018 年末增长 16.10%、6.96%和 3.01%，行业的资产规模继续保持稳中有升；2019 年，我国证券业实现营业收入 3,604.83 亿元、净利润 1,230.95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35.37%和 84.77%，扭转了 2015 年以来的持续下滑态势。

长期来看，我国证券业仍处于快速发展的历史机遇期，资本市场的发展和金融体系改革开放都将为行业提供广阔发展空间，证券业将呈现业务多元化、发展差异化、竞争国际化和运营科技化的发展态势。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本集团是中国证券行业长期、持续、全面领先的综合金融服务商。本集团跨越了中国资本市场发展的全部历程和多个周期，历经风雨，锐意进取，成长为全方位的行业领导者。自成立以来，本集团持续保持较强的综合竞争力，资本规模、盈利水平、业务实力和风险管理能力一直位居行业前列。迄今，公司已连续 12 年获得证券公司分类评价 A 类 AA 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 5,593.1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8.07%。其中，货币资金为 1,206.5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6.88%，原因是客户资金存款增加；融出资金为 720.8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4.35%，主要系融资融券规模上升；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1,890.2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7.29%，主要系交易性债券和股票的投资规模均有所增长；其他债权投资为 602.6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3.87%，系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调整该类投资规模所致。

其中：境外资产 945.76（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6.91%。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根植于心的企业文化：风控为本，追求卓越

本集团自成立以来形成了改革创新、锐意进取的经营理念和企业文化，推动了本集团的长期持续全面发展。近年来，集团积极践行《国泰君安共识》，进一步增强了凝聚力和认同。

本集团坚信风险管理是证券公司的首要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本集团优化调整年度总体风险偏好政策，加强集团统一风险管理、完善子公司垂直管理机制、提升量化分析能力，集团化合

规风控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优化业务风险管控机制，发挥专业风险管理作用，建立创新容错机制，合规风控对业务的支持能力逐步显现。迄今，本集团已连续十二年获得中国证监会授予的 A 类 AA 级监管评级，是前五大证券公司中唯一一家。

本集团追求卓越，致力于选拔最优秀的人才、为客户提供最优质的服务。2019 年，本集团继续加强干部人才梯队建设，多渠道丰富高素质人才供给，精细化管理薪酬及专业职级，考核激励机制不断完善；深入推进企业机构客户及零售客户服务体系建设，优化协同协作机制，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客户基础进一步壮大。报告期末，本集团企业机构客户数约 4.3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22%。个人金融账户数约 1,354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6.7%。

（二）中国资本市场全方位的领导者

本集团规模持续领先，盈利能力突出。自成立以来，本集团的规模实力一直位居行业前列。近八年来，集团的总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居于行业前 3 位。经过上一轮战略规划周期的发展，本集团的规模实力进一步提升。2018 年，本集团的总资产及营业收入排名行业第 3 位，净资产及净利润排名行业第 2 位。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2019 年本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净资本均排名行业第 2 位，总资产排名行业第 3 位。

本集团业务体系全面均衡，主营业务稳居于行业前列。报告期内，在机构金融方面，本集团证券承销家数和承销额分别排名行业第 3 位和第 4 位、股票质押回购融出资金排名行业第 3 位；在个人金融方面，本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含席位租赁)排名行业第 1 位，融资融券余额排名行业第 3 位，国泰君安期货金融期货成交量居行业第 3 位；在投资管理方面，国泰君安资管资产管理业务受托资金规模排名行业第 3 位；在国际业务方面，国泰君安国际主要经营指标继续排名香港中资券商前列。

（三）中国证券行业科技和创新的引领者

本集团高度重视对科技的战略性投入，持续推进自主金融科技创新，是金融科技在证券行业应用的先行者。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本公司 2017 及 2018 年信息系统投入规模连续两年居行业第 1 位，也是唯一通过 CMMI4 等级认证的证券公司。

报告期内，本集团继续加大科技投入，深化科技赋能，推出道合及 Martix 系统、优化“五端一微”数字化财富管理平台，赋能企业机构客户及零售客户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客户经营能力，期末君弘 APP 手机终端用户 3,326 万户、较上年末增加 9.3%，平均月度活跃用户数 412 万户，列行业第 2 位；深化人工智能和知识图谱应用，持续推进智能投研建设，建成全资产管理系统，初步搭建起场外衍生品业务技术平台，布局大交易体系，提升主要交易系统自主研发率；首家开通科创板在线预约，首批开通科创板交易权限；建设完成公司经营管理系统，经营管理的信息化和数字化水平再上台阶，金融科技实力不断增强。

本集团具有突出的创新能力，是行业创新的先行者之一。报告期内，集团稳步推动企业机构客户和零售客户服务体系建设，着力推进机构金融、个人金融、投资管理及国际业务的创新发展，巩固了在主营业务领域的领先优势。

机构金融方面,投资银行业务全力推动科创板项目;托管外包业务规模继续排名行业第 2 位,其中托管公募基金规模继续在证券公司中排名第 1 位;交易投资首批获得沪深 300ETF 期权、沪深 300 股指期权做市商资格及信用保护合约交易商资格,打造“国泰君安避险”品牌,场外衍生品业务快速发展。个人金融方面,着力打造智能化财富管理平台,财富管理能力持续提升。2020 年 3 月,业内首批获得公募基金投资顾问业务试点资格;成为首批科创板转融券市场化约定申报试点券商。投资管理方面,国泰君安资管首批获得大集合公募改造试点资格并在业内率先完成首只集合产品的参公改造;国泰君安创投设立国泰君安母基金。国际业务方面,完成控股收购越南投资证券股份公司,产品创新获得突破。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总体经营情况

2019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本集团坚决贯彻落实新一期战略规划，坚持风控为本的经营理念，主动把握市场机遇，优化年度风险偏好政策，加快推进企业机构客户和零售客户服务体系建设，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持续提升，研究支持和金融产品供给能力取得明显进步，客户基础进一步夯实；稳步推进业务发展，机构金融加强改革创新、优化协同机制，个人金融在巩固零售业务领先优势的同时加快推进财富管理转型，投资管理继续加强主动管理能力建设，国际业务推动欧洲和东南亚等地布局，主要业务稳健增长、继续保持较强的竞争地位；持续推进金融科技创新，推动重点领域的数字化建设，公司的数据化和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构建集团一体化风控系统平台，集团化管理更加深入，成本管理更加精细化、集约化，管理支持部门的赋能意识和效果明显提高；优化资产负债管理，资本实力稳中有升，财务状况保持稳健。迄今，公司已连续十二年获得中国证监会 AA 级分类评价，并继续获得标普 BBB+和穆迪 Baa1 的国际信用评级、评级展望均为稳定。

(二) 主营业务分析

1、机构金融

2019 年，本集团积极推进企业机构客户服务体系建设，优化 Matrix 系统和道合平台，加强对重点客户的综合金融服务，企业机构客户服务能力不断提升。报告期末，本集团企业机构客户数约 4.3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22%；客户资产规模 2.4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6%。

(1) 投资银行业务

2019 年，证券市场筹资总额 82,590 亿元，同比增长 32.5%。其中，股权融资总额 9,169 亿元，同比增长 41.9%；证券公司承销的债券融资总额 73,420 亿元，同比增长 31.4%。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的并购交易金额 5,319 亿元，同比增长 8.4%。

2019 年，本集团投资银行业务把握科创板机遇，优化组织架构，加强协同协作，加大 IPO 业务投入，深耕重点产业，承销规模快速增长。其中，股权承销业务全力推进科创板项目，加大项目储备，IPO 承销额同比增长 142.5%；债券承销业务加大重点客户开发的力度，竞争优势进一步巩固，资产支持证券业务进步显著；并购重组业务提高主动撮合能力，市场影响力稳步提升；新三板业务继续推进转型。报告期内，证券主承销家数 1,379 只、证券主承销额 5,645.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79.1%和 47.4%，分别排名行业第 3 位和第 4 位。其中，增发、优先股、公司债和金融债承销金额均排名行业第 3 位，可转债承销金额排名行业第 2 位。过会的并购重组项目数 6 家，排名行业第 5 位。

2019 年本集团投资银行业务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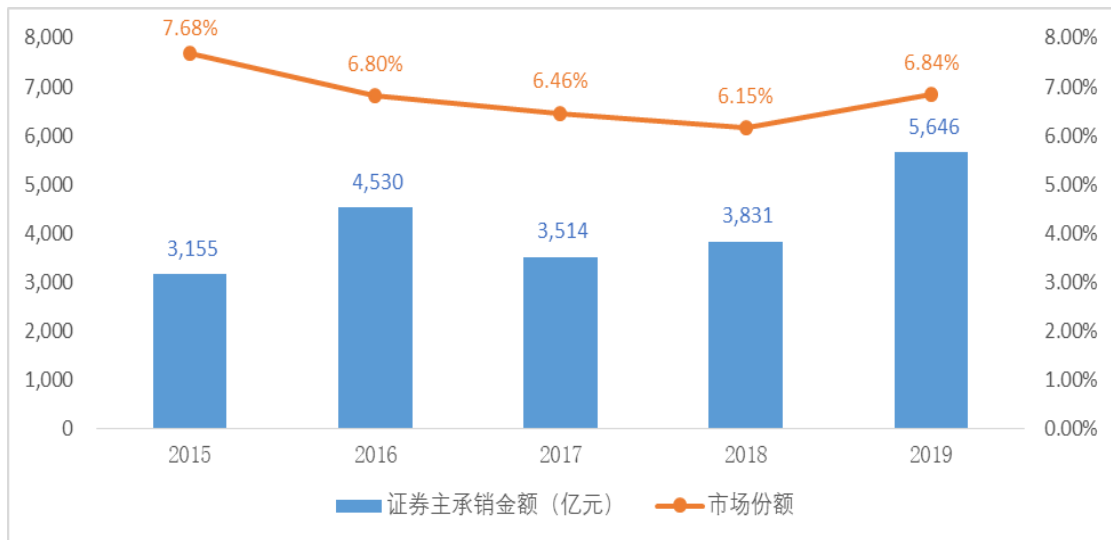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IPO	主承销次数	9	4

	主承销金额（亿元）	69.6	28.7
再融资	主承销次数	21	17
	主承销金额（亿元）	688.0	720.2
企业债	主承销次数	24	5
	主承销金额（亿元）	188.6	48.8
公司债	主承销次数	222	161
	主承销金额（亿元）	1,510.2	931.8
其他债券	主承销次数	1,103	583
	主承销金额（亿元）	3,189.4	2,101.3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注：融资品种的统计口径包括 IPO、增发、配股、优先股、可转债、可交换债、公司债、企业债、地方政府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资产支持证券，上年同期据此统计口径相应调整。

本集团投资银行业务证券承销规模及份额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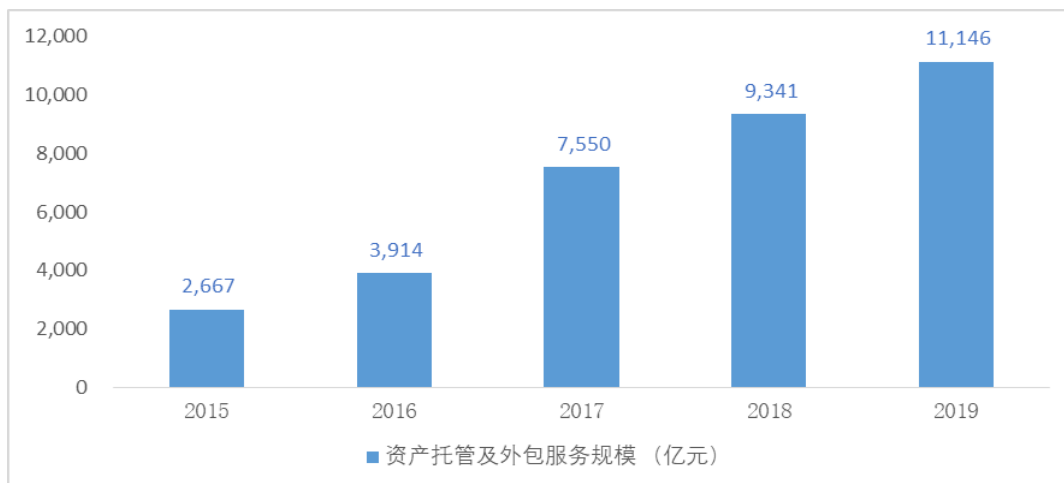


(2) 机构投资者服务

1) 机构经纪业务

2019 年，本集团公募业务深化矩阵式管理，创新销售模式，基金分仓份额显著提升；主经纪商业务完善专业交易系统，丰富场外衍生品策略及结构，打造全业务链服务平台，成功举办“道合-寻星”活动，PB 系统期末客户资产规模 1,18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0.0%，客户数约 1,097 家；QFII/RQFII 业务着力提升投研服务质量和交易执行能力，客户数量和战略客户覆盖率显著增长；托管外包业务深化金融机构及私募基金合作，升级科技能力，优化业务流程，推进国际化发展，品牌影响力稳步提升。期末共服务各类资管产品 8,413 只、较上年末增长 22.4%，规模 11,14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9.3%，排名证券行业第 2 位；其中托管公募基金规模 780 亿元，在证券公司中继续排名第 1 位。

本集团托管外包业务规模持续增长



2) 交易投资业务

2019 年，沪深 300 指数上涨 36.07%，中债总净价(总值)指数上涨 0.65%，人民币兑美元下跌 1.65%，NYMEX 原油上涨 34.79%，COMEX 黄金上涨 18.63%。

本集团交易投资业务继续围绕打造“卓越的金融资产交易商”，坚持发展低风险、非方向性业务，稳步提升资产交易定价能力和客户服务能力。报告期内，自营投资优化资产配置，取得较好投资回报；客需服务加快创新，打造“国泰君安避险”品牌，建立了覆盖 E-FICC 领域的完整产品线，产品品种日益丰富、规模持续增长，主要品种保持行业领先。

权益业务方面，权益投资坚持价值投资理念，优化长期资产配置；场内期权业务首批获得沪深 300ETF 期权、沪深 300 股指期货做市商资格，期权持仓量和成交量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场外权益衍生品业务累计新增名义本金 1,186 亿元，同比增长 311%。其中，权益类跨境业务新增名义本金 291 亿元，同比增长 4547%。

固定收益业务方面，固定收益投资抓住市场机会，加强综合金融工具运用，取得较好投资回报。银行间本币市场交易量同比显著提升，排名证券行业第 2 位，获评为“银行间核心交易商”；债券净额清算量在证券公司中排名第 1 位；债券通市场份额超过 8.1%。信用衍生品业务获得上交所、深交所信用保护合约核心交易商资格，与外汇交易中心、上清所联合发布市场第一支 CDS 指数“CFETS-SHCH-GTJA 高等级 CDS 指数”并共同担任指数管理人，信用违约互换促进企业发债规模超过 120 亿元。利率互换交易量 1.3 万亿元、在证券公司中排名第 1 位，推出场外利率期权业务并开展挂钩 LPR 的利率期权及利率互换交易，利率互换代理清算交易和标准债券远期交易的代理清算量合计超过 2,000 亿元，在证券公司中排名第 1 位。

外汇业务方面，银行间人民币外汇自营交易和外币对交易规模持续增长，连续两年位居“银行间外汇市场 ESP 交易模式 10 强”，优化完善客户外汇业务服务功能，面向同业客户开展外汇衍生品报价交易服务。

大宗商品及贵金属业务方面，稳健开展跨市场、跨品种及跨期套利业务并兼顾大宗商品期货、期权和贵金属现货延期合约做市，着力发展贵金属和大宗商品场外衍生品业务，累计新增挂钩相关标的的场外衍生品名义本金 853 亿元，同比增长 399%。

3) 股票质押业务

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截至 2019 年末，市场股票质押回购融出资金为 4,311.46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30.2%。

2019 年，本集团股票质押业务坚持稳健经营，完善业务体系和运营模式，提升专业能力，积极引进优质资产，优化资产结构和业务结构，业务平稳有序开展。报告期末，股票质押业务待购回余额 410.7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16.6%，其中融出资金余额 328.5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17.5%，排名行业第 3 位，平均履约保障比例 260%；以资管计划作为融资工具的业务规模 82.2 亿元。约定购回式交易待购回余额 7.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26.7%。

2019 年末本集团股票质押及约定购回业务规模（单位：亿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股票质押待购回余额	410.7	492.4
其中：股票质押回购融出资金	328.5	398.4
约定购回式交易待购回余额	7.1	2.2

4) 研究业务

2019 年，公司研究所积极服务集团整体战略，优化研究体系，创新服务模式，加强重点上市公司覆盖，为业务发展提供综合研究服务支持。全年共完成研究报告 6,291 篇，举办宏观、策略、债券、行业及公司等电话专题路演 308 场。

2、个人金融

2019 年，本集团深入打造零售客户服务体系，优化客户分类分级服务，完善客户全覆盖响应机制，加强高净值客户开发，客户数量稳步增长、结构持续优化。期末手机终端君弘 APP 用户 3,326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9.3%，月活跃度排名行业第 2 位。个人金融账户数 1,354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6.7%，其中 A 股资金户数排名行业第 3 位。富裕客户及高净值客户较上年末分别增长 34.7% 和 28.0%。

(1) 零售经纪与财富管理业务

根据沪深交易所统计，2019 年沪深两市股票交易额 127.42 万亿元，同比增加 4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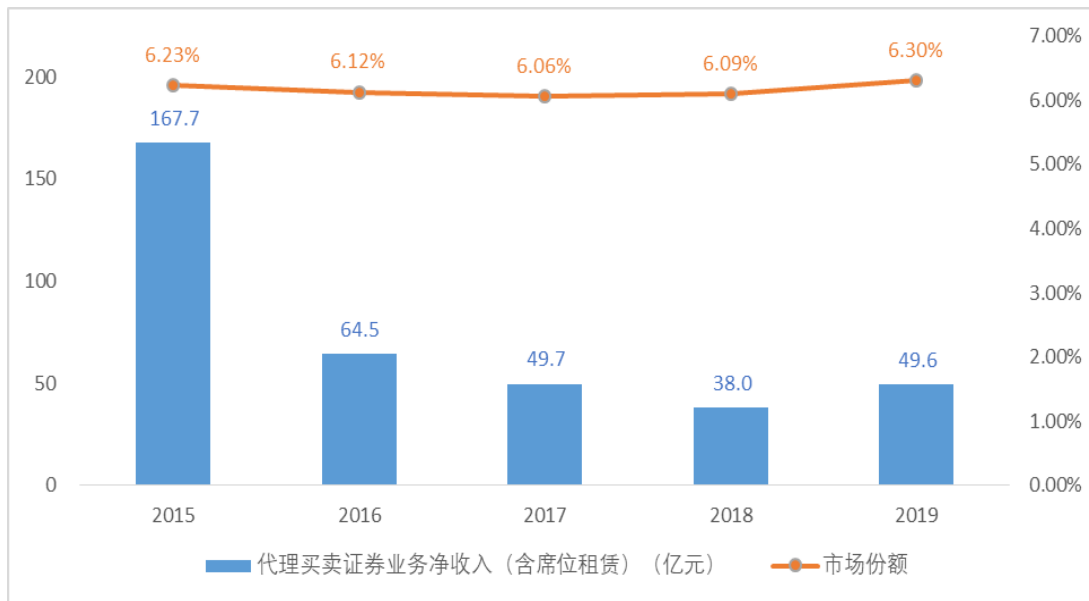
2019 年，本集团坚持差异化策略，推动财富管理转型，优化 O2O 零售展业模式，巩固了经纪业务的领先地位，市场份额稳步提升；持续推进科创板业务，期货 IB、港股通、股票期权等多元经纪业务也稳步增长；深化金融科技运用，推进“五端一微”平台建设，升级君弘 APP 和君弘百事通系统，打造智能化、场景化、一站式数字财富管理平台；优化网点布局，全面推广智能化网点建设，推动分支机构服务模式转型；强化投顾团队建设、加强研究支持，提升专业化服务能力；优化金融产品体系，加强资产配置服务。报告期内，本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含席位租赁）市场份额 5.75%，较上年增加 0.21 个百分点，继续排名行业第 1 位；代销金融产品月均保有规模 1,619 亿元、较上年增长 13.9%，本公司代销金融产品净收入排名第 2 位。报告期末，集团投资顾问人数 2,698 人，较上年末增长 26.3%；投资顾问签约客户 18.7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24.4%。2020 年 3 月，公司在业内首批获得公募基金投资顾问业务试点资格。

2019 年本集团证券经纪业务规模变化（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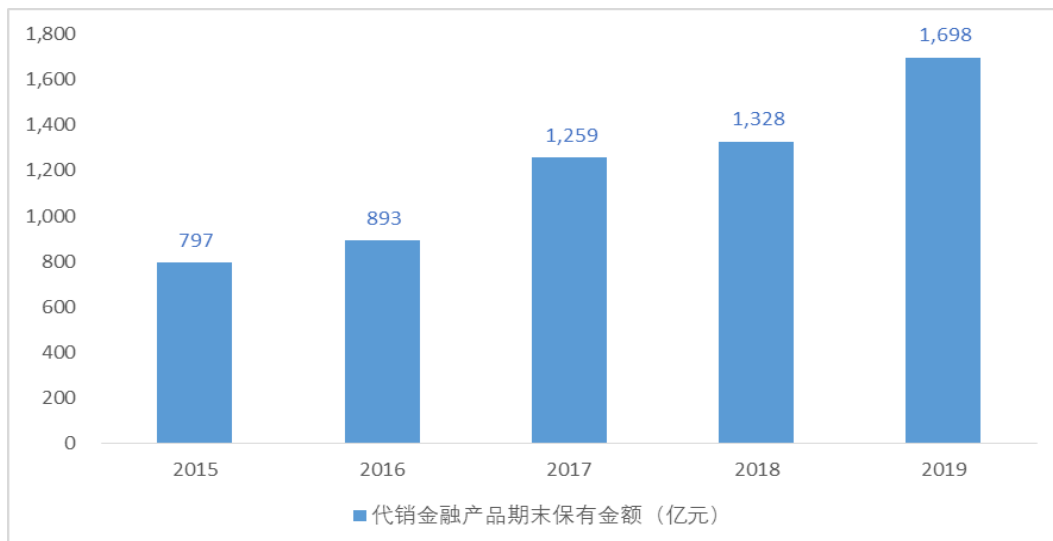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股票	交易额	126,845	87,921
	市场份额	4.98%	4.87%
证券投资基金	交易额	5,308	14,027
	市场份额	2.90%	6.83%
债券现货	交易额	362,572	373,360
	市场份额	7.36%	7.87%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其中，债券现货包括债券回购

本集团证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及市场份额变化



本集团代销金融产品保有量持续增长



(2) 期货经纪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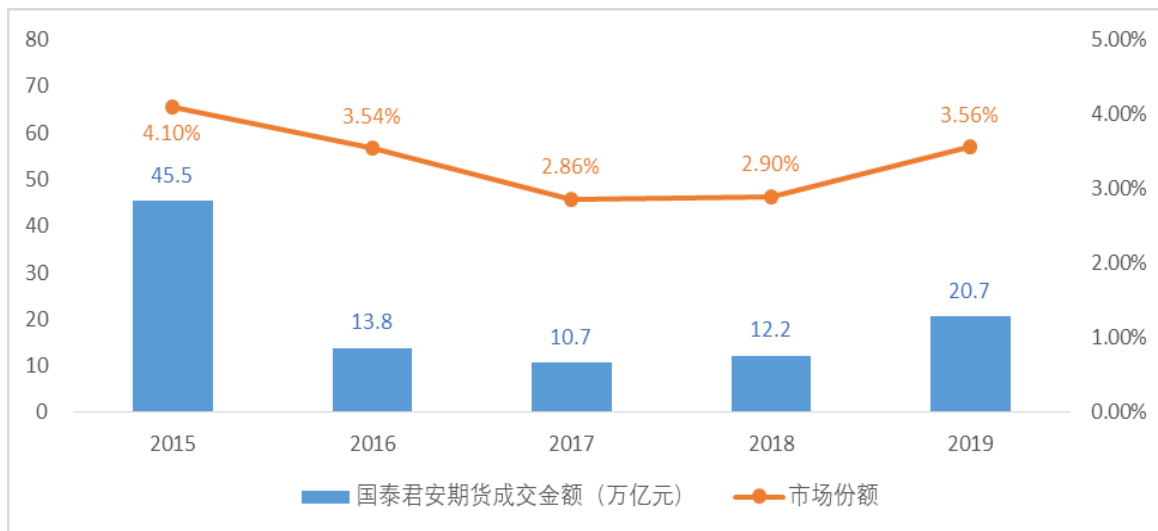
2019 年，期货市场累计成交量为 39.6 亿手（单边），累计成交额为 290.6 万亿元（单边），同比分别增长 30.8%和 37.8%。其中金融期货累计成交量为 6,641 万手，累计成交额为 69.62 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44.1%和 166.5%。

2019 年，国泰君安期货加大信息技术投入，围绕核心客户推进客户服务体系建设；优化自有资金多元化配置，推动资产管理、风险管理和国际业务发展，综合金融服务能力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国泰君安期货的成交份额显著提升，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成交量均排名行业第 3 位，期末客户权益规模排名行业第 3 位。

2019 年国泰君安期货主要业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成交金额（万亿元）	20.7	12.21
成交手数（亿手）	2.3	1.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累计有效开户数（户）	108,126	96,679
期末客户权益（亿元）	246.6	157.7

国泰君安期货成交额及市场份额变化



(3) 融资融券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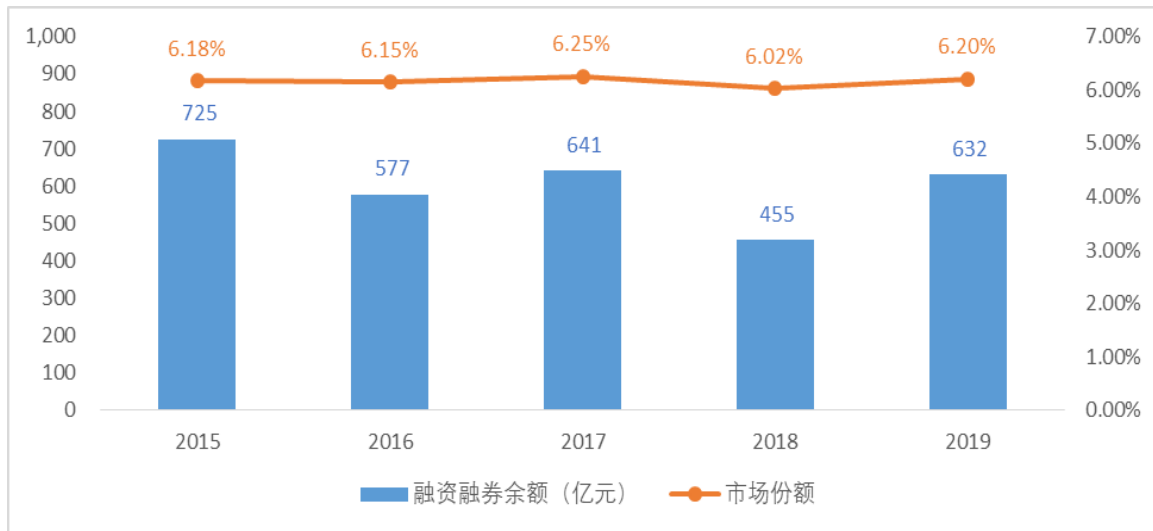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市场融资融券余额 10,19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4.9%，其中融资余额 10,05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4.3%，融券余额 13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05.4%；转融资余额 72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1.2%，转融券余额 11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784.6%。

2019 年，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完善标的研究体系，优化浮动利率管理机制，加强逆周期调节，市场份额稳步提升；紧抓科创板和公募基金证券出借机遇，提升获券能力和券源流动性管理能力，重点开展专业投资者融券服务，融券和转融券业务快速增长；持续挖掘机构客户策略交易需求，提升高净值客户服务水平，客户结构持续优化。报告期末，本集团融资融券余额 632.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8.9%，市场份额 6.20%，排名行业第 3 位；其中，融券余额 15.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16.2%，市场份额 11.48%；维持担保比例为 279%。

2019 年末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单位：亿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融出资金余额	616.4	447.9
融出证券市值	15.8	7.3
转融资余额	40.0	11.5
转融券余额	15.9	1.0

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及市场份额变化



3、投资管理

(1) 资产管理

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截至 2019 年末，证券公司受托资金规模合计 12.3 万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2.9%。

2019 年，国泰君安资管聚焦主动管理，优化产品体系，持续推进业务模式转型升级，主动管理能力稳步提升。报告期内，首批获得大集合产品参公改造试点资格并完成 2 只大集合产品参公改造；新发行集合产品 131 只、同比增长 167%，新发数量位居行业第 2 位；推进资产证券化产品创新，业务规模同比增长 2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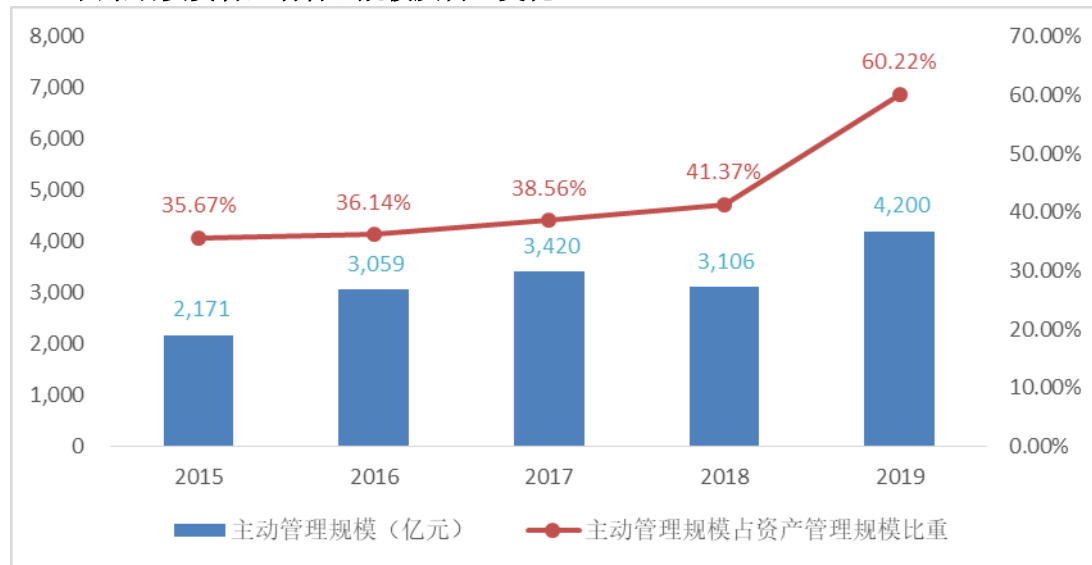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国泰君安资管的资产管理规模为 6,974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7.1%，其中，主动管理资产规模 4,20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5.2%，主动管理占比提升至 60.2%。根据证券业协会的统计，2019 年末，国泰君安资管资产管理业务受托资金规模排名行业第 3 位。

2019 年末国泰君安资管资产管理规模（单位：亿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6,974	7,507
其中：定向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5,413	6,368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987	690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574	449
主动管理规模	4,200	3,106

注：集合资产管理业务规模以管理资产净值计算。

国泰君安资管主动管理规模及占比变化



(2) 私募基金管理及另类投资

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统计，截至 2019 年末，中国基金业协会已登记私募基金管理人 24,471 家，管理私募基金 81,739 只，实缴规模 13.7 万亿元，较 2018 年末增长 7.5%。

2019 年，国泰君安创投积极推动国泰君安母基金募集、并于 2020 年 1 月完成基金备案，稳步推进产业基金新设和项目储备，完成 4 支纾困基金的设立，初步确立以母基金为龙头、产业基金为基石、特殊机遇基金为补充的新业态。

2019 年私募股权基金业务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管理基金数量 (只)	42	39
管理基金累计承诺出资额 (亿元)	347.2	333.5
管理基金累计实际出资额 (亿元)	230.9	227.1
累计投资项目数量 (个)	107	104
累计投资项目金额 (亿元)	137.5	132.9

2019 年另类投资业务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累计投资项目数量 (只)	31	26
累计投资项目金额 (亿元)	16.6	14.4

(3) 基金管理

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数据，2019 年末，公募基金管理机构管理规模为 14.8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3.3%。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8.5 万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24.4%。

2019 年，华安基金推动创新业务发展，优化产品线布局，产品首发规模显著增长，主动权益产品加权回报率居行业前列。期末管理资产规模 4,092 亿元，同比增长 16.1%，其中公募基金管理规模 3,51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7.6%。

4、国际业务

本集团在香港主要通过国泰君安国际开展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和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并积极在美国、欧洲及东南亚等地进行业务布局。

2019 年，国泰君安国际加强大型企业机构客户开发、客户结构显著优化，推进业务多元化发展，投行业务保持良好增长态势、财富管理规模快速提升、产品创新取得突破，继续保持在港中资券商的领先地位；完成收购越南投资证券股份公司，国际化稳步推进。

2019 年国泰君安国际主要收入构成（单位：千港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费用及佣金收入		
-经纪	531,233	454,962
-企业融资	809,047	594,970
-资产管理	36,439	16,716
贷款及融资收入	1,134,972	1,307,294
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收益	1,733,845	651,948
总收益	4,245,536	3,025,890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 2019 年末，本集团总资产为 5,593.1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8.07%；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权益为 1,375.0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38%。2019 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99.49 亿元，同比增长 31.83%；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37 亿元，同比增长 28.7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6.75%，较上年提升 1.33 个百分点。

(一) 收入、利润及现金流量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286,365,353	8,219,473,610	25.15	经纪、投行和资管业务手续费收入均有所增长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629,583,202	4,379,995,439	28.53	主要系市场交易量同比上升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592,758,819	2,008,916,450	29.06	股票承销和债券承销收入均有所上升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00,449,129	-1,202,820,614	不适用	证券市场波动导致相关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业务收入	4,826,953,629	2,086,464,895	131.35	大宗商品交易量增长
信用减值损失	2,049,577,482	976,492,802	109.89	主要是孖展和股票质押式回购的减值准备计提
其他业务成本	4,688,979,179	2,060,970,490	127.51	大宗商品交易量增长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2,624,825	-2,165,625,899	不适用	主要系证券市场波动导致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96,109,791	73,571,646,397	-50.53	主要是融出资金业务由净流入变为净流出,另外交易性金融工具产生的净流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4,960,353	-41,651,876,172	不适用	主要系发行债券的规模增加,同时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度, 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99.49 亿元, 较上年增加 72.30 亿元, 增幅为 31.83%,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2.86 亿元, 占营业收入的 34.35%; 投资收益 73.11 亿元, 占营业收入的 24.41%, 利息净收入 52.27 亿元, 占营业收入的 17.45%。本集团营业支出 184.90 亿元, 较上年增加 50.59 亿元, 增幅为 37.67%。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115.94 亿元, 占比 62.70%, 其他业务成本 46.89 亿元, 占比 25.36%, 信用减值损失 20.50 亿元, 占比 11.08%。2019 年度, 费用收入比 38.71%, 较 2018 年度降低 6.36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机构金融	15,570,136,945	9,313,997,550	40.18	38.21	81.46	下降 14.26 个百分点
其中: 投资银行	1,948,626,243	931,659,217	52.19	27.52	-1.54	上升 14.11 个百分点
机构投资者服务	13,621,510,702	8,382,338,333	38.46	39.89	100.21	下降 18.54 个百分点
个人金融	7,895,664,419	5,432,066,456	31.20	20.35	3.51	上升 11.19 个百分点
投资管理	3,086,525,873	949,558,349	69.24	19.22	-13.20	上升 11.49 个百分点

						个百分点
国际业务	2,779,758,831	1,929,554,390	30.59	69.08	82.35	下降 5.05 个百分点
其他	617,225,705	864,777,748	-40.11	-6.41	-3.69	下降 3.96 个百分点
合计	29,949,311,773	18,489,954,493	38.26	31.83	37.67	下降 2.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上海地区	740,275,350	409,337,209	44.70	15.73	-6.45	上升 13.10 个百分点
广东地区	616,009,118	413,104,737	32.94	34.11	0.48	上升 22.44 个百分点
北京地区	481,066,466	255,577,276	46.87	21.69	-4.35	上升 14.46 个百分点
浙江地区	341,609,970	200,773,286	41.23	29.88	-0.24	上升 17.75 个百分点
四川地区	237,171,899	134,051,494	43.48	25.17	-4.87	上升 17.84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2,626,063,341	1,588,030,158	39.53	34.00	-7.25	上升 26.89 个百分点
公司本部及境内子公司	22,127,678,567	13,559,371,002	38.72	28.88	47.35	下降 7.68 个百分点
境内小计	27,169,874,711	16,560,245,162	39.05	28.92	33.85	下降 2.25 个百分点
境外子公司及分支机构	2,779,437,062	1,929,709,331	30.57	69.16	82.34	下降 5.02 个百分点
合计	29,949,311,773	18,489,954,493	38.26	31.83	37.67	下降 2.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投资银行业务营业收入 19.49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6.51%，同比增加 27.52%，营业利润率同比上升 14.11 个百分点，原因是股票承销和债券承销收入均同比上升；机构投资者服务营业收入 136.22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45.48%，同比增加 39.89%，营业利润率同比下降 18.54 个百分点，主要是机构业务中的大宗商品买卖产生的其他业务收入大幅增长，该项业务毛利率低；个人金融业务营业收入 78.96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26.36%，同比增加 20.35%，营业利润率同比上升 11.19 个百分点，主要受证券市场行情影响，零售经纪业务收入增长；投资管理业务营业收入 30.87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10.31%，同比增加 19.22%，营业利润率同比上升 11.49 个百分点，主要系业

绩报酬上升；国际业务营业收入 27.80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9.28%，同比增加 69.08%，主要得益于香港子公司自营投资收益的增长，营业利润率同比下降 5.05 个百分点，原因是信用减值损失计提较上年有一定的增加。

(2). 营业支出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支出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支出比 例 (%)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 期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税金及附加	136,880,106	0.74	151,860,773	1.13	-9.86	/
业务及管理费	11,593,615,960	62.70	10,240,106,319	76.24	13.22	/
信用减值损失	2,049,577,482	11.08	976,492,802	7.27	109.89	主要是计提融出资金和股票质押式回购的减值准备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0,901,766	0.11	1,149,770	0.01	1,717.91	/
其他业务成本	4,688,979,179	25.36	2,060,970,490	15.35	127.51	大宗商品交易量增长
合计	18,489,954,493	100.00	13,430,580,154	100.00	37.67	

(3).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本集团打造了包括机构金融、个人金融、投资管理及国际业务在内的业务体系，为机构及企业客户、个人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2019 年，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所贡献的收入低于营业收入的 2%，前五大客户均非关联方。

由于业务性质的原因，本集团没有主要供应商。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业务及管理费情况请参见本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1. 业务及管理费”。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度，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259.44 亿元。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63.96 亿元。其中：

现金流入 1,345.16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41.93%。主要为：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 600.75 亿元，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比例为 44.66%；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收到的现金 272.14 亿元，占比 20.23%；代理买卖证券款净增加 165.63 亿元，占比 12.31%。

现金流出 981.20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33.20%。主要为：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产生的流出 448.86 亿元，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比例为 45.75%；融出资金净增加产生的流出 191.24 亿元，占比 19.49%；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68 亿元，占比 7.10%；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1.71 亿元，占比 5.27%；支付的各项税费 46.13 亿元，占比 4.70%。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1.26 亿元。其中：

现金流入 610.73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19.04%。主要为收回投资所得的现金 573.11 亿元，占投资活动现金流入的比例为 93.84%。

现金流出 841.99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28.49%。主要为投资支付的现金 824.16 亿元，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比例为 97.88%。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9.85 亿元。其中：

现金流入 1,252.42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39.04%。主要为：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622.78 亿元，占筹资活动现金流入的比例为 49.73%；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2.52 亿元，占比 44.12%。

现金流出 1,132.57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38.32%。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2.53 亿元，占筹资活动现金流出的比例为 92.05%。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20,650,544,673	21.57	88,145,630,510	20.18	36.88	客户资金存款增加
融出资金	72,088,344,371	12.89	53,655,358,258	12.29	34.35	融资融券业务规模上升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9,022,191,796	33.80	137,682,079,921	31.53	37.29	主要为交易性债券和股票的投资规模增长
存出保证金	12,975,377,462	2.32	7,552,678,333	1.73	71.80	主要是期货保证金增加
其他债权投资	60,266,827,628	10.78	39,166,680,734	8.97	53.87	系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调整该类投资规模
应付短期融资款	17,424,352,341	3.12	7,045,424,124	1.61	147.31	根据公司运营需要,增加了短期融资券和收益凭证的发行规模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286,692,258	7.92	33,276,643,453	7.62	33.09	由于客户需求增长,结构化票据的发行规模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6,017,296,061	22.53	70,558,544,929	16.16	78.60	主要为卖出回购债券增加
代理买卖证券款	82,886,259,008	14.82	66,021,568,347	15.12	25.54	经纪业务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增加
应付款项	37,033,564,943	6.62	28,274,707,369	6.47	30.98	主要系应付期货客户保证金增加
应付债券	69,573,553,145	12.44	68,257,199,988	15.63	1.93	/

(1) 资产结构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产总额为 5,593.1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8.07%。其中,货币资金为 1,206.51 亿元,占总资产的 21.57%;融出资金为 720.88 亿元,占总资产的 12.89%;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1,890.22 亿元,占总资产的 33.80%;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 539.40 亿元,占总资产的 9.64%;其他债权投资为 602.67 亿元,占总资产的 10.7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 175.47 亿元,占总资产的 3.14%。本集团资产流动性良好、结构合理。此外,本集团已按预期损失法,充分计提了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其他资产减值准备亦合理计提,资产质量较高。

(2) 负债结构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总负债 4,132.20 亿元,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和应付期货保证金后,自有负债为 3,033.84 亿元。自有负债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442.87 亿元,占比 14.60%;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60.17 亿元,占比 41.54%;应付债券(公司债券、次级债和长期收益凭证) 695.74 亿元,占比 22.93%。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67.50%,负债结构合理。本集团无到期未偿付债务,经营情况良好,盈利能力强,长短期偿债能力俱佳。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具体参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2、结算备付金，8、交易性金融资产，9、其他债权投资，以及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相关内容。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年度报告“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二）行业情况的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重大股权投资、进行中的重大非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上海静安区办公楼：本公司的子公司国翔置业于 2014 年 6 月 23 日就静安区 49 号地块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桩基施工许可证，并于 2014 年 6 月正式开工建设。根据 2016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追加项目投入 2.55 亿元，总投资预算调增至 18.79 亿元。截至 2019 年末，项目累计投入 16.97 亿元。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年度报告“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通过其控股的国泰君安国际及其子公司主要在香港开展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和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实缴资本 26.1198 亿港币，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总资产为 945.76 亿元，净资产为 117.97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28.07 亿元，净利润 7.83 亿元。

2、国泰君安资管

国泰君安资管的主营业务为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国泰君安资管注册资本 20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君安资管总资产为 77.01 亿元，净资产为 51.13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20.58 亿元，净利润 7.35 亿元。

3、国泰君安期货

国泰君安期货的主营业务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国泰君安期货注册资本 20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君安期货总资产为 291.81 亿元，净资产为 34.84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57.18 亿元，净利润 2.59 亿元。

4、国泰君安创投

国泰君安创投的主营业务为从事股权投资业务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允许的其他业务。

国泰君安创投注册资本 75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君安创投总资产为 86.64 亿元，净资产为 76.08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4.38 亿元，净利润 1.54 亿元。

5、国泰君安证裕

国泰君安证裕的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金融产品投资等证券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管理规范规定的业务。

国泰君安证裕注册资本 20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君安证裕总资产为 21.28 亿元，净资产为 20.89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3 亿元，净利润 0.70 亿元。

6、上海证券

上海证券的主营业务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不含股票、上市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承销；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上海证券注册资本 26.1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证券总资产为 335.35 亿元，净资产为 72.61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39 亿元，净利润 3.03 亿元。

7、华安基金

华安基金的主营业务为基金设立、基金业务管理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华安基金注册资本 1.5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20%的股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华安基金总资产为 38.12 亿元，净资产为 29.16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52 亿元，净利润 4.50 亿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了 48 家结构化主体，这些主体包括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对于本集团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作为普通合伙人或投资管理人的合伙企业，在综合考虑对其拥有的投资决策权及可变回报的敞口等因素后，认定对部分资产管理计划及部分合伙企业拥有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对集团合并总资产、合并营业收入和合并净利润的影响分别为 41.51 亿元、1.87 亿元和 0.69 亿元。

（九）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 4 月，公司公开发行 10.4 亿股 H 股并于 5 月在超额配售权获行使后发行 48,933,800 股 H 股，合计募集资金 172.4 亿港元，在扣减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 168.01 亿港元。截至 2019 年末，所剩余 25.20 亿港元募集资金已用于海外相关业务开展，与 H 股全球发售招股说明书“未来计划及所得款项用途”一节所载的目的保持一致。H 股 IPO 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019 年 4 月，公司根据一般性授权配售 1.94 亿股新 H 股（承配人及其最终实益拥有人为独立于本公司且与本公司无关联的第三方），合计募集资金 31.70 亿港元，扣减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 31.22 亿港元。2019 年度，公司已使用 31 亿港元，剩余 0.22 亿港元于 2020 年 2 月使用完毕，H 股配售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实际使用情况与 2019 年 4 月 10 日发布的根据一般授权配售新 H 股公告中所载目的一致。

（十）分支机构（子公司、分公司、营业部和特殊目的主体等）设立和处置情况，重大资产处置、收购、置换、剥离情况，及这些活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境内共新设 4 家期货分公司、2 家证券营业部及 6 家期货营业部；完成了 5 家证券分公司、43 家证券营业部、2 家期货营业部的同城迁址，撤销了 2 家证券营业部及 1 家期货营业部。（见下表，境内分支机构设立和处置的具体情况请参见附录三）。分支机构的设立将有助于优化本集团的网络布局、提升公司客户服务能力。

本集团境内分支机构设立和处置的总体情况表

	分公司新设	分公司迁址	营业部新设	营业部迁址	营业部撤销
本公司		5		34	2
上海证券	-	-	2	9	-
国泰君安期货	3	-	4	-	-
海证期货	1	-	2	2	1

注：国泰君安期货北京建国门外大街营业部升级为北京分公司，国泰君安期货广州营业部升级为广东分公司，海证期货济南营业部升级为山东分公司。

（十一）主要的融资渠道、长短期负债结构以及为维持流动性水平所采取的措施和相关的管理政策，融资能力、或有事项及其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1、融资渠道

公司在境内主要采用同业拆借、债券回购、短期融资券、金融债、公司债、次级债、收益凭证、可转债、增发、配股等融资品种，依据有关政策、法规，根据市场环境和自身需求，通过交

易所、银行间和柜台市场等场所进行短期融资和中长期融资。同时公司还可以通过配售、可转债、供股、发行中期票据等方式，融入外币资金，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

2、负债结构

参见本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3、流动性管理政策和措施

为保持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及兼顾收益率，公司建立流动性储备池体系，同时建立了自有资金及流动性管理和运作的相关机制，对涉及部门建立了明确的职责分工和授权机制，提高流动性管理及运作的专业化水平。公司建立并完善了融资策略，不断提高融资来源的多元化和稳定程度，使公司的整体流动性状态能有效维持在较为安全的水平。在流动性运作方面，公司始终在境内交易所和银行间市场维持着比较稳定的拆借、回购等短期融资通道，同时不断开拓新的交易方式和交易对手。

4、融资能力及融资策略分析

就公司而言，为兼顾流动性和收益性，持有一定金额的固定收益产品，利率变动将对公司持有现金所获利息收入、所持有债券投资的市场价格及投资收益等带来直接影响；同时，公司的股票投资也受到利率变动的间接影响；此外，因公司有境外注册的子公司，以外币投入资本金；公司持有外币资金和资产，并通过境外附属公司发行外币计价的债券进行融资，汇率及境外市场利率水平的变动将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一定影响。公司通过及时调整各类资产结构，运用相应的工具来规避风险和减轻上述因素的影响。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我国证券业仍处于快速发展的历史机遇期，长期来看，资本市场的发展和金融体系改革开放都将为行业提供广阔发展空间，证券业将呈现业务多元化、发展差异化、竞争国际化和运营科技化的发展态势。

1、资本市场的发展促使证券公司服务与产品进一步多元化

为打造一个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资本市场，更好地发挥资本市场的枢纽功能，以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为核心的诸多基础性制度改革举措将积极推进，资本市场由此将进入长期健康发展的新轨道，并将为证券行业带来难得发展机遇。证券公司作为资本市场中介的基础功能将不断完善，传统业务转型升级、创新业务层出不穷，都将大大拓展证券公司的经营范围和业务空间。未来中国证券公司将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加快创新业务推进力度，拓展业务和服务的深度与广度，从业务、产品、渠道、支持服务体系等方面进行整合，向具有完整业务链、产业链和服务链的综合金融服务商转变。

2、竞争差异化头部证券公司提供更大的发展空间

近年来，在市场化竞争的推动下，中国资本市场已呈现出业务差异化以及资本和利润向头部证券公司集中的格局。未来，资本市场进入创新发展的新阶段，对证券公司的资本实力、创新能力和风控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时也为证券公司提供了差异化发展的更大空间。一方面，综合

实力、创新能力强的头部证券公司将利用市场地位、资本和规模优势，在全市场、全业务领域实现加速发展，进一步增强整体竞争优势，实现规模化和综合化发展。另一方面，中小型证券公司将集中资源并在细分业务市场或区域市场形成竞争优势，与头部证券公司形成多样化、多层次的竞争格局。

3、中国资本市场开放使证券公司加快国际化进程

伴随着经济全球化和资本市场改革的推进，我国资本市场已经进入全面开放的新格局。而近年来，沪深港通机制不断完善、沪伦通及 H 股全流通正式启动，取消 QFII 和 RQFII 额度限制，提早取消金融行业持股比例的限制，都推动了资本市场在更高层次、更广范围、更多方式的开放。全面开放在为证券公司带来丰富业务资源的同时，也带来更大的竞争压力，并将推动国内证券公司进一步发展国际业务，利用境内外资源实现协同增长。这其中，领先证券公司更多地通过在全球范围内配置资源、服务客户、管理风险，可能成长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投资银行。

4、科技进步推动证券公司业务及运营管理模式的升级

先进的信息技术令中国证券公司的业务从传统的收费型模式向注重专业服务、深化客户关系和利用网络服务等多元化模式转化。越来越多的证券公司将线下业务向线上转移，以简化业务流程、降低服务成本并提升运营效率。此外，以互联网为基础的营运模式促使中国证券公司通过收集大量客户数据分析了解客户需求，提高客户满意度和黏性并获取新客户。证券公司将以金融科技应用创新为突破口，为投资者提供个性化、专属化的产品与服务，努力提高客户回报水平。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从外部环境来看，资本市场战略定位提升及枢纽功能持续强化，科创板、注册制等基础性制度变革的推进，都将为证券业带来加快发展的重大机遇，同时也对证券公司的综合服务能力形成严峻考验；从内部条件看，本集团正处于历史上最好的发展时期，“国泰君安文化共识”逐步夯实、新一期战略规划开始实施、国际化资本架构基本完善、运行机制的日渐优化都为集团的进一步创新发展创造了条件。但我国经济运行环境更为复杂严峻、资本市场开放步伐日益深入，证券行业竞争日趋激烈，都对本集团的未来发展带来诸多挑战。

2、公司的行业优势和不足

本集团的行业优势主要包括：根植于心的企业文化，风控为本，追求卓越；中国资本市场全方位的领导者；中国证券行业科技和创新的引领者。（具体请参见本年度报告“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之“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本集团仍需要进一步稳固整体领先优势、提升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优化集团化管理机制，逐步缩小与领先金融机构之间的差距。

3、发展战略

本集团将“以金融服务创造价值”作为自己的使命，将成为“根植本土、覆盖全球、有重要影响力的综合金融服务商”作为发展愿景。根据本集团《2019-2021 年发展战略规划纲要》，本规划期的阶段性目标是把本集团按更高标准、更深内涵打造成为“本土全面领先、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综合金融服务商”。

4、拟开展的新业务

2020 年，本集团将积极把握注册制等基础性制度变革带来的市场机遇，继续推进创新转型步伐，进一步优化企业机构客户和零售客户两大服务体系，提升机构金融业务的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加快个人金融业务向财富管理转型步伐、加强投资管理业务主动管理能力，务实推进国际化，并重点服务于科创产业、财富管理、资产管理、场外衍生品及跨境、清结算等重要领域的新需求，继续巩固集团在主营业务领域的竞争优势。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贯彻落实本集团新三年战略规划，2020 年，本集团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效果导向，以“全面对标，直面挑战，把握机遇，奋力实现公司综合实力的争先进位”作为全年工作方针，加快落实综改工作任务，重点推进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1）提高能力，加快构建形成公司大财富管理业务模式；（2）强化协同，以机制创新加快提升各项业务的合力；（3）降本增效，以有力的成本管控和绩效考核提高公司竞争力。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稳健的风险文化，明确以“合规风险管理”为公司核心战略之一，持续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优化风险管理组织体系、探索风险管理模式和方法、建设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提高风险管理专业水平，以确保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2、风险管理架构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含风险控制委员会）及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含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其他业务部门与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四级风险管理体系。

(1) 董事会（含风险控制委员会）及监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负有最终责任。董事会负责推进风险文化建设；审议批准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制度；审议批准公司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风险限额；审议公司定期风险评估报告；任免、考核首席风险官，确定其薪酬待遇；建立与首席风险官的直接沟通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审议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审议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相关职责；评估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审议各类风险评估报告；受董事会的指派，最少每年讨论一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是否有效，并在《企业管治报告》中向股东汇报。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承担监督责任，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风险管理职责的履职尽责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

(2) 经营管理层（含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

公司经营管理层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承担主要责任。负责组织和实施风险文化的宣传；制定风险管理制度，并适时调整；建立健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经营管理架构，明确全面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业务部门以及其他部门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制定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

风险限额等的具体执行方案，确保其有效落实，并对其进行监督，及时分析原因，并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进行处理；定期评估公司整体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管理状况，解决风险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向董事会报告；建立涵盖风险管理有效性的全员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完备的信息技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

公司经营层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司经营风险实行统筹管理，对风险管理重大事项进行审议与决策，履行以下职责：审议公司、公司对子公司合规风控机制安排和重要制度，进行决策或提交相关决策机构审议；审议公司风险管理基本政策、年度风险偏好、自有资金业务规模和最大风险限额，审议公司半年度及年度合规管理、风险管理报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报公司董事会及其风险控制委员会审批；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审议决定公司各类投融资业务规模、风险限额分配方案、重要风控指标及其重大调整；审议决策公司业务与管理新增授权、授权调整事项；审议公司重大创新业务风险、合规评估报告，进行决策与授权；审议在风险评估与风控机制安排方面存在重大争议的公司业务事项；对于一线合规风控负责人选任、子公司风控合规负责人推荐或选派进行审议；对于监管形势、风险形势进行前瞻性研判和识别，对合规风控应对方案进行决策；审议决定公司重大风险事项的处置方案；审议决策经营活动中其他重大风险管理事项。

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包括公司总裁、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财务总监、风险管理一部负责人、风险管理二部负责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合规部负责人、战略管理部负责人、稽核审计部负责人、法律部负责人。

（3）风险管理部门

风险管理部门包括风险管理一部、风险管理二部、合规部、法律部、稽核审计部等专职履行风险管理职责的部门，以及计划财务部、资金同业部、信息技术部、营运中心、董事会办公室等履行其他风险管理职责的部门。风险管理一部管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履行具体风险管理职责；风险管理二部负责公司一级市场证券发行业务的风险审核与评估工作；合规部有效识别、评估和防范公司合规风险；法律部识别、评估、通报、监控并报告公司法律风险，有效防范法律风险，避免公司受到法律制裁、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的职能部门；稽核审计部对公司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的业务、管理、财务及其它经营活动的合规性、合理性，资产安全性、效益性，内部控制的健全性、有效性，进行独立、客观地检查、监督、评价和建议。计划财务部负责公司计划预算、财务管理、会计核算与净资本管理；资金同业部负责公司流动性管理及流动性风险管理；信息技术部是公司 IT 运作的管理与运行机构，负责公司信息系统的规划、建设、运行与管理，建立实施 IT 相关制度，对公司 IT 风险进行评估与控制；营运中心是公司日常营运管理部门，负责公司各类业务统一清算、交收、核算、第三方存管业务运行，承担相应的风险管控职责；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公司声誉风险的管理工作。

（4）其他业务部门与分支机构

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子公司的主要负责人是各单位风险控制工作的第一责任人。为增进一线风险责任意识，加强前端风险控制，及时、有效地发现和防范风险，公司持续强化各业务委员会、业务部门、分支机构以及子公司的风控功能。公司建立子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制度，要求子公司建立健全自身风险管理体系，有效提升公司整体风险管理水平。

3、风险管理制度体系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及经营风险水平，建立并持续完善四级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包括：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声誉风险等不同风险类型制定的风险管理办法，各类业务和产品的风险管理制度，以及具体的业务操作规程。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最新监管要求，修订了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制度、机构客户授信管理制度、操作风险管理指引、投资银行类业务内核管理制度、柜台市场风险管理制度、洗钱风险管理制度。

4、风险偏好体系

风险偏好是公司充分考虑净资产、资产负债、偿债能力、流动性、外部评级、合规经营及未来业务风险和机遇等情况，在满足债权人、客户、监管机构、评级机构等利益相关方要求的前提下，面对风险的总体态度，以及所愿意承受的风险类型和水平。

公司梳理了各利益相关方包括股东、监管机构、评级机构、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等对公司的期望和要求，围绕发展战略、经营绩效、资本实力、流动性、合规性及外部评级等核心维度设定具体目标，构建了公司的风险偏好指标体系。在总体风险偏好设定完善的基础上，公司以量化的风险容忍度指标描述了在整体及大类风险等不同维度上的风险边界。在风险偏好及风险容忍度约束下，公司对关键风险指标设置了限额，并据此进行风险监测与控制。

报告期内，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明确了 2019 年度集团风险偏好、容忍度和限额，并区分风险类型、各子公司等不同维度进行分解和传导，在日常经营中予以执行。2019 年内集团各类指标均在风险偏好体系下平稳运行。

5、各类风险的应对措施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可能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公司涉及市场风险的业务主要包括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投资交易、新三板做市业务、固定收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投资交易，以及外汇、贵金属、大宗商品等低风险非方向性交易。

公司对市场风险实施限额管理，制定包括业务规模、亏损限额、风险价值 VaR、敞口、希腊字母、对冲有效性、敏感度等在内的市场风险限额体系和各类风险指标，确定市场风险的预警标准、警示标准及应对措施。

公司使用风险管理系统监测业务的运作状况，对市场风险限额进行逐日监控。报告市场风险监控和管理情况，对风险事项等进行专项分析，为决策提供依据。公司采用风险价值 VaR 和压力测试等方法分析和评估市场风险。公司风险价值 VaR 计算采用基于前 12 个月历史数据的历史模拟法，假设持有期为一天、置信水平为 95%，VaR 的计算模型覆盖权益类价格风险、利率类风险、商品类价格风险、汇率类风险，公司定期地通过回溯测试的方法检验 VaR 模型的有效性。下表列示于所示日期及期间公司按风险类别分类计算的风险价值：（1）截至相应期期初、期末的每日风险价值；（2）于相应期间的每日风险价值的平均值、最低值和最高值。

2019年本集团风险价值VaR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类	2019年 12月31日	2019年 1月2日	2019年		
			平均	最低	最高
股价敏感型金融工具	18,230	14,592	15,167	7,200	19,639
利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9,106	8,295	9,574	6,144	13,701
商品价格敏感型金融工具	1,141	582	982	442	1,756
汇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4,726	2,494	3,621	2,458	5,496
风险分散效应	(8,451)	(3,272)	(7,249)	(3,145)	(11,796)
整体组合风险价值	24,752	22,692	22,094	13,743	26,710

注：集团风险价值VaR覆盖集团自有资金投资业务金融资产。

作为对风险价值 VaR 的补充，公司积极运用压力测试计量和评估市场极端变动状况下的可能损失。公司定期开展综合和专项压力测试，加强对交易投资业务的风险评估与动态监控，并将其压力结果运用于市场风险管理及限额管理。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证券发行人、交易对手、债务人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等级的变动、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目前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债券投资业务、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场外衍生品业务等。

公司对信用风险实行准入管理，在开展信用风险相关业务前，对客户进行信用评级，信用等级在准入信用等级以内的方可授信与开展业务。各业务部门在申请客户信用评级与授信前，开展尽职调查。对信用等级符合准入条件的客户，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授信额度。

公司采取收取保证金、合格抵质押物以及采用净额结算等方式进行信用风险缓释。债券投资业务设定准入标准，进行白名单管理和集中度控制，并持续跟踪评估持仓债券信用风险。信用业务部门根据自身开展的业务特征，设定详细的抵质押物准入标准及折扣率。公司对准入标准及折扣率定期重检，并在市场或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相关信用主体发生重大信用事件时，进行不定期重检。公司对现金以外的抵质押物进行盯市管理，对抵质押物进行估值。

公司对各项业务中的信用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识别其中的信用风险隐患，开展信用风险集中度管理、计量评估。公司在集中度风险控制目标内对大客户实施信用风险管理。信用风险计量采用集中度、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信用风险敞口、押品覆盖率等分析方法。公司设定合理的信用风险压力情景，开展压力测试并对测试结果开展分析。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信用风险总体可控，债券投资业务未发生重大信用违约事件，股票质押业务的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 260%，融资融券业务存量负债客户平均维持担保比例为 279%。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或价格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公司主要采用风险指标分析方法进行总体流动性风险评估，即通过对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率、杠杆倍数、现金流期限缺口、现金管理池净规模、流动性比例、流动性储备比例、资产

及负债集中度等主要指标的分析，评估和计量公司总体流动性风险状况。公司建立了流动性风险限额体系，对流动性风险实施限额管理，并实施限额执行情况的监测与报告。公司建立金融资产流动性变现风险量化模型，对集团各类场内外金融资产的变现能力进行每日计量，用以评估各类金融资产流动性变现风险。

公司拓展维护融资渠道并持续关注大额资金提供者的风险状况，定期监测大额资金提供者在公司的业务开展情况。公司关注资本市场变化，评估发行股票、债券和其他融资工具等补充流动性的能力与成本，并通过补充中长期流动性来改善期限结构错配状况。公司在掌控整体层面流动性风险的前提下，关注各项业务线层面流动性风险管理，分别对资金管理业务、交易投资自营业务、经纪业务、信用业务、投行业务，以及子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因素进行重点识别、评估、监测和管控。

公司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模拟在极端流动性压力情况下可能发生的损失，评估和判断公司在极端情况下的风险抵御能力和履行支付义务的能力，并针对测试结论采取必要的应对措施。

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包括采取转移、分散化、减少风险暴露等措施降低流动性风险水平，以及建立针对自然灾害、系统故障和其他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或备用系统、程序和措施，以减少公司可能发生的损失和公司声誉可能受到的损害，并定期对应急计划进行演练和评估，不断更新和完善应急处理方案。

2019 年市场流动性整体合理充裕，但也出现了信用分层的情况。针对新的变化，公司加强流动性风险管控，在集团层面制定自有资金流动性运作方案，对集团内流动性运作投资标的和交易对手进行统一规范和管理。2019 年公司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率均满足监管要求，现金管理池净规模高于公司设定的规模下限，整体流动性状况良好。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制度流程失效、员工行为不当、信息技术风险，以及外部事件影响所造成损失的可能性。

公司梳理各业务关键风险点和控制流程，运用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开展日常操作风险管理工作，制定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程序，各部门、分支机构与子公司主动识别存在于内部制度流程、员工行为、信息技术系统等的操作风险，确保存续业务、新业务，以及管理工作中的操作风险得到充分评估。公司系统收集、整理操作风险事件及损失数据，建立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体系，并监控指标运行情况，提供定期报告。对于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提供专项评估报告，确保及时、充分了解操作风险状况，利于作出风险决策或启动应急预案。

公司持续加强信息系统安全建设，制定了完善的信息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对应急主预案、子预案开展评估，每年安排公司总部及全部分支机构参加覆盖全部重要信息系统的故障、灾难等多项演练，并结合演练的结果和发现的问题，对系统和应急方案进行完善、改进和优化。

2019 年，公司信息技术、营运事务工作平稳安全运行，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各项信息系统应急演练的故障备份恢复时间均达到设定目标，验证了公司重要信息系统已具备符合需求的故障、灾难应对能力。

（5）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因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对公司声誉产生负面评价的风险。公司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声誉风险管理机制，在董事会办公室下设品牌中心作为公司声誉风险管理部门，要求各部门、分公司、营业部、子公司主动有效地防范声誉风险和应对声誉风险事件，对经营管理过程中存在的声誉风险进行准确识别、审慎评估、动态监控、及时应对和全程管理，最大限度地减少对公司声誉及品牌形象造成的损失和负面影响。

2019 年，公司完善声誉风险监测预警机制，整体舆情平稳，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业务创新情况

参见本年度报告“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之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2、业务创新的风险控制情况

(1) 公司将创新业务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针对创新业务发展状况和风险特征，建立健全了与业务相适应的决策机制、管理模式和组织架构，制定了相关创新业务合规与风险管理制度，规范了创新业务全流程风险管理，通过开展创新业务风险评估与决策、验收上线、持续管理等工作，确保了各项创新业务在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的前提下持续稳健开展。在创新业务开展前，公司风险管理部门对相关风险进行合规论证和识别评估、计量分析，并指导业务部门完善制度、流程等内控机制建设。

(2) 公司建立了创新业务的多层次风险监控和预警机制，根据创新业务的风险特征，设计各类、各层级风险监控指标和风险限额，动态跟踪创新业务的风险状况。在具体业务开展过程中，业务部门一线合规风控人员负责日常盯市监控职责，风险管理一部进行独立监控，当风险监控指标出现异常时，及时进行风险提示，根据预警层级采取相对应的风控措施，确保创新业务风险水平始终控制在公司可承受范围内。

(3) 公司制定了创新业务定期报告和重大风险事件报告制度，定期出具创新业务的风险信息报告，以确保与创新业务有关的人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时掌握必要的业务、风险和管理信息。当创新业务因外部市场突变、内部管理问题、技术系统故障等原因影响到业务持续运作，或可能使公司利益、声誉受到重大损失时，责任部门或监测到风险的内控部门第一时间向业务分管领导、首席风险官、风险管理部门报告，以便决策层根据实际情况执行原有的应急预案，或拟定新的处置方案。

(4) 公司定期对创新业务开展情况进行专项检查，不断提升创新业务的内控水平和风险应对能力。专项检查覆盖创新业务及管理的重要环节，根据检查发现的问题，各相关部门对创新业务的开展情况及内控机制进行研究分析，不断完善创新业务管理制度、操作流程以及相应的控制机制，并健全创新业务的应急预案，确保创新业务健康平稳发展。

3、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资本补足机制建立情况，报告期内风险控制指标不符合规定标准的情况及采取的整改措施、整改效果

(1) 公司动态风控指标监控机制建立情况

a) 为了建立健全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和资本补足机制，加强风险监控，在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前提下开展各项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净资本和流动性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工作指引》等内部制度。

b) 公司按照监管规定，建立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实现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和自动预警。公司动态监控系统能够覆盖影响净资本和流动性等风险控制指标的各项业务数据，动态计算净资本和流动性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能够根据各项业务特点实施动态监控，按照预先设定的监控标准对净资本和流动性等风险控制指标进行自动预警；能够生成净资本和流动性等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报表。

c)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监控净资本和流动性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编制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及时做好风险信息的分级预警和跟踪报告；公司各相关部门在其职责范围内开展工作，按时保质提供相关信息，定期做好本系统相关指标的跟踪控制和分析。

(2) 不符合规定标准的情况及整改措施

a) 当公司净资本或者其他风险控制指标达到中国证监会规定的预警标准或不符合规定标准的，公司分别在该情形发生的三个工作日、一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注册地的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书面报告，说明基本情况、问题成因以及解决问题的具体措施和期限。

b)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规定标准。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明确制定了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即“公司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实施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应综合考虑内外部因素、董事的意见和股东的期望，在无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时，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基础上以及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当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资本公积为正情况下，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的资金情况提议公司进行年度或中期现金分配，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包括年度分配和中期分配）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根据相关规定扣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部分）的 15%。公司采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的，应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股本规模，充分考虑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摊薄等因素。

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不同情形，实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该次实际分配利润的 20%，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

若公司因特殊情形需要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或者现金分红低于规定的比例时，公司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披露义务。”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3.9 元（含税）。因公司于 2017 年 7 月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18 年 1 月 8 日进入转股期，A 股股东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时公司的总股本目前尚无法确定。若按照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907,948,159 股计算，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3,474,099,782 元，占 2019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0.22%。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制订合规、透明，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有明确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利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9 年	0	3.90	0	3,474,099,782	8,637,037,492	40.22

2018 年	0	2.75	0	2,449,685,687	6,708,116,621	36.52
2017 年	0	4.00	0	3,485,576,090	9,881,544,722	35.27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避免与国泰君安同业竞争的承诺	自国泰君安 A 股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至不再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注1) 之日	是	是	-	-
		其他	关于股份减持价格的承诺	自 A 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其他	关于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	自 A 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其他	关于虚假披露情形下赔偿投资者损	长期	是	是	-	-

			失的承诺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避免与国泰君安同业竞争的承诺	自国泰君安 A 股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至不再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注1) 之日	是	是	-	-	
	其他	关于避免与国泰君安同业竞争的承诺（不竞争安排）	自国泰君安 H 股上市之日起至不再成为国泰君安的控股股东 ^(注2) 之日	是	是	-	-	
	其他	关于股份减持价格的承诺	自 A 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其他	关于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	自 A 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其他	关于虚假披露情形下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	-	
	上海上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股份减持价格的承诺	自 A 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其他		关于持股流通限制期	自 A 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	是	是	-	-	

			满后两年内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	两年内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股份减持价格的承诺	自 A 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其他	关于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	自 A 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	关于股份减持价格的承诺	自 A 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其他	关于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股份减持意向的承诺	自 A 股持股流通限制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本公司	其他	关于虚假披露情形下回购股份及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关于消除与上海证券及海际证券同业竞争的承诺	自国泰君安控股上海证券之日起 5 年内	是	是	-	-	

	本公司 董事、 监事和 高级管 理人员	其他	关于虚 假披露 情形下 赔偿投 资者损 失的承 诺	长期	是	是	-	-
--	---------------------------------	----	---	----	---	---	---	---

注 1：此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

注 2：此处的控股股东是根据不时生效的香港上市规则所定义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采用与现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类似的单一模型，要求承租人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

(1)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的账面价值计量使用权资产。

(2) 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1) 对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 12 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3)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总资产增加 24.07 亿元、总负债增加 24.87 亿元，所有者权益减少 0.80 亿元。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9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45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6 月 24 日，经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9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 2019 年度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法定审计以及内部控制审计。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19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相关的审计及审阅工作。上述会计师事务所 2019 年为本集团（含子公司）提供审计、审阅及其他鉴证服务费用合计人民币 1,454 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国泰君安期货因未建立对客户回访的适当性管理制度，未对客服回访录音进行检查，被上海证监局采取责令整改的行政监管措施

2019年1月4日，国泰君安期货因现有制度未对与适当性内部管理有关的客户回访检查作出规定，未对95521开户回访录音进行检查，对由公司营运中心转交再次回访的录音也未进行检查，被上海证监局采取责令整改的行政监管措施。针对以上问题，国泰君安期货已采取了以下整改措施：完善适当性相关制度、明确客户回访分工职责，独立进行客户回访，加强客户回访检查、强化激励约束。

2、唐山建华西道证券营业部因印章保管未实行双人双锁管理制，被河北证监局采取责令限期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2019年6月24日，公司唐山建华西道证券营业部因印章保管未实行双人双锁管理制，未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被河北证监局采取责令限期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针对以上问题，公司已采取了以下整改措施：成立专项工作小组督导整改实施、形成定期自查机制、将营业部印章管理及整改作为分公司合规风控检查重点及对相关责任人实施问责等。

3、四平中央西路证券营业部替客户办理证券交易操作、与客户约定分享投资收益的行为，被吉林证监局采取责令限期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2019年9月16日，公司四平中央西路证券营业部因替客户办理证券交易操作、与客户约定分享投资收益的行为，被吉林证监局采取责令限期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针对以上问题，公司已采取了以下整改措施：开展代客理财、代客操作风险全面排查，全面停用纸质套章投资顾问协议，将空白凭证管理、代客理财、代客操作等作为分公司合规风控检查重点，对相关责任人实施问责。

4、公司分支机构管理、异常交易和操作监控等方面存在不足，被上海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19年12月20日，公司因分支机构员工存在替客户办理证券交易操作、为客户的融资活动提供便利等违规行为，公司未能有效动态监控客户交易活动，未及时报告、处置重大异常行为，在分支机构管理、异常交易和操作监控等方面存在不足，被上海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针对以上问题，公司已采取了以下整改措施：成立专项工作小组督导整改实施，持续完善监控系统及后续处理机制，形成自查机制、将配资风险管控、代客理财、代客操作等作为分公

司合规风控检查重点，对相关责任人实施问责，加强分支机构管理，完善激励考核机制，切实防范关键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国资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国际集团均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或者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的状况。

注：此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国泰君安国际购股权计划

本公司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于 2010 年 6 月 19 日采纳一项购股权计划，自采纳之日起有效期 10 年。因行使根据该购股权计划授出的所有购股权而可发行的股份总数合共不得超过在该购股权计划批准当日国泰君安国际已发行股份的 10%（即 164,000,000 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君安国际根据购股权计划可供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75,277,696 股（其中认购 74,894,303 股股份的购股权已授出及尚未行使）（参见国泰君安国际相关公告）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香港上市规则》项下的持续性关连交易

本集团严格按照香港上市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遵循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开展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格进行。

本集团的持续性关联交易主要与国际集团及其联系人之间发生。国际集团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31.95% 权益（不考虑可转债转股的影响），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国际集团及其联系人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此外，由于国际集团直接及间接合计控制上海证券（公司拥有 51% 权益的附属公司）49% 的权益（不包括通过公司持有的权益），上海证券为国际集团的联系人及本公司的关连附属公司。

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在分析现时及未来可能与国际集团及其联系人持续发生的关联交易种类及基本内容的基础上，按照交易性质将该等关联交易分为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及金融服务两类。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批准，公司与国际集团签署了《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就 2017 年至 2019 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内容进行了约定，并分别设定了年度交易金额上限。2018 年 10 月 30 日，本公司与国际集团签署补充协议，将取得的金融服务收入 2018 年、2019 年年度上限调整至 0.5733 亿元人民币和 1.8778 亿元人民币，其他上限保持不变。

2019 年 12 月 30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批准，公司与国际集团签署了《2020-2022 年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就 2020 年至 2022 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内容进行了约定，并设定了年度交易金额上限。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司与国际集团签署的相关框架协议及补充协议执行并严格遵守相关交易的定价原则，交易金额、交易内容均未超出协议范围。2019 年年度上限及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内容	2019 年交易上限	2019 年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
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		
流入		
具有固定收益特征的产品	4,306.60	2,848.70
其他产品及资金交易	29.10	24.20
流出		
具有固定收益特征的产品	6,523.90	2,525.20
其他产品及资金交易	24.90	-
金融服务		
产生收入	187.78	8.72
支付费用	58.94	0.74

本公司核数师已就上述持续性关联交易执行审核程序，并向本公司董事会发出函件，表示：

1) 彼等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彼等相信已披露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未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2) 就涉及由公司提供产品及服务的持续关连交易，彼等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彼等相信该等交易于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本集团的定价政策进行；

3) 彼等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彼等相信该等交易于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该等交易的相关协议进行；

4) 就各持续性关连交易的总额而言，彼等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彼等相信已披露的持续性关连交易已超过本公司设定的年度交易上限。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财务报表附注中若干关联/关连交易亦构成持续关连交易，本公司有关该等关联交易的披露已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披露规定。

本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审核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并确认：

- 1) 上述持续关连交易乃于本公司的日常业务中订立；
- 2) 上述持续关连交易乃按一般商务条款或更佳条款订立；及
- 3) 上述持续关连交易的协议进行，条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2) 上交所上市规则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

本公司严格按照上交所上市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开展关联交易，本集团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格进行。

报告期内，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执行。

本章节所载关联交易的披露系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确定，与财务报表附注中的关联交易数额（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可能存在差异。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主要关联交易

①向关联方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浦发银行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34,687,486	264,151
浦发银行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7,084,501	25,884,833

②向关联方收取的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浦发银行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1,718,274	12,980,591
浦发银行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	263,667,426	135,842,576

③向关联方支付的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浦发银行	债券利息支出	19,216,438	15,682,192
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14,750,820	-

④向关联方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浦发银行	产品销售服务费	11,184,196	3,360,215

2) 关联方往来余额

①存放关联方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11,228,264,045	6,137,598,596

②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100,172,603
浦发银行	800,480,367	-

③关联方持有本公司发行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基金的年末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资公司	-	206,021,612

④关联方持有本公司发行的债券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50,606,493
浦发银行	1,019,216,438	-

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1,000,556,164	-

⑥向关联方借入/拆入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14,688,988	-
国际集团	476,932,885	-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与国际集团、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国泰君安股权投资母基金	2019-105、2020-002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与境外子公司的交易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境外设立、收购、参股经营机构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本次披露公司与境外子公司发生的交易情况：本公司在 2019 年末资产类科目内部交易为人民币 414 万元，涉及应收款项、其他资产；负债类科目人民币 954 万元，涉及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2019 年利润表营业收入人民币 0.56 亿元、营业支出人民币 0.31 亿元，分别涉及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 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证券公司关联交易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要求，本次披露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2019 年，国泰君安创投及其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及其他第三方出资人共同发起设立国泰君安母基金，并认缴出资合计人民币 40 亿元，构成重大关联交易。对于该项重大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均履行了相关事前决策审批程序，且公司及时披露了关联交易公告。本次审计未发现上述公司已实施的决策程序和已发布的公告存在明显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规定的情况。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894,986,86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894,986,86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894,986,86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8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894,986,86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894,986,86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担保情况说明	2019年3月1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BVI)发行规模5亿美元债券，期限3年，利率3.875%。公司作为担保人与花旗国际有限公司

	（作为信托人）签订担保协议，为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BVI) 在本次债券项下的全部偿付义务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	--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报告期内本集团未签署重大合同。

2、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有关重要合同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如下：

（1）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投资黄浦滨江办公楼项目，预计投资不超过 11.8 亿元。2013 年 10 月 16 日，本公司与上海外滩滨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滩滨江”）签署了《复兴地块项目转让框架协议》。根据该协议，外滩滨江拟通过土地竞拍取得位于上海市黄浦区、土地用途为商业办公、宗地面积为 35,862 平方米的地块，用于建设六幢办公楼，并将其中一幢（建筑面积约 14,000 平方米）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格包含土地成本、建造成本、相应分摊费以及支付给外滩滨江的项目管理费等。2013 年 12 月 12 日，外滩滨江与上海市黄浦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已支付 109,133.57 万元。

（2）2014 年 11 月 18 日，国翔置业与上海一建签署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新建项目主体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上海一建对国泰君安办公楼新建项目的主体工程进行施工，工程位于上海市静安区 49 号街坊地块，合同总价款 33,588.25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已支付 24,913.86 万元。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解决与上海证券同业竞争问题相关事项

为解决本公司与上海证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2019 年 8 月，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采取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增资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议案》，同意通过由上海证券定向增资的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2020 年 1 月，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增资具体方案的议案》，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及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协议增资的方式认缴上海证券新增注册资本，包括本公司在内的上海证券现有三家股东放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缴权。增资完成后，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对上海证券的持股比例为 50.00%，成为上海证券的控股股东；公司对上海证券的持股比例由增资前的 51%降低至 24.99%，本公司与上海证券之间将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截至本年报披露日，上述增资尚未完成。（详见公司公告 2019-068、2019-077、2020-005 号）

2、公司在风控合规和信息技术方面的投入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风险控制与合规管理，持续健全风险控制管理体系、提高风控合规管理水平，确保公司风险控制、合规管理经营有效，2019 年公司在风控合规方面投入 53,475 万元，占公司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17%；公司高度重视对科技的战略性投入，持续提高自主研发水平、推进科技创新，金融科技应用成效明显，2019 年公司在信息技术方面投入 111,693 万元，占公司上一年度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6.62%。

3、国际集团增持公司 H 股股份事项

2020 年 1 月 9 日，国际集团通过港股通系统增持了本公司 H 股 80,000 股并同时提出后续增持计划，国际集团拟自本次增持发生之日的 12 个月内，适时增持本公司 H 股，累计增持股份比例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2%（含本次已增持股份）。（详见公司公告 2020-003 号）

4、发行债券事项

(1) 2020 年 1 月，本公司发行规模人民币 40 亿元公司债券，期限 3 年，票面利率为 3.37%。

(2) 2020 年 3 月，本公司发行规模人民币 50 亿元永续次级债券，期限 5 年，票面利率为 3.85%，于本期债券第 5 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发行人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赎回本期债券。

(3) 2020 年 3 月，本公司发行规模人民币 40 亿元公司债券品种一，期限 3 年，票面利率为 3.05%。

5、聘任会计师事务所

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金[2016]12 号）的规定，公司原聘用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于 2019 年度审计后到达审计更换年限。自 2020 年起，公司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子公司相关事项

(1) 国泰君安国际发行中期票据

2019 年，国泰君安国际发行期限为 3 个月至 3 年的中期票据，金额共计 35.565 亿港元及 3.54814 亿美元及 2.941 亿元人民币，其中 5.996 亿港元及 0.85 亿美元已于 2019 年到期兑付。

(2) 国泰君安国际供股

2020 年 1 月，国泰君安国际以供股方式，按 3 股发 1 股的基准，以每股 1.45 港元的价格向合资格股东发行 1,764,943,555 股，占现有已发行股本约 22.87%，共筹资 2,782.87 百万港元，本次供股完成后，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将由 68.48% 上升至 73.12%。（参见国泰君安国际相关公告）

(2) 国泰君安国际收购越南公司

2019 年 10 月，国泰君安国际认购越南投资证券股份公司发行的新股成为其主要股东，持股比例约 50.97%。

(3) 上海证券发行债券

根据上交所《关于对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9]1827 号），上海证券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短期公司债券。2019 年 11 月，上海证券完成第一期短期公司债券发行，发行规模合计 20 亿元，发行利率 3.70%，期限 180 天。

7、报告期内各单项业务资格的变化情况

请参见本年度报告“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8、重要合约

报告期内，公司或任何附属公司不存在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六项下的与控股股东或其附属公司之间所订立的重要合约，亦没有控股股东或其附属公司向本公司或附属公司提供服务的合约。

9、管理合约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任何仍然生效的合约，任何个人或实体根据该等合约，承担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业务的管理及行政（与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监事或任何全职雇员所订立的服务合约除外）。

10、获准弥偿条文

董事之获准许的弥偿条文现时并于报告期内生效。公司已就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能的法律行动及责任作出适当的投保安排。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聚焦于“一司一县”精准扶贫行动，成立专项领导小组，先后与江西省吉安县、四川省普格县、安徽省潜山县三个国家级贫困县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共同建立精准帮扶的长效工作机制，积极发挥资本市场在脱贫工作中的促进作用。在考虑对地实际需求的基础上，公司以资本市场服务、产业帮扶为核心，帮助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融资效率、推进企业改制、助力金融创新等；以人才、教育和公益帮扶为纽带，帮助提高人才素养、改善教学环境、关爱学生成长、帮扶困难群众等。同时，公司继续城乡综合结对帮扶、贫困地区助学助教、资助贫困大学生等扶贫公益事业，践行公司的共识文化，确保扶贫工作落到实处，为打赢脱贫攻坚战贡献力量。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9 年，公司向上海国泰君安公益基金会捐赠总额为人民币 2,770 万元，并通过其开展产业扶贫、教育扶贫、医疗扶贫等方面，实际投入扶贫资金 3,186.24 万元。

在产业扶贫方面，2019 年，公司出资在四川普格设立“农业产业扶贫基金”，目前已经有两个项目在具体落实中。公司为四川、贵州、甘肃等贫困地区发行各类扶贫地方债、公司债 12 批次近 11 亿元，有力支持当地的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

在教育扶贫方面，公司 2019 年援建安徽潜山市国泰君安天柱山镇中心学校，已全面开工建设，小学部计划将于 2020 年秋季投入使用。2019 年 7 月，第三期贫困地区暑期教师培训班顺利举办，50 余名来自对接地区的骨干教师来到上海进行为期十天的专业培训。

在医疗扶贫方面，为结对帮扶三县继续购买“国泰君安成长无忧”医疗补充保险公益项目，截至 2019 年 12 月，项目已决赔款 220 余万元，超过 360 户患者家庭受益。2019 年 6 月，与第三方合作，在帮扶地区开展“远程医疗服务项目”，邀请北京协和医院的专家为贫困疑难病患提供远程会诊，同时为当地医生进行技术培训。

在公益扶贫方面，上海国泰君安公益基金会与公司网络金融部合作的“爱心牛场”、与团委合作的“在一起”留守儿童关爱项目都已连续开展三年，累计帮扶 600 多位留守儿童。2019 年 6 月，公司对接帮扶的江西吉安县遭遇特大洪涝灾害，公司快速响应，向灾区提供资金援助，解决燃眉之急。

根据上海市政府加强城乡结对帮扶工作的要求，公司将继续对口帮扶奉贤区，进行产业帮扶、就业帮扶、农产品销售帮扶。公司积极参与“百村百企”对接帮扶，在云南麻栗坡县、云南广南县开展多个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持当地脱贫攻坚工作。

公司持续开展扶贫助学及教育帮扶，为上海、深圳、重庆等 15 所大学 100 人次贫困学生提供助学资助，为甘肃、江西、云南等地的三所国泰君安希望小学学生和教师提供物质及资金援助。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3,186.24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2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1,000
2. 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27.44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52
3. 教育脱贫	
其中：3.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76.65
3.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500
3.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24.89
4. 健康扶贫	
其中：4.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300
5. 社会扶贫	
5.1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585
6. 其他项目	
其中：6.1 项目个数（个）	8
6.2 投入金额	1,172.26
6.3 其他项目说明	奉贤区城乡帮扶项目，上海曹家渡敬老院帮扶慰问项目，陕西贫困人口帮扶项目、云南昭通

	青胜乡太阳能路灯建设项目、内蒙古兴和县水质提升项目、公司书画义卖活动、河南兰考贫困人口帮扶项目、新疆扶贫助困项目、善行者公益徒步活动等共计捐赠金额 1,172 万元。
三、所获奖项	
1、2019 年 11 月，在第三届资本市场扶贫高峰论坛中，公司荣获“2019 年度扶贫企业奖”。 2、2019 年 12 月，在“2019 年度第十一届卓越竞争力金融峰会”中，公司荣获“点赞金融扶贫力量”奖。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20 年，本公司将按照已制定的精准扶贫规划，继续推进江西省吉安县、四川省普格县、安徽省潜山县精准帮扶工作，加大产业支持力度、加强人才交流、改善教育教学环境等，并做好助力脱贫攻坚的经验总结。在全力支持疫情防控的同时，本公司将继续开展“城乡结对”、“百村百企”、“扶贫助学”和“希望小学援建”等公益项目，继续规范工作流程，加大项目执行力度，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请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环境信息情况请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5,928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不适用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工商银行)	480,615,000	6.87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45,101,000	4.93
招商财富一邮储银行一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9,197,000	4.70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02,317,000	4.32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银行)	247,885,000	3.54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6,720,000	2.52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农业银行)	166,108,000	2.37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2.14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4,258,000	1.78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建设银行)	111,481,000	1.59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国君转债	6,999,862,000	149,000			6,999,713,00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股额(元)	149,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7,530
累计转股数(股)	14,359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0165
尚未转股额(元)	6,999,713,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959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18年6月29日	19.80元/股	2018年6月22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派发2017年年度股东红利,每股人民币0.4元

2019 年 4 月 19 日	19.67 元/股	2019 年 4 月 18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配售 H 股新股 1.94 亿股
2019 年 8 月 12 日	19.40 元/股	2019 年 8 月 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派发 2018 年年度股东红利，每股人民币 0.275 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9.40 元/股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9 年末，本集团总资产 5,593.14 亿元，资产负债率 67.50%。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就公司发行的 A 股可转债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维持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信用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

未来公司偿付 A 股可转债本息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最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稳定，财务状况良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充足，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2 月末，公司 A 股可转债余额尚有 6,999,707,000 元，按照公司目前 19.40 元人民币/股的转股价计算，尚未转换的 A 股可转债若悉数转换，可转换为公司 360,809,639 股 A 股，A 股股份总额将增加至 7,876,930,925 股，公司股份总额将增加至 9,268,758,105 股，公司 H 股总额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将从 15.62%下降至 15.02%。

公司控股股东国资公司持股总额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将从 23.05%摊薄至 22.15%；公司实际控制人国际集团合计持股总额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将从 32.01%摊薄至 30.76%。

公司 2019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90 元/股。若上述尚未转换的 A 股可转债悉数转换，公司 2019 年稀释每股收益为人民币 0.90 元/股。

注：此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

十九、税项减免

(一) A 股股东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对于个人投资者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自个人投资者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至股权登记日止，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未超过 1 年（含 1 年）的，上市公司暂不代扣代缴其个人所得税，在个人投资者转让股票时根据上述通知要求作相应调整。

对于居民企业股东，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 2009[47]号）的规定，上市公司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如 QFII 股东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退税申请。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交所上市 A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不具备向中国结算提供投资者的身份及持股时间等明细数据的条件之前,暂不执行按持股时间实行差别化征税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并向其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二) H 股股东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税发[1993]045号文件废止后有关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1]348号)的规定,境外居民个人股东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应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由扣缴义务人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其境外居民个人股东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定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根据相关税收协定及税收安排规定的相关股息税率一般为 10%,为简化税收征管,在香港发行股票的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派发股息红利时,一般可按 10%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事宜。对股息税率不属 10%的情况,按以下规定办理:(1)低于 10%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可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定待遇申请,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对多扣缴税款予以退还;(2)高于 10%低于 20%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协定实际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审批事宜;(3)没有税收协定国家居民及其他情况,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 20%扣缴个人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号)的规定,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 2008 年及以后年度股息时,统一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对内地企业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H 股公司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由企业自行申报缴纳。其中,内地居民企业连续持有 H 股满 12 个月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依法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现行香港税务局惯例,在香港无须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缴税。

本公司股东依据上述规定缴纳相关税项和/或享受税项减免。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713,940,629	100.00	194,000,000			7,530	194,007,530	8,907,948,159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7,516,113,449	86.25				7,530	7,530	7,516,120,979	84.38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197,827,180	13.75	194,000,000				194,000,000	1,391,827,180	15.62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8,713,940,629	100.00	194,000,000			7,530	194,007,530	8,907,948,159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A股可转债累计有人民币149,000元转换为公司A股股份,累计转股数为7,530股。2019年4月,本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一般性授权,配售H股新股194,000,000股。综合以上因素,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907,948,159股,其中A股7,516,120,979股,H股1,391,827,180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本集团基本每股收益0.90元,同比增长28.5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5.44元,同比增长8.96%。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 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H 股	2019 年 4 月	16.34 港元	194,000,000	2019 年 4 月	194,0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2019 年第一期短期 融资券	2019 年 3 月	2.77%	4,000,000,000	2019 年 3 月	4,000,000,000	2019 年 6 月
2019 年第二期短期 融资券	2019 年 4 月	2.78%	3,000,000,000	2019 年 4 月	3,000,000,000	2019 年 7 月
2019 年第三期短期 融资券	2019 年 6 月	2.57%	2,000,000,000	2019 年 6 月	2,000,000,000	2019 年 9 月
2019 年第四期短期 融资券	2019 年 7 月	2.69%	3,000,000,000	2019 年 7 月	3,000,000,000	2019 年 10 月
2019 年第五期短期 融资券	2019 年 9 月	2.74%	3,000,000,000	2019 年 9 月	3,000,000,000	2019 年 12 月
2019 年第六期短期 融资券	2019 年 11 月	3.05%	3,000,000,000	2019 年 11 月	3,000,000,000	2020 年 2 月
2019 年第七期短期 融资券	2019 年 12 月	3.05%	3,000,000,000	2019 年 12 月	3,000,000,000	2020 年 3 月
2019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品种 一)	2019 年 4 月	3.90%	3,000,000,000	2019 年 5 月	3,000,000,000	2022 年 4 月
2019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2019 年 5 月	3.73%	2,900,000,000	2019 年 5 月	2,900,000,000	2022 年 5 月
2019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	2019 年 10 月	3.48%	2,500,000,000	2019 年 10 月	2,500,000,000	2022 年 10 月
2019 年金融债券 (第一期)	2019 年 8 月	3.48%	8,000,000,000	2019 年 8 月	8,000,000,000	2022 年 8 月
非公开发行 2019 年 永续次级债券(第 一期)	2019 年 9 月	4.20%	5,000,000,000	2019 年 10 月	5,000,000,000	不适用
上海证券非公开 发行短期公司债 券	2019 年 11 月	3.70%	2,000,000,000	2019 年 11 月	2,000,000,000	2020 年 5 月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	2019 年	3.875%	500,000,000	2019 年	500,000,000	2022 年

债券	3 月		美元	3 月	美元	3 月
欧元浮息债券	2019 年 3 月	3MEURIB OR+1.15 %	255,000,000 欧元	2019 年 3 月	255,000,000 欧元	2022 年 3 月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4 月 17 日，本公司根据一般性授权完成配售 H 股 1.94 亿股，配售价 16.34 港元/股。

2019 年 9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50 亿元，利率为 4.20%，在债券存续的前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若公司不行使赎回权，自第 6 个计息年度起，每 5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0,4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6,29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注：公司股东总数包括 A 股普通股股东和 H 股登记股东。报告期末 A 股股东 170,305 户，H 股登记股东 191 户。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股东总数 A 股股东 166,108 户，H 股登记股东 190 户。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注1)	-	1,900,963,748	21.34	-	无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注2)	+194,076,800	1,391,748,520	15.62	-	未知		境外法人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682,215,791	7.66	-	无	-	国有法人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3)	-	609,428,357	6.84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260,547,316	2.92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	246,566,512	2.77	-	无	-	国有法人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54,455,909	1.73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注4)	+49,103,053	146,379,896	1.64	-	无	-	境外法人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323,365	75,999,310	0.85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75,672,793	0.85	-	无	-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900,963,748	人民币普通股	1,900,963,748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391,748,52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391,748,520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682,215,791	人民币普通股	682,215,791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9,428,357	人民币普通股	609,428,357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60,547,316	人民币普通股	260,547,316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246,566,512	人民币普通股	246,566,51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4,455,909	人民币普通股	154,455,90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6,379,896	人民币普通股	146,379,896
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5,999,310	人民币普通股	75,999,310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75,672,793	人民币普通股	75,672,79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与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均为香港联交所有限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分别为公司H股投资者和沪股通投资者名义持有公司H股及A股。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安排。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1: 前十大股东列表中, 国资公司的期末持股数量仅为其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数, 国资公司另持有公司152,000,000股H股, 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

注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非登记H股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注3: 前十大股东列表中, 深圳投控的期末持股数量仅为其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数, 深圳投控另持有公司103,373,800股H股, 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

注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沪股通投资者所持有公司A股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注5: 此处的限售条件股份、限售条件股东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定义。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周磊
成立日期	1999 年 9 月 24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主要开展实业投资、资本运作、资产收购等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601.SH），截至报告期末合计持有 5.78%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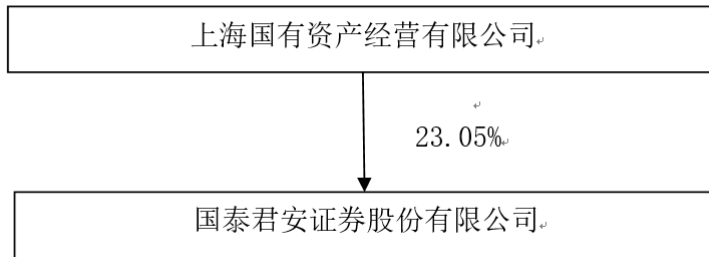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截至 2019 年末，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 2,052,963,748 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23.05%，其中：A 股股份 1,900,963,748 股，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 H 股股份 152,000,000 股。此外，国资公司持有金额为 302,317,000 元的本公司 A 股可转债，按照公司目前 19.4 元/股的转股价计算，若悉数转换可转换为 15,583,350 股 A 股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俞北华
成立日期	2000 年 4 月 2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主要开展以金融为主，非金融为辅的投资、资本运作和资产管理等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0000.SH），截至报告期末合计持有 29.67%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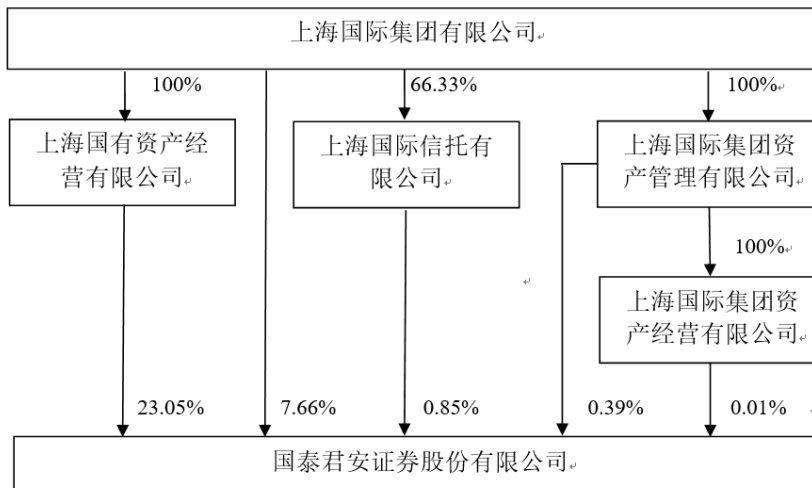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截至报告期末，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控制公司股份比例为 31.95%。此外国际集团直接及间接通过国资公司持有金额共 413,360,000 元的本公司 A 股可转债，按照公司目前 19.4 元/股的转股价计算，若悉数转换可转换为 21,307,216 股 A 股。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及相关股份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本公司所知，下列人士于本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向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本公司须存置的登记册所记录的权益或淡仓，或直接或间接拥有本公司面值 5%或以上任何类别股本：

主要股东	权益性质	类别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数量 (注 1) /所持股份性质	占股份有 关类别的 概约股权 百分比(%)	占已发行 总股本的 概约股权 百分比(%)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 司	实益持有人	A 股	687,939,656/好仓(注 2)	9.15	7.72
	受控制法团持 有的权益	A 股	2,027,693,016/好仓(注 3)	26.98	22.76
	受控制法团持 有的权益	H 股	152,000,000/好仓(注 4)	10.92	1.71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 限公司	实益持有人	A 股	1,916,547,098/好仓(注 5)	25.50	21.52
	实益持有人	H 股	152,000,000/好仓	10.92	1.71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 公司	实益持有人	A 股	609,428,357/好仓	8.11	6.84
	实益持有人	H 股	103,373,800/好仓	7.43	1.16
新华资产管理(香港) 有限公司	实益持有人	H 股	258,388,000/好仓	18.56	2.90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 限公司	受控制法团持 有的权益	H 股	258,388,000/好仓(注 6)	18.56	2.9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	受控制法团持 有的权益	H 股	258,388,000/好仓(注 6)	18.56	2.90
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	实益持有人	H 股	190,333,000/好仓(注 7)	13.68	2.14
A9 USD (Feeder)L.P.	受控制法团持 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好仓(注 7)	13.68	2.14
Apax Guernsey (Holdco) PCCLimited	受控制法团持 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好仓(注 7)	13.68	2.14
Apax IX GP Co. Limited	受控制法团持 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好仓(注 7)	13.68	2.14
Apax IX USD GP L.P. Inc.	受控制法团持 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好仓(注 7)	13.68	2.14
Apax IX USD L.P.	受控制法团持 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好仓(注 7)	13.68	2.14
Diamond Holding SARL	受控制法团持 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好仓(注 7)	13.68	2.14
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Ward	信托受托人	H 股	190,333,000/好仓(注 7)	13.68	2.14
David Payne Staples	信托受托人	H 股	190,333,000/好仓(注 7)	13.68	2.14

主要股东	权益性质	类别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数量 (注 1) /所持股份性质	占股份有 关类别的 概约股权 百分比(%)	占已发行 总股本的 概约股权 百分比(%)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实益持有人	H 股	100,000,000/好仓	7.18	1.1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受控制法团持 有的权益	H 股	100,000,000/好仓(注 8)	7.18	1.12
Matthews International Capital Management, LLC	实益持有人	H 股	97,504,600/好仓	7.00	1.09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 事会	实益持有人	H 股	91,093,980/好仓	6.54	1.02

注 1: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 倘若若干条件达成, 则公司股东须呈交披露权益表格。倘股东于本公司的持股量变更, 除非若干条件已达成, 否则股东毋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 故主要股东于本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与呈交予香港联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注 2: 国际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A 股可转债 111,043,000 元, 按照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9.40 元/股的转股价计算, 若悉数转换, 可转换为 5,723,865 股 A 股。同时国际集团直接持有 682,215,791 股 A 股股份。

注 3: 按照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9.40 元/股的转股价计算, 国资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本公司 1,916,547,098 股、34,732,152 股、931,505 股、75,482,261 股 A 股权益。国资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国际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上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国际集团持有 66.33% 权益的控股子公司。因此,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 国际集团被视为于国资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 2,027,693,016 股 A 股权益中拥有权益;

注 4: 国资公司为国际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因此,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 国际集团被视为在国资公司持有的 152,000,000 股 H 股中拥有权益。

注 5: 国资公司持有本公司 A 股可转债 302,317,000 元, 按照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9.40 元/股的转股价计算, 若悉数转换, 可转换为 15,583,350 股 A 股。同时国资公司直接持有 1,900,963,748 股 A 股股份。

注 6: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60%权益, 而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9.4%权益。因此,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视为于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 258,388,000 股 H 股中拥有权益。

注 7: 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 由 Diamond Holding SARL 全资拥有。Apax IX USD L.P. 为 Diamond Holding SARL 的 73.8%股权的实益持有人。Apax IX USD L.P. 的 44.9%资本由 A9 USD(Feeder)L.P. 注资。Apax IX USD GP L.P. Inc. 为 Apax IX USD L.P. 及 A9 USD (Feeder) L.P. 的普通合伙人。Apax IX GP Co.Limited 为 Apax IX USD GP L.P. Inc. 的普通合伙人。Apax IX GP Co.Limited 由 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 全资拥有。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 的股权由 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Ward 及 David Payne Staples(作为 Hirzel IV Purpose Trust 的受托人)持有。因此, 就《证券及期货条例》而言, Diamond Holding SARL、Apax IX USD L.P.、Apax IX USD GP L.P. Inc.、Apax IX GP Co.Limited、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A9 USD (Feeder) L.P.、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Ward 及 David Payne Staples 各自被视为于 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 持有的 190,333,000 股 H 股中拥有权益。

注 8: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由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拥有。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视为在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持有的 100,000,000 股 H 股中拥有权益。

除上述披露外，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并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记录于登记册内之权益或淡仓。

八、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及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之权益及淡仓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并不知悉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及第 7 及 8 分部须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该等条文被当作或视为拥有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标准守则》的规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九、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上市证券

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以下简称“16 国君 G1”)，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97%，债券期限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决定对 16 国君 G1 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16 国君 G1 全部赎回。上述赎回工作已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完成，公司兑付 16 国君 G1 本金总额为 50 亿元，兑付利息总额为 1.485 亿元。自 2019 年 4 月 12 日起，16 国君 G1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以下简称“16 国君 G3”)，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90%，债券期限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 日决定对 16 国君 G3 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上述赎回工作已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完成，公司兑付 16 国君 G3 本金总额为 50 亿元，自 2019 年 8 月 12 日起，16 国君 G3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本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1 日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16 国君 G5”)，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94%，债券期限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9 日决定对 16 国君 G5 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上述赎回工作已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完成，公司兑付 16 国君 G5 本金总额为 30 亿元，自 2019 年 9 月 23 日起，16 国君 G5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2 日发行永续次级债券(以下简称“15 国君 Y1”)，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0 亿元，票面利率为 6.00%，附第 5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决定对 15 国君 Y1 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上述赎回工作已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完成，公司兑付 15

国君 Y1 本金总额为 50 亿元，自 2020 年 1 月 22 日起，15 国君 Y1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除本报告披露外，本公司无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上市证券。

十、公众持股量

公司于 H 股上市时已获香港联交所豁免，接纳公司 H 股的最低公众持股比例为：

1、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前（下列较高者）：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11.45%或公众于超额售股权获行使后持有本公司经扩大已发行股本中的 H 股百分比；

2、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下列较高者）：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10.78%或公众于紧随可转换公司债券悉数转换后持有的 H 股百分比。

于本报告披露日，根据已公开资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悉，公司的公众持股量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8.08 条及在公司 H 股上市时香港联交所授予的豁免对最低公众持股比例的要求。

十一、股票挂钩协议

报告期内，除已披露的于 2018 年 1 月进入转股期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外，本集团概无新订或已有股票挂钩协议。

十二、优先认股权安排

根据中国法律的规定，本公司股东并无优先认股权。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贺青(注1)	董事长、 执行董事	男	48	2020年2月12日	至今	-	-	-	-	-	否
王松	副董事长、 执行董事、 总裁	男	56	2016年11月28日 2016年5月19日 2015年8月21日	至今	-	-	-	-	142.78	否
喻健	执行董事、 董事会秘书	男	55	2016年5月19日 2009年6月16日	至今	-	-	-	-	496.34	否
管蔚(注2)	非执行董事	女	48	2019年7月25日	至今	-	-	-	-	-	是
周磊	非执行董事	男	41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	是
钟茂军	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	是
王文杰 (注2)	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19年6月28日	至今	-	-	-	-	-	是
林发成	非执行董事	男	43	2018年5月28日	至今	-	-	-	-	15.00	是
周浩	非执行董事	男	49	2018年6月6日	至今	-	-	-	-	-	是
安洪军 (注1)	非执行董事	男	44	2019年11月14日	至今	-	-	-	-	-	是
夏大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7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25.00	否
施德容	独立非执行	男	71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	是

	董事										
陈国钢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0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25.00	是
凌涛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5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25.00	是
靳庆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2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25.00	是
李港卫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5	2017年4月11日	至今	-	-	-	-	25.00	否
王磊(注3)	监事会副主席 职工监事	男	54	2019年6月17日 2019年6月4日	至今	-	-	-	-	42.03	否
邵崇	监事	男	60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15.00	是
冯小东	监事	男	53	2018年5月28日	至今	-	-	-	-	15.00	是
左志鹏	监事	男	50	2016年6月27日	至今	-	-	-	-	15.00	是
汪卫杰	职工监事	男	57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320.79	否
刘雪枫	职工监事	男	56	2016年5月19日	至今	-	-	-	-	332.94	否
朱健	副总裁	男	48	2016年12月15日	至今	-	-	-	-	118.23	否
蒋忆明	副总裁	男	56	2013年11月22日	至今	-	-	-	-	128.20	否
陈煜涛	副总裁	男	57	2016年11月28日	至今	-	-	-	-	231.54	否
龚德雄	副总裁	男	50	2016年11月28日	至今	-	-	-	-	201.38	否
张志红	合规总监	女	50	2018年11月19日	至今	-	-	-	-	402.03	否
谢乐斌	财务总监、 首席风险官	男	52	2017年1月12日 2018年10月30日	至今	-	-	-	-	433.06	否
杨德红	原董事长、	男	53	2016年5月19日	2019年9	-	-	-	-	76.52	否

(注4)	执行董事				月23日						
傅帆(注4)	原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16年5月19日	2019年12月5日	-	-	-	-	-	是
刘樱(注4)	原非执行董事	女	56	2016年11月14日	2019年5月9日	-	-	-	-	-	否
王勇健(注4)	原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16年5月19日	2019年5月9日	-	-	-	-	6.25	是
商洪波(注4注7)	原监事会主席	男	61	2016年5月19日	2019年6月17日	-	-	-	-	-	是
朱宁(注4)	原监事会副主席、职工监事	男	61	2016年5月19日	2019年5月6日	-	-	-	-	30.31	否
合计	/	/	/	/	/	-	-	-	/	3,147.40	/

- 注：1、2019年11月11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选举贺青先生、安洪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在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后正式任职。2019年11月14日，安洪军先生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并正式任职。2020年2月12日贺青先生取得证券公司董事长任职资格，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正式任职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
- 2、2019年6月24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选举管蔚女士、王文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在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后正式任职。2019年6月28日，王文杰先生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并正式任职。2019年7月25日，管蔚女士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并正式任职。
- 3、2019年6月3日，公司第四届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9年6月4日，王磊先生取得相关任职资格并正式履职。2019年6月17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副主席的议案》，选举王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副主席。
- 4、杨德红先生于2019年9月23日辞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以及在公司担任的其他一切职务；傅帆先生于2019年12月5日辞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并于当天公司工作时间结束后生效；刘樱女士、王勇健先生于2019年5月9日辞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并于当天公司工作时间结束后生效；朱宁先生到龄退休于2019年5月6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副主席、职工监事，并于当天公司工作时间结束后生效；商洪波先生到龄退休于2019年6月17日辞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监事，并于当天公司工作时间结束后生效。
- 5、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及监事会于2019年5月19日任期届满。鉴于相关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结束，换届工作尚在筹备中，为保证董事会及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第五届董事会及监事会需要延期换届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职责。（详情参见公司公告2019-037号）

- 6、表中董事和监事的任职起始时间均是担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起始任职时间，其中连任的董事和监事的首次任职起始时间分别为：王松先生为 2015 年 9 月 8 日；周磊先生为 2015 年 6 月 1 日；钟茂军先生为 2015 年 6 月 1 日；施德容先生为 2013 年 1 月 6 日；陈国钢先生为 2013 年 1 月 4 日；凌涛先生为 2015 年 3 月 9 日；靳庆军先生为 2013 年 1 月 6 日；邵崇先生为 2008 年 2 月 15 日；汪卫杰先生为 2013 年 1 月 4 日；刘雪枫先生为 2012 年 12 月 27 日。
- 7、原监事会主席商洪波先生薪酬根据上海市有关部门文件执行。
- 8、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规定，公司全薪履职的董事、监事会副主席、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奖金的 40%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为 3 年，延期支付的发放遵循等分原则，其中董事长及监事会副主席按照上海市《关于深化国有企业领导人员薪酬制度改革的意见》和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工作要求，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薪酬结构和水平按《意见》规定执行；公司总裁及副总裁按照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复的《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薪酬结构和水平按《实施方案》规定执行。
- 9、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薪酬统计口径为其担任董监高职务期间领取的薪酬，在公司内担任非董监高职务期间领取的薪酬未统计在内。
- 10、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初和年末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统计口径为其担任董监高职务期间持有的股份数量。
- 11、根据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报酬的议案》，独立董事每人每年 25 万元人民币（税前）；股东董事和股东监事每人每年 15 万元人民币（税前）；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和职工监事除其在公司领取的薪酬外不再另行支付报酬。本年度内，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管蔚女士、周磊先生、钟茂军先生、王文杰先生、周浩先生、安洪军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施德容先生及离任非执行董事傅帆先生、刘樱女士放弃其薪酬安排。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贺青	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贺先生曾先后担任美国大通银行上海分行企业金融部经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229）浦东分行国际业务部经理、行长助理，上海银行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公司金融部总经理、行长助理，上海银行副行长兼上海闵行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601；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2601）副总裁，执行董事、总裁，兼任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在此之前，贺青先生曾在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任职。贺先生 2019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2020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
王松	工业管理工程研究生。王先生 1987 年 7 月至 1992 年 10 月在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先后担任总行见习生、岳阳中心支行云溪支行科员以及总行投资管理部干部职务；1992 年 10 月至 1994 年 3 月担任国泰证券北京办事处副主任；1994 年 3 月至 1999 年 8 月担任国泰证券发行部副总经理及债券部总经理；1999 年 8 月至 2003 年 10 月担任本公司债券业务一部总经理、固定收益证券总部总经理、总监；2003 年 10 月至 2006 年 8 月担任本公司总裁助理兼固定收益证券总部总监；2006 年 8 月至 2015 年 8 月担任本公司副总裁；2015 年 8 月至 2015 年 9 月担任本公司总裁；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5 月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兼总裁；2016 年 5 月至 2016 年 11 月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2016 年 11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兼总裁。
喻健	工商管理硕士。喻先生 1986 年 7 月至 1993 年 3 月担任航空航天部所属研究所科技部项目主管；1993 年 12 月至 1999 年 8 月担任国泰证券的证券发行部副经理、发行一处经理以及证券发行部副总经理；1999 年 8 月至 2000 年 9 月担任本公司投行部副总经理；2000 年 9 月至 2008 年 5 月担任本公司企业融资部副总监、总监、总经理；2008 年 5 月至 2009 年 6 月担任本公司上市办公室主任；2009 年 6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 年 1 月至今兼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6 年 5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

管蔚	<p>曾用名：管朝晖。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管女士 1993 年 7 月至 2003 年 7 月担任上海久事公司财务管理部财务；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3 月担任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助理；2004 年 3 月至 2014 年 8 月历任上海久事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经理、纪委委员、审计监察部经理、监事；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8 月担任上海都市旅游卡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2015 年 8 月至 2018 年 12 月担任上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 年 12 月至今担任国际集团财务总监；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国际集团副总裁。管女士 2019 年 7 月至今担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000）董事。</p>
周磊	<p>工商管理硕士。周先生 2003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2 月担任国际集团资产经营公司融资安排部担任项目经理、经理；2008 年 12 月至 2010 年 8 月历任国际集团资产管理公司融资安排总部总经理、项目开发副总监；2010 年 8 月至 2011 年 12 月担任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风险合规负责人；201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3 月担任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3 月担任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1 月担任国资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5 月担任国资公司总经理兼副董事长；2017 年 5 月至今担任国资公司董事长；2018 年 12 月至今担任国际集团投资总监；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国际集团副总裁。</p>
钟茂军	<p>法学硕士。钟先生 2000 年 12 月至 2003 年 1 月担任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改制办副主任；200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 月担任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多个职务，包括金融机构处副处长、金融稳定处副处长（主持工作）、金融稳定处处长、金融机构服务处处长、市属金融国资监管服务处处长；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5 月担任国际集团运营总监兼战略研究部总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担任国际集团董事、运营总监，2016 年 5 月至 2017 年 8 月兼任国际集团资本运营部总经理。</p>
王文杰	<p>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王先生 1991 年 7 月至 1994 年 7 月担任广州计划委员会投资处科员；1994 年 7 月至 2001 年 2 月担任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投资发展部经济师、业务经理；2001 年 2 月至 2002 年 9 月担任深圳市深投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行政总监、副总经理；2002 年 9 月至 2005 年 1 月担任深圳市绿鹏农科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6 月担任深圳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期间曾兼任深圳市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九江市通达天然气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6 月至 2009 年 3 月担任深圳市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曾兼任九江深燃公司总经理；2009 年 3 月至 2018 年 5 月在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人力资源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期间曾兼任泰安深燃公司董事长、梧州深燃公司董事长、肇庆深燃公司执行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p>
林发成	<p>经济学硕士，高级审计师。林先生 1997 年 7 月至 2013 年 5 月在深圳市审计局工作，历任商业审计处科员、经济责任审计专业局审计二处副主任科员、金融审计处主任科员、财政审计处副处长；2013 年 5 月至 2017 年 9 月担任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p>
周浩	<p>工商管理硕士。周先生 1989 年 9 月至 1995 年 8 月担任上海住总（集团）总公司直属团总支书记；1995 年 8 月至 2002 年 10 月担任上海市新江湾城开发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02 年 10 月至 2003 年 10 月担任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行政人事部高级主管；2003 年 10 月至 2006 年 2 月担任上海城投新江湾城工程建设指挥部指挥；2006 年 2 月至 2008 年 8 月担任上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总公司行政人事部总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12 年 10 月担任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副总裁；2012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0 月担任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p>
安洪军	<p>经济学博士。安先生自 2010 年 5 月加入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项目投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国际业务部总经理；自 2013 年 4 月起任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自 2015 年 9 月起兼任新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自 2015 年 11 月起兼任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号：0817）非执行董事、战略及投资委员会委员。于加入新华资产管理</p>

	股份有限公司前，安先生曾就职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保险集团公司和中国人寿富兰克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项目经理、宏观研究、高级分析员等多个职位，在证券、保险及投资领域拥有丰富经验。
夏大慰	经济学硕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夏先生 1985 年 7 月至 2000 年 8 月先后担任上海财经大学的教师、校长助理及副校长；2000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担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院长；2012 年 8 月至今担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的教授、博士生导师及学术委员会主任。夏先生曾先后兼任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会长、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上海会计学会会长、香港中文大学名誉教授以及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兼职教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专家委员会委员，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等职务。夏先生 2004 年 9 月至今担任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980）独立董事；2017 年 7 月至今担任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3885）独立董事；2016 年 5 月至今担任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166）外部监事。夏先生曾于 2013 年 4 月至 2019 年 9 月担任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0019）独立董事。
施德容	工学博士。施先生 1974 年 10 月至 1982 年 8 月担任上海卢湾区中心医院团总支书记；1982 年 8 月至 1983 年 7 月担任上海卢湾区团委副书记；1983 年 7 月至 1984 年 6 月担任上海总工会卢湾区办公室主任；1984 年 6 月至 1986 年 6 月担任上海市卢湾区委组织部长；1986 年 6 月至 1992 年 3 月担任上海市卢湾区委副书记；1992 年 3 月至 1995 年 11 月担任上海市民政局副局长兼党委副书记；1995 年 11 月至 2003 年 4 月担任上海市民政局局长兼党委书记；2003 年 4 月至 2009 年 10 月担任上海盛融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兼党委书记；2003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0 月兼任上海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 年 7 月至 2012 年 5 月担任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党委书记；2013 年 6 月至今担任国开熔华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及首席投资官。
陈国钢	经济学博士、高级会计师。陈先生 1984 年 7 月至 1985 年 3 月担任厦门大学助教；1988 年 7 月至 1991 年 7 月担任香港鑫隆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1991 年 7 月至 1994 年 3 月担任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美国农化子公司财务经理；1994 年 3 月至 1995 年 1 月担任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石油财会部总经理；1995 年 1 月至 1997 年 5 月担任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财务本部副部长；1997 年 5 月至 1999 年 2 月担任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公司副总裁；1999 年 2 月至 1999 年 6 月担任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副总会计师；1999 年 6 月至 2000 年 12 月担任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00 年 12 月至 2010 年 4 月担任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总会计师；2010 年 4 月至 2015 年 5 月历任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336；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1336）首席财务官、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2015 年 5 月至 2018 年 8 月担任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8 年 9 月起担任深圳前海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陈先生 2016 年 6 月至今担任中国动向（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3818）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先生曾于 2016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0 月担任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0233）独立非执行董事。
凌涛	曾用名：凌耀光。经济学博士。凌先生 1989 年 4 月至 2000 年 5 月在中国人民银行研究局担任包括副局长在内的多项职务；2000 年 6 月至 2001 年 7 月担任中国人民银行宁波中心支行行长；2001 年 8 月至 2003 年 12 月担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副行长；2003 年 12 月至 2005 年 7 月担任中国人民银行反洗钱局局长；2005 年 7 月至 2014 年 6 月在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担任包括上海总部副主任在内的多项职务；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1 月担任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组副组长；2015 年 1 月至 2018 年 1 月担任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 年 6 月起担任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靳庆军	法学硕士。靳先生 1989 年 4 月至 1993 年 10 月担任中信律师事务所律师；1993 年 10 月至 2002 年 8 月担任信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2 年 9 月至今担任金杜律师事务所资深合伙人。靳先生 2003 年 4 月至今担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

	<p>2015 年 10 月至今担任香港时代地产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1233）的独立非执行董事；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3377）独立非执行董事；2017 年 3 月至今担任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1578）独立非执行董事；2017 年 4 月至今担任横琴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中发展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475）独立非执行董事；2018 年 9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02811）独立非执行董事；2018 年 9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00048）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金涌投资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1328）独立非执行董事。靳先生曾于 2014 年 10 月至 2019 年 6 月担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3968；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0036）的外部监事；2016 年 12 月至 2019 年 4 月担任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A 股）000012、（B 股）200012）独立董事。</p>
李港卫	<p>硕士学位。李先生 1980 年 9 月至 2009 年 9 月担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目前，李先生分别在数家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包括：2010 年 6 月起于超威动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951）、2010 年 7 月起于中国西部水泥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2233）、2010 年 10 月起于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1117）、2011 年 3 月起于西藏 5100 水资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1115）、2011 年 3 月起于国美电器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493）、2012 年 11 月起于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2222）、2013 年 11 月起于雅士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1230）、2014 年 5 月起于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451）、2014 年 8 月起于万洲国际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288）及 2014 年 8 月起于中国润东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1365）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2007 年至 2017 年，李先生获委任为湖南省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委员。李先生为多个特许会计师协会的会员，包括：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公会、澳大利亚特许会计师公会、ACCA 特许会计师公会、香港会计师公会及澳门注册会计师公会会员。</p>
王磊	<p>法学博士，高级政工师。王先生 1992 年 7 月至 1999 年 7 月，在江苏省委党校、江苏行政学院任职；1999 年 7 月至 2004 年 8 月，在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任职；2004 年 8 月至 2007 年 11 月在上海市政协办公厅任职；2007 年 11 月至 2015 年 8 月，历任上海市衡山（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纪委书记；2015 年 8 月至 2018 年 11 月，担任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会副主席。王先生 2018 年 11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党委委员；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7 月担任本公司纪委书记；2019 年 6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监事会副主席；2019 年 7 月至今担任上海市纪委监委驻本公司纪检监察组组长。</p>
邵崇	<p>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邵先生 1989 年 8 月至 1992 年 12 月先后担任国家统计局研究所社会经济研究室的干部及副主任；1993 年 1 月至 1993 年 6 月担任深圳市能源总公司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筹备办公室副主任；1993 年 6 月至 2008 年 1 月在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多个职位，包括：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兼副总经理，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董事兼总经济师；2008 年 1 月至 2008 年 8 月担任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滨海电厂筹建办公室副主任；2008 年 8 月至 2015 年 1 月担任中海石油深圳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2008 年 4 月至今担任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02939）副董事长；2015 年 1 月至今担任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00027）董事会秘书。</p>
冯小东	<p>管理学博士，高级经济师。冯先生 1988 年 7 月至 2000 年 12 月历任一汽集团公司劳资处工人科工人管理员、副科长，人事部调配处业务主任、处长；2000 年 12 月至 2002 年 7 月担任一汽铸造有限公司人事部部长；2002 年 7 月至 2017 年 9 月先后担任一汽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组织人事部副部长、审计部部长兼监事会办公室主任；2016</p>

	年 8 月至今兼任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02736）监事；2017 年 9 月至 2019 年 4 月担任一汽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与法务部部长兼监事会办公室主任；2019 年 5 月至 2019 年 12 月担任一汽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审计与法务部部长；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一汽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审计与法务部总经理。
左志鹏	曾用名：左反修。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左先生 1989 年 7 月至 1994 年 7 月担任安庆纺织厂财务处会计，1994 年 7 月至 1999 年 7 月担任安徽华茂纺织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助理；1999 年 7 月起左先生在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00850）先后担任多个职位，包括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7 年 3 月至今担任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汪卫杰	经济学硕士，高级政工师。汪先生 1993 年 2 月至 1993 年 12 月担任深圳卷烟厂财务部主管会计；1993 年 12 月至 1994 年 3 月担任深圳市金鹏会计师事务所上市公司部会计；1994 年 3 月至 1994 年 11 月在君安证券财务部任职；1994 年 11 月至 1996 年 1 月担任山东省证券公司财务部总经理；1996 年 1 月至 1999 年 8 月历任君安证券稽核室副主任、资金计划部副总经理、长沙营业部总经理及财务总部总经理；1999 年 8 月起在本公司先后担任多个职位，包括：深圳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计划财务总部经理、计划财务总部总经理、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专职主任委员及子公司管理工作小组组长、监事会办公室主任；2011 年 11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纪检监察室主任；2016 年 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纪委副书记。
刘雪枫	工商管理硕士。刘先生 1987 年 7 月至 1991 年 3 月在华北有色公司安阳物探大队先后担任多经办财务室员工和财务科会计；1991 年 3 月至 1997 年 3 月先后出任石家庄钢铁有限公司财务处职员、副处长（主持工作）；1997 年 3 月至 1999 年 8 月担任君安证券石家庄营业部财务经理；1999 年 8 月起在本公司先后担任多个职位，包括石家庄建华南大街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及副总经理、河北营销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计划财务总部副总经理及总经理；2012 年 2 月至 2019 年 5 月担任本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2019 年 5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巡察委员会常务副主任。
朱健	法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朱先生 1996 年 7 月至 1997 年 12 月在上海大众出租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1997 年 12 月至 2000 年 11 月历任上海市证券期货监督管理办公室公司部干部、公司部副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管办上市公司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2000 年 11 月至 2004 年 3 月历任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管办信息调研处主任科员、副处长；2004 年 3 月至 2004 年 10 月历任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信息调研处副处长、处长；2004 年 10 月至 2008 年 9 月历任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办公室主任、机构二处处长；2008 年 9 月至 2010 年 8 月担任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局长助理；2010 年 8 月至 2016 年 9 月担任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副局长。朱先生 2016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裁。
蒋忆明	管理学博士。蒋先生 1981 年 7 月至 1987 年 9 月在南京药学院（现称中国药科大学）会计部担任会计；1990 年 7 月至 1993 年 5 月担任深圳宇康太阳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1993 年 5 月至 1999 年 8 月在君安证券先后担任多个职位，包括君安证券财务部副经理及经理、证券经纪业务部副总经理、资金计划部副总经理及总经理、公司财务总监；1999 年 8 月起在本公司先后担任多个职位，包括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清算总部总经理、财务总监；2013 年 11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裁。
陈煜涛	经济学硕士。陈先生 1990 年 8 月至 1991 年 7 月担任山东纺织工学院管理系副主任；1991 年 7 月至 1992 年 8 月担任上海财经大学工业经济系讲师；1992 年 8 月至 1993 年 7 月担任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上海业务部部门经理；1993 年 7 月至 1999 年 8 月历任国泰证券研究部职员、计算机部副总经理；1999 年 8 月起在本公司先后担任多个职位，包括信息技术总部总经理、深圳分公司总经理、零售客户总部总经理、人力资源总部总经理、总工程师；2013 年 11 月至 2018 年 5 月担任本公司首席信息官；2016 年 11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裁。
龚德雄	工商管理硕士。龚先生 1992 年 10 月至 1995 年 1 月在上海信托证券部浦东营业部工作；

	1995年1月至2001年2月历任上海信托证券部浦东营业部副主任、证券部投资调研科科长、证券部副经理；2001年2月至2011年11月担任上海证券副总经理，2008年7月至2011年11月兼任海证期货董事长；2011年11月至2013年3月担任国际集团金融管理总部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15年9月担任上海证券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5年11月担任上海证券副董事长；2015年8月至2016年4月担任国泰君安资管首席执行官；2015年8月至今担任国泰君安资管董事长；2016年5月至2018年6月担任上海证券董事长；2016年1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裁；2017年8月至今兼任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1月至今兼任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委员会主席。
张志红	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张女士1991年8月参加工作；1994年3月加入上海证管办，2000年5月至2004年8月历任上海证管办党委（纪检）办公室副主任、机构处副处长等职务，2004年8月至2008年3月历任上海证监局机构监管处处长、机构监管一处处长、上市公司监管一处处长；2008年3月至2011年10月历任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合规总监、副总经理等职务；2011年10月至2016年12月任本公司总裁助理、投行业务委员会副总裁，2016年12月至2018年10月任本公司业务总监、投行业务委员会副总裁，2018年1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合规总监。
谢乐斌	经济学博士。谢先生1993年7月至1995年3月在万国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工作；1995年3月至1999年8月担任君安证券投资银行部常务董事；1999年8月起在本公司先后担任多个职位，包括稽核审计部（沪）副总经理、稽核审计总部副总经理、稽核审计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稽核审计总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副财务总监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7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8年5月至2019年1月兼任国泰君安营运总监，2018年10月至今兼任首席风险官。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管蔚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财务总监	2019年9月	至届满
周磊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投资总监	2019年9月	至届满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5月	至届满
钟茂军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运营总监	2016年5月	至届满
王文杰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8年5月	至届满
林发成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审计部部长	2017年9月	至届满
周浩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7年10月	至届满
安洪军	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裁	2013年4月	至届满
邵崇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15年1月	至届满
左志鹏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	董事、总经理	2016年3月	至届满

	公司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松	国泰君安证券美国控股公司	董事会主席	2016年2月	2019年2月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主席	2016年3月	至届满
管蔚	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2月	至届满
	赛领国际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2月	至届满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3月	至届满
	北京昆仑饭店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9年3月	至届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至届满
周磊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4月	至届满
	上海国鑫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18年1月	至届满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8年4月	至届满
	国华卫星应用产业基金管理（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18年11月	至届满
钟茂军	上海谐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月	至届满
王文杰	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年11月	至届满
林发成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	至届满
周浩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	至届满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4月	2019年10月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6月	2019年10月
安洪军	ProfoundBrilliantStarLimited	董事	2015年8月	至届满
	新华资本国际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9月	至届满
	新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2015年9月	至届满
	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5年11月	至届满
	新港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	至届满
	新华汇鑫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至届满
	新华远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	至届满
夏大慰	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4年9月	至届满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2年2月	2019年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3年4月	2019年9月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2016年5月	至届满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年5月	至届满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年7月	至届满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9年9月	至届满
施德容	国开熔华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	董事、首席投	2013年6月	至届满

	司	资官		
陈国钢	中国动向（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年6月	至届满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年10月	2019年10月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8年3月	至届满
	深圳前海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首席执行官	2018年9月	至届满
	香港众嘉合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0月	至届满
	SDLCapitalLimited	董事	2018年11月	至届满
靳庆军	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2年9月	至届满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3年4月	至届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2014年10月	2019年6月
	香港时代地产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5年10月	至届满
	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年3月	至届满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年12月	2019年4月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年3月	至届满
	横琴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年4月	至届满
	中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年10月	至届满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8年9月	至届满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9月	至届满
	金涌投资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9年12月	至届满
	李港卫	超威动力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0年6月
中国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0年7月	至届满
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0年10月	至届满
西藏 5100 水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1年3月	至届满
国美电器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1年3月	至届满
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2年11月	至届满
雅士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3年11月	至届满
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年5月	至届满
万洲国际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年8月	至届满

	中国润东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年8月	至届满
邵崇	东莞深能源樟洋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12月	至届满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8年4月	至届满
冯小东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6年8月	至届满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0月	至届满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兼 审计与法务部 总经理	2019年12月	至届满
左志鹏	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3月	至届满
	新疆利华棉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8月	至届满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4月	至届满
汪卫杰	上海国翔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1月	至届满
刘雪枫	上海国翔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7月	至届满
朱健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副主 席、总经理	2017年5月	至届满
蒋忆明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8月	至届满
陈煜涛	证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	至届满
	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2月	至届满
龚德雄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8月	至届满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	至届满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总经理、执行 委员会主席	2017年8月 2019年1月	至届满
	国泰君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2月	至届满
张志红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14年8月	至届满
谢乐斌	国泰君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7年6月	至届满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至届满
在其他 单位任 职情况 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设立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监事的报酬由监事会提出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据该办法,高管的薪酬分为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任期激励三部分。依据《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确定职业经理人薪酬包括年薪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其中年薪包括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第八节“一、(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147.40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贺青	董事长、执行董事	选举	2019年11月11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选举贺青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在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后正式任职。2020年2月12日贺青先生取得证券公司董事长任职资格，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正式任职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
管蔚	非执行董事	选举	2019年6月24日，本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选举管蔚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在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后正式任职。2019年7月25日，管蔚女士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并正式任职。
王文杰	非执行董事	选举	2019年6月24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选举王文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在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后正式任职。2019年6月28日，王文杰先生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并正式任职。
安洪军	非执行董事	选举	2019年11月11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选举安洪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在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后正式任职。2019年11月14日，安洪军先生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并正式任职。
王磊	监事会副主席、职工监事	选举	2019年6月3日，公司第四届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9年6月4日，王磊先生取得相关任职资格并正式履职。2019年6月17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副主席的议案》，选举王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副主席。
杨德红	原董事长、执行董事	离任	因个人发展原因，杨德红先生于2019年9月23日辞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以及在公司担任的其他一切职务。
傅帆	原非执行董事	离任	因工作原因，傅帆先生于2019年12月5日辞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并于当天公司工作时间结束后生效。
刘樱	原非执行董事	离任	因到龄退休，刘樱女士于2019年5月9日辞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并于当天公司工作时间结束后生效。
王勇健	原非执行董事	离任	因工作原因，王勇健先生于2019年5月9日辞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并于当天公司工作时间结束后生效。
商洪波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因到龄退休，商洪波先生于2019年6月17日辞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监事，并于当天公司工作时间结束后生效。
朱宁	原监事会副主席、职工监事	离任	因到龄退休，朱宁先生于2019年5月6日辞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副主席、职工监事，并于当天公司工作时间结束后生效。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服务合约

公司与第五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和第五届监事会全体监事签署了有关遵守法律法规和仲裁规定协议书，该协议书自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或相应董事、监事就职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此外，公司所有董事和监事，均未与公司或公司附属公司订立任何在一年内不能终止，或除法定补偿外还须支付任何补偿方可终止的服务合约。

七、董事在与本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所占权益

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安洪军先生自 2013 年 4 月至今担任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由于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现持有《证券及期货条例》下从事第 4 类（就证券提供意见）和第 9 类（提供资产管理）受规管业务牌照，其已经或可能与国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其子公司的某些业务直接或间接构成竞争。

除本年报披露外，本公司无其他任何董事在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有任何权益。

八、董事、监事在重大合约中的权益

除“第五节 重要事项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中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有关董事已就该等交易回避表决），本公司没有任何令公司董事、监事或与该董事、监事有关连的实体于报告期内或曾经直接或间接拥有重大权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

九、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29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94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5,23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业务人员	10,132
业务支持人员	4,447
管理人员	654
合计	15,23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57
硕士及研究生班	3,923
本科	8,306
大专及以下	2,847
合计	15,233

（二）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制定了一系列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薪酬管理制度,包括:《薪酬管理办法》、《绩效管理办法》、《专业职级管理办法》等。公司以岗位价值和能力为导向,以绩效成绩为牵引,建立“内具公平,外具竞争”的薪酬体系,提高薪酬资源的使用效率,激励绩效优秀员工,达到凝聚和吸引优秀人才的目的。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为员工建立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及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和企业年金。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公司继续优化培训组织形式,加强数字化培训运营,公司先后组织面授培训 216 场;在线课程总数达到 2152 余门,员工在线学习时间超过 96.0 万小时。培训内容涵盖产品营销、领导力培训、新员工入职培训、合规风控、法律法规、投资银行业务、信用业务、港股通业务等。2019年,公司总部金融学院组织的人均培训时长为 49 小时,培训覆盖率为 99.2%。各子公司、各分支机构结合自身经营管理需要自行组织本单位的其他培训,人均培训时长为 58.5 小时,培训覆盖母公司及子公司 99.8%的员工。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标准工时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835 万元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经纪人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本集团共有经纪人 3,022 人,其中本公司 2,167 人,上海证券 746 人。经纪人与集团签署委托代理合同,接受集团委托,在集团授权范围内从事客户招揽、客户服务。集团对经纪人实施统一管理,通过建立和完善规章制度、内控机制、系统平台,规范对经纪人的管理。集团对经纪人展业采取事前防范、事中监控、事后审查的措施,通过对经纪人开展岗前培训、展业培训,加强经纪人的执业管理,通过非现场监控平台对经纪人客户的交易情况进行监控和跟踪,及时发现风险问题,通过稽核审计,规范经纪人管理,有效控制经纪人业务风险。集团定期对经纪人名下客户进行回访,了解经纪人的执业情况,确保经纪人合规展业。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在上交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严格遵守境内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制度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健全、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完整的议事、决策、授权、执行的公司治理体系。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有关规定，达到了其中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条文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通过会议等多种方式与非执行董事沟通，听取建议和意见；公司管理层每月向董事、监事通报月度经营管理情况；公司董事长、董事、总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管理人员通过业绩发布会、路演、投资者接待会、网络互动、电话等方式与股东沟通，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召开董事会会议 11 次，其中定期会议 4 次，临时会议 7 次；召开监事会会议 5 次，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各位董事、监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独立董事依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认真审议议案和发表独立意见，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1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19 年 1 月 31 日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6 月 24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19 年 6 月 24 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11 月 11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19 年 11 月 1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1、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在上海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对国泰君安金控或其全资附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在上海召开，审议通过了《2018 年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 2019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授予董事会增发公司 A 股、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听取了《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3、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在上海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会组成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共有 16 位董事，包括执行董事 3 人、非执行董事 7 人、独立非执行董事 6 人，贺青先生为董事长，王松先生为副董事长。具体名单如下：

执行董事：贺青先生、王松先生、喻健先生；

非执行董事：管蔚女士、周磊先生、钟茂军先生、王文杰先生、林发成先生、周浩先生、安洪军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夏大慰先生、施德容先生、陈国钢先生、凌涛先生、靳庆军先生、李港卫先生。

公司董事会成员中有六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占董事会成员人数比例超过三分之一，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人数和资格均符合境内监管要求以及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此外，公司已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3.13 条就其各自的独立性出具的年度确认书。因此，公司认为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具备香港上市规则要求的独立性。

董事详细资料请参见本年度报告“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二) 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是公司常设权力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职权包括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研究制定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或者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和解散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决定设立子公司的方案；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对公司合规管理的有效性、全面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履行相应职责；决定公司的合规管理目标，履行下列合规管理职责：审议批准合规管理的基本制度；审议批准年度合规报告；建立与合规负责人的直接沟通机制；评估合规管理有效性，督促解决合规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决定公司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三）、（五）、（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对董事会会议审议事项未提出异议，均投同意票。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8 年度经营管理情况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18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关于提请审议 2019 年度集团公司风险偏好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 2019 年度集团公司自有资金业务规模的议案》、《公司 2018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合规报告》、《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办法》、《公司反洗钱 2018 年度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9-2021 年发展战略规划纲要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向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增发 A 股/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对外担保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提请修订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组织架构优化调整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向上海国泰君安社会公益基金会捐赠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召开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9 日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向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向上海国翔置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信息技术管理准则的议案》。

（5）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采取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增资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议案》。

（6）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9 年中期合规报告的议案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9 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向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将资金同业部升级为一级部门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提名贺青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9）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

（10）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开展转融通业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发起设立国泰君安母基金首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国际集团签署 2020-2022 年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四)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贺青(注)	否	-	-	-	-	-	否	-
王松	否	11	11	9	0	0	否	3
喻健	否	11	11	9	0	0	否	3
管蔚	否	7	7	6	0	0	否	1
周磊	否	11	6	9	5	0	是	0
钟茂军	否	11	11	9	0	0	否	2
王文杰	否	7	7	6	0	0	否	0
林发成	否	11	11	9	0	0	否	0
周浩	否	11	11	9	0	0	否	0
安洪军	否	2	2	2	0	0	否	0
夏大慰	是	11	11	9	0	0	否	0
施德容	是	11	11	9	0	0	否	0
陈国钢	是	11	11	9	0	0	否	0
凌涛	是	11	11	9	0	0	否	0
靳庆军	是	11	11	9	0	0	否	2
李港卫	是	11	11	9	0	0	否	3
杨德红 (离任)	否	6	6	4	0	0	否	1
傅帆(离任)	否	10	10	8	0	0	否	1
刘樱(离任)	否	3	0	3	3	0	是	0
王勇健 (离任)	否	3	2	2	1	0	否	0

注：贺青先生于 2020 年 2 月起任职；管蔚女士于 2019 年 7 月起任职；王文杰先生于 2019 年 6 月起任职；安洪军先生于 2019 年 11 月起任职。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周磊先生因 2019 年 8 月至 2020 年 1 月公务学习，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十八次临时、十四次、十九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委托傅帆先生表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委托钟茂军先生表决。

2、刘樱女士因工作原因，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十二次、十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委托傅帆先生表决。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一)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所审议事项提出异议。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董事会在企业管治方面的主要举措

(1) 企业管治及相关建议。2019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董事会坚决贯彻新一期战略规划，坚持风控为本的经营理念，优化年度风险偏好政策，主动把握市场机遇，加快推进企业机构客户和零售客户服务体系建设，继续提高经营管理和企业管治的数字化水平，持续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

(2) 董事履职及发展。公司建立经营管理情况月度报告制度，及时为董事提供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证券行业发展情况等，为其履职提供便利。同时，定期向董事提供最新监管动态，组织中中介机构为董事履职提供专业培训或组织董事参与监管部门、行业协会举办的专业培训，不断提高董事的履职能力。

(3) 治理制度修订。董事会根据境内《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同时，董事会严格按照《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规定》的规定加强对公司股权的管理。

2、董事培训情况

公司持续开展对董事的培训。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中介机构对新任董事进行了任前培训，对全体董事进行了 2 次专题培训。同时公司向董事定期发送《月度报告》、定期发送《香港资本市场法规简报》、《上市发行人监管通讯》等阅读资料，使董事及时了解行业最新动态、法律法规和政策，掌握公司经营管理、风险合规、财务等方面的重大事项。董事培训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培训方式及内容
贺青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0 年 2 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董事任前培训，阅读学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定期提供《香港资本市场法规简报》。
王松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总裁	2019 年 3 月 20 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2019 年 8 月 22 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的培训；2019 年 10 月 9 日至 12 月 10 日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9 年度证券从业人员后续职业培训；阅读学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定期提供《香港资本市场法规简报》。
喻健	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2019 年 3 月 20 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2019 年 8 月 22 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的培训；2019 年 10 月 9 日至 12 月 10 日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9 年度证券从业人员后续职业培训；阅读学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定期提供《香港资本市场法规简报》。

姓名	职务	培训方式及内容
管蔚	非执行董事	2019年6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董事任前培训；2019年8月22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的培训；阅读学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定期提供《香港资本市场法规简报》。
周磊	非执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2019年8月22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的培训；阅读学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定期提供《香港资本市场法规简报》。
钟茂军	非执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2019年8月22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的培训；阅读学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定期提供《香港资本市场法规简报》。
王文杰	非执行董事	2019年6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董事任前培训；2019年8月22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的培训；阅读学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定期提供《香港资本市场法规简报》。
林发成	非执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2019年8月22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的培训；阅读学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定期提供《香港资本市场法规简报》。
周浩	非执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2019年8月22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的培训；阅读学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定期提供《香港资本市场法规简报》。
安洪军	非执行董事	2019年11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董事任前培训，阅读学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定期提供《香港资本市场法规简报》。
夏大慰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2019年8月22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的培训；2019年12月16日参加贝克·麦坚时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香港上市规则下的内幕消息、关连交易、董监事责任及监管最新动向的培训；阅读学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定期提供《香港资本市场法规简报》。
施德容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2019年8月22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的培训；阅读学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定期提供《香港资本市场法规简报》。
陈国钢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2019年8月22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的培训；阅读学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定期提供《香港资本市场法规简报》。
凌涛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

姓名	职务	培训方式及内容
		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2019年8月22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的培训；阅读学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定期提供《香港资本市场法规简报》。
靳庆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2019年8月22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的培训；2019年8月22日至23日参加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培训》；2019年11月22日参加盛德律师事务所《香港上市公司董监事培训》；2019年12月13日参加普华永道《反洗钱合规培训》；阅读学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定期提供《香港资本市场法规简报》。
李港卫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9年3月20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2019年3月26日参加盛德律师事务所有关关连交易的培训；2019年5月30日参加克雷迪托公关顾问公司关于《传媒应对及讯息披露》的培训；2019年8月22日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监管最新动向》的培训；2019年11月30日至12月2日参加苏利文克伦威尔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上市公司监管制度概述》、《关连交易规则》、《关连交易案例研究》、《须予公布的交易》及《市场失当与利益披露》的培训；2019年12月7日及11日参加苏利文克伦威尔律师事务所关于《董事职责》、《香港并购守则》及《香港上市公司的持续义务》的培训；2019年12月22日参加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香港监管快报及合规事宜的讲座；阅读学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定期提供《香港资本市场法规简报》；阅读学习香港证监会关于并购中董事职责的新案例、香港廉政公署的董事道德标准、盛德律师事务所关于上市规则的关键修改。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构成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各委员会成员构成如下：

-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贺青
委员：王文杰、安洪军、凌涛
- 2、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夏大慰
委员：管蔚、王文杰、陈国钢、靳庆军
- 3、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国钢
委员：周磊、林发成、夏大慰、李港卫

4、风险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空缺

委员：王松、钟茂军、周浩、凌涛

(二)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责及召开会议情况

1、战略委员会

(1) 战略委员会主要职责：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进行研究并提供咨询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评价，并适时提出调整建议；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2) 战略委员会 2019 年主要工作成果包括：

组织制订公司《2019-2021 年发展战略规划纲要》并提供建议；

积极督导公司《2016-2018 年发展战略规划纲要》完成情况；

研究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向子公司增资的方案。

(3)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具体如下：

2019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五届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2018 年发展战略规划纲要完成情况》、《2019-2021 年发展战略规划纲要》和《关于公司向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9 年 5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向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向上海国翔置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4)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贺青	-	-
王文杰	0	0
安洪军	0	0
凌涛	2	2
杨德红（离任）	2	2
傅帆（离任）	2	2
王勇健（离任）	1	1

注：贺青先生于 2020 年 2 月起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王文杰先生及安洪军先生于 2019 年 12 月起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

2、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

(1) 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主要职责：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为符合及落实香港上市规则关于董事会多元化的有关规定，使董事会的构成更加科学合理，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多元化政策》，公司董事候选人的选举基于一系列多元化角度观察，包括但不限于候选人的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及/或服务年限。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按年度讨论并协定预期目标，致力于推动执行董事会多元化政策，并建议董事会依照该等目标行事。董事会的构成符合公司制定的多元化政策。公司视提升董事会层面的多元化为达到集团战略目标及达致可持续均衡发展的关键元素。作为董事会继任计划的一部分，提名委员会将每年至少审查一次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人员组成情况（包括技能、知识和经验等方面），并就因配合公司策略而对董事会作出的变动提出建议。在提名董事候选人时，应考虑候选人的品格、资格（包括专业资格、技巧、知识及与本公司业务和策略相关的经验）、为实现董事会多元化政策而采纳的任何可计量目标、挂牌上市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地监管机关规定的条件等

(2) 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 2019 年主要工作成果包括：

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

落实香港联交所《董事会及董事指引》以及企业管治守则、香港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修订委员会工作规则；

审查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核；

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完善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方案中激励基金的计提。

批准报告期内就任的新董事的职权和服务合约。

(3) 报告期内，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具体如下：

2019年3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经审议同意母公司2018年度薪酬总额按照第五届第八次薪委会确定的预算方法进行决算；同意母公司2019年度薪酬继续采用原方式、方法进行预算预提；会议听取了董事长、总裁2018年度任期述职报告；会议对公司职业经理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的绩效进行了二级考评打分；会议根据高级管理人员2016-2018年的绩效得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考核进行了最终打分；会议根据合规负责人张志红女士的述职报告，对其进行了专项考核，出具了2018年度考核报告；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9-2021年任期及2019年度绩效目标计划；同意修订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

2019年5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提名管蔚女士与王文杰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

2019年9月1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提请提名安洪军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

2019年9月2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提请提名贺青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

2019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完善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方案中激励基金的计提；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薪酬激励；审议提名刘信义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

上述董事由股东建议提名，委员会根据被建议人的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及服务年限等因素以及是否符合监管机构对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要求等进行审核，在审核通过后向董事会建议提名。上述董事候选人由董事会提名、股东大会选举。上述董事任职后，可以保持或进一步促进董事会成员的多元化，其中管蔚女士任职使董事会成员中继续有女性成员；贺青先生来自保险行业，刘信义先生来自银行业，安洪军先生来自资产管理行业且有境外从业经验，他们的加盟将进一步丰富董事会成员的知识结构和从业经验。

(4) 报告期内，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夏大慰	5	5
管蔚	0	0
王文杰	0	0
陈国钢	5	5
靳庆军	5	5
王勇健（离任）	2	2

注：管蔚女士及王文杰先生于 2019 年 12 月起担任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委员

3、审计委员会

(1) 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向董事会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及其聘用条款、相关费用等事宜提出建议，并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的执业行为；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检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协调内部和外部审计机构工作；审核公司的财务及会计政策及实务；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要求，充分发挥在年报和财务报告工作中的作用，积极履行在年报和财务报告编制、审议和披露工作中的职责，提高年报和财务报告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通过审议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年度稽核工作报告、关联/连交易议案等，全面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监督审计工作的开展、监督关联/连交易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 审计委员会 2019 年主要工作成果包括：

审阅公司年报、半年报、季报等定期报告；

审议并向董事会建议 2019 年度外部审计师聘任及审计费用；

审阅会计政策变更；

审议公司内部审计报告以及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

审阅核定公司关联方名单、日常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以及 2019 年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3)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具体如下：

2019 年 3 月 20 日，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听取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意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和《公司 2018 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审定《关于公司关联方名单的议案》，听取公司 2018 年内部审计情况及 2019 年审计计划的报告。委员会特别针对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关键审计事项”①结构化主体合并事宜；②信用业务减值评估；③金融工具估值等进行了审阅。

2019 年 4 月 26 日，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同意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9 年 8 月 22 日，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听取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审阅工作及 2019 年度审计计划》的报告，同意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审定《公司关联方名单》的议案。

2019 年 9 月 25 日，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将《关于提请审议向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9 年 10 月 30 日，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同意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9 年 12 月 5 日，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同意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发起设立国泰君安母基金首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9 年 12 月 30 日，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同意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签署 2020-2022 年年度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陈国钢	7	7
周磊	7	7
林发成 ^(注)	1	1
夏大慰	7	7
李港卫 ^(注)	1	1
靳庆军（离任）	6	6

注：林发成先生及李港卫先生于 2019 年 12 月起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4、风险控制委员会

（1）风险控制委员会主要职责：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其职责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合规报告和风险评估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受董事会的指派，最少每年讨论一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是否有效，并向股东汇报已经完成有关讨论；有关讨论应涵盖所有重要的监控，包括财务监控、运作监控及合规监控；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2）风险控制委员会 2019 年度工作成果包括：

审议并建议董事会确定公司 2019 年度风险偏好；

审议并建议确定公司自有资金业务规模；

审议公司《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办法》；

审阅公司反洗钱 2018 年度报告；

定期审阅公司合规报告和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3）报告期内，风险控制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具体如下：

2019 年 3 月 20 日，第五届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听取了关于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 2019 年度集团公司风险偏好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 2019 年度集团公司自有资金业务规模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8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反洗钱 2018 年度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9 年 8 月 22 日，第五届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9 年中期合规报告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9 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4) 报告期内，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王松	2	2
钟茂军	2	2
周浩	0	0
凌涛	2	2
傅帆（离任）	2	2

注：周浩先生于 2019 年 12 月起担任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

五、监事会履职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 2 次、通讯表决会议 3 次，全体监事对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表决结果均为同意，无弃权 and 反对情形。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在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8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反洗钱 2018 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等十项议案，并对年度报告、利润分配预案、会计政策变更等事项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并对报告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3、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副主席的议案》。

4、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9 年中期合规报告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9 年上半年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等三项议案，并对半年度报告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5、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并对报告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三) 报告期内监事出席监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情况表

监事姓名	职务	参加监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磊	监事会副主席、职工监事	2	2	1	-	-	2
邵崇	监事	5	4	3	1	-	3
冯小东	监事	5	3	3	2	-	2
左志鹏	监事	5	5	3	-	-	1
汪卫杰	职工监事	5	5	3	-	-	2
刘雪枫	职工监事	5	5	3	-	-	3
商洪波 (离任)	原监事会主席	3	3	2	-	-	1
朱宁(离任)	原监事会副主席、职工监事	2	2	1	-	-	1
年内召开监事会会议次数				5			本年度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表决方式次数				3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订了《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考核及薪酬管理暂行办法》、《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考核及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及相应的薪酬激励。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实施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方案，将职业经理人绩效年薪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与公司业绩、个人业绩考核结果紧密挂钩，从而为高管薪酬激励制度市场化提供保障，切实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二）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根据中国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审计署、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上交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文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

（三）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总体运行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公司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因素，制定了较为全面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了合理保障。

2019 年，公司及时落实各项监管新规，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优化授权机制和重点业务风控标准，强化重点部位风险管控，推动一线合规风控发挥实效，健全子公司垂直管理机制，推进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开展集团风险排查与处理，进一步加强集团化统一管控，公司内控体系总体运行良好。公司对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详见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 60464416_B01 号），认为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结论一致。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合规、稽核部门报告期内完成的检查稽核情况

（一）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公司通过聘任合规总监，成立合规部，组建一线合规风控队伍等举措，建立健全了由董事会（含风险控制委员会）与监事会、合规总监、合规部以及公司一线合规风控人员组成的四级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公司合规总监作为公司合规负责人，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合规部、风险管理二部、法律部，协管稽核审计部，组织协调各内控部门及相关管理部门，共同履行包括合规管理在内的各项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职责。公司总部配备专职合规管理人员，并且在公司总部各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一线合规风控人员，负责对各单位进行合规检查、培训、咨询、审核、监测、沟通等工作。

（二）合规检查情况

2019 年，公司坚持以问题和风险为导向，针对重点环节或各项业务开展情况，已完成各项合规检查共计 37 项，各项稽核审计共计 196 项，并组织了若干重点专项自查自纠工作，提出整改建议，并对检查所发现的问题及隐患严格督促整改。

（三）稽核审计工作开展情况

2019 年，公司以发现和防范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风险为审计工作核心，研究集群化经营潜在风险，根据公司战略变化相应调整部门组织架构，聚焦重点领域，开展针对性审计。2019 年度，稽核审计部共组织实施审计项目 196 个，包括 16 个重点审计项目，180 个常规审计项目，其中外包审计项目 19 个。重点项目包括权益类场外业务、债务融资业务、分支机构一线合规与风控、信息技术系统建设和外包管理、合格交易对手管理、公司投资并购相关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等专项审计，以及国泰君安香港公司、国泰君安金控例行审计等。常规项目包括总部、子公司相关项目 2 个，分公司项目 19 个，营业部项目 159 个。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股东权利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力。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在公司章程的指引下，公司有序运行并保持健康稳定的发展，切实保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条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十二条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做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做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后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以下简称召集会议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此外,公司章程第七十三条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需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否则,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二) 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1、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9年4月26日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沪证监许可[2019]17号),同意公司章程重要条款予以变更。公司章程修订自2019年4月26日起生效。

2、2019年7月16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8,713,933,800元变更为人民币8,907,947,954元。公司章程涉及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条款相应予以修订,并已在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备案相关手续。

(三) 投资者关系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较为完善的规章制度,搭建了包括现场、电话、网络等多种沟通渠道,涵盖业绩说明会、路演、接待投资者调研、公司网站、投资者热线、电子邮件等多种沟通方式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平台,并通过主动参与上交所的 e 互动平台、参加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出席卖方机构投资策略会或投资论坛等多种形式的活动,积极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增加了公司的透明度,保证了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和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股东如有任何查询,可通过邮件、热线电话以及直接致函至本公司办公地址,公司会及时以适当方式处理相关查询。

2019 年,公司共召开业绩发布电话会议 2 次,通过路演拜访境内外机构投资者 54 家次,接待卖方分析师和机构投资调研 34 次,涉及机构 106 次。参加投资策略会 19 场,参加 2 次上海上市公司协会等举办的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

(四) 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之遵守证券交易守则

公司制订并修订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公司 H 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之日起施行。与标准守则中的强制性管理规定相比较,《管理办法》已采纳标准守则所订标准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及相关雇员进行证券交易的行为准则,且规定更为严格。

经查询,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确认其在报告期内已严格遵守《管理办法》和《标准守则》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持有公司股份、股票期权,也未被授予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请参阅本年度报告“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五) 董事及核数师就账目之责任

董事会已确认其承担编制本集团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报告的责任。

董事会负责就年度及中期报告、股价敏感资料及其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及其他监管规定所需披露事项，呈报清晰而明确的评估。管理层已向董事会提供有关必要的解释及资料，以便董事会就本集团的财务数据及状况作出知情评估，以供董事会审批。

公司并无面临可能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业务之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事件或情况。另外，公司已就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能的法律行动及责任作出了适当的投保安排。

(六) 管理层职责

公司管理层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管理层主要负责实施董事会决策；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负责内部员工选聘管理，并决定员工报酬等。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总裁职权包括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的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除外）；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七) 公司秘书

本公司联席公司秘书为喻健先生与邝燕萍女士。喻健先生兼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为本公司内部的主要联络人。邝燕萍女士为方圆企业服务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的总监。报告期内，喻健先生接受了超过 15 个小时的专业培训，培训内容详见本年度报告“第九节公司治理”之“三、董事会及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七）董事培训情况”。

(八)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作为在中国大陆和香港两地上市的公众公司，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等境内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与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并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以规范公司运作，致力于不断维护和提升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报告期内，公司被处罚和公开谴责等情况请参见本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九)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已制定并严格执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按照制度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和报备工作，不存在因内幕信息泄露导致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依据监管要求，《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规范内幕信息保密和登记工作，强化内幕信息保密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这一机制涵盖了内幕信息生成收集、传递、审核、保密、公平披露等各个关键控制环节，并通过加强制度培训、规范工作要求、完善责任追究、强化信息披露意识等确保制度的执行力。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5 国君 G2	136048	2015 年 11 月 18 日	2022 年 11 月 19 日	1,000,000,000	3.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6 国君 G2	136368	2016 年 4 月 11 日	2023 年 4 月 12 日	1,000,000,000	3.2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16 国君 G4	136623	2016 年 8 月 11 日	2021 年 8 月 12 日	3,000,000,000	3.1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7 国君 G1	143229	2017 年 8 月 3 日	2020 年 8 月 4 日	4,700,000,000	4.5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7 国君 G2	143230	2017 年 8 月 3 日	2022 年 8 月 4 日	600,000,000	4.7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7 国君 G3	143337	2017 年 10 月 17 日	2020 年 10 月 18 日	3,700,000,000	4.7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国君 G1	143528	2018 年 3 月 20 日	2021 年 3 月 21 日	4,300,000,000	5.1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8 国君 G2	143607	2018 年 4 月 23 日	2021 年 4 月 25 日	4,300,000,000	4.5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18 国君 G3	143732	2018 年 7 月 12 日	2021 年 7 月 16 日	4,700,000,000	4.4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18 国君 G4	143733	2018 年 7 月 12 日	2023 年 7 月 16 日	300,000,000	4.6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9 国君 G1	155371	2019 年 4 月 23 日	2022 年 4 月 24 日	3,000,000,000	3.9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9 国君 G3	155423	2019 年 5 月 15 日	2022 年 5 月 17 日	2,900,000,000	3.73%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19 国君 G4	155771	2019 年 10 月 14 日	2022 年 10 月 16 日	2,500,000,000	3.4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欧元浮息债券	GTJASECB2 203	5883.hk	2019 年 3 月 12 日	2022 年 3 月 12 日	2.55 亿欧元	3MEURIBOR+1.15	每季度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香港联交所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债券	GTJAHOLDB 2203	5853.hk	2019 年 3 月 11 日	2022 年 3 月 11 日	500,000,000 美元	3.875%	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香港联交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已于 2019 年 3 月兑付了当期利息，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及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已于 2019 年 4 月兑付了当期利息，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已于 2019 年 7 月兑付了当期利息，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及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已于 2019 年 8 月兑付了当期利息，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已于 2019 年 10 月兑付了当期利息，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已于 2019 年 11 月兑付了当期利息。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于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未发生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于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未发生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15 国君 G2 16 国君 G2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21 层
	联系人	张志鹏、刘博让
	联系电话	021-38784899
16 国君 G4 17 国君 G1 17 国君 G2 17 国君 G3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联系人	黄亮、邢一唯
	联系电话	021-22169877/021-22169842
18 国君 G1 18 国君 G2 18 国君 G3 18 国君 G4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丁香国际大厦东塔 6 楼
	联系人	杨铃珊
	联系电话	021-38565900
19 国君 G1 19 国君 G3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国金中心一期 16 层
	联系人	谢添、严瑾、马茜、陆奕呈、楼恒
	联系电话	020-66338888
19 国君 G4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26 楼
	联系人	陈裕净
	联系电话	0755-82943666

15 国君 G2 16 国君 G2 16 国君 G4 17 国君 G1 17 国君 G2 17 国君 G3 18 国君 G1 18 国君 G2 18 国君 G3 18 国君 G4 19 国君 G1 19 国君 G3 19 国君 G4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公司业务运营需要，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4 月，公司聘请了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19 国君 G1”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上海新世纪出具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19）010348），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2018 年 5 月，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15 国君 G2”、“16 国君 G2”、“16 国君 G4”、“17 国君 G1”、“17 国君 G2”、“17 国君 G3”、“18 国君 G1”、“18 国君 G2”、“18 国君 G3”、“18 国君 G4”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评级，并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9]100052），维持“15 国君 G2”、“16 国君 G2”、“16 国君 G4”、“17 国君 G1”、“17 国君 G2”、“17 国君 G3”、“18 国君 G1”、“18 国君 G2”、“18 国君 G3”、“18 国君 G4”的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

2019 年 5 月，公司聘请了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19 国君 G3”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上海新世纪出具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19）010462），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2019 年 10 月，公司聘请了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19 国君 G4”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上海新世纪出具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19）010521），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了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内容。报告期内公司相关计划和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保持一致。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15 国君 G2”、“16 国君 G2”债券受托管理人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

公司“16 国君 G4”、“17 国君 G1”、“17 国君 G2”、“17 国君 G3”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第三期）、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

公司“18 国君 G1”、“18 国君 G2”、“18 国君 G3”、“18 国君 G4”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0,139,639,466	16,852,506,135	19.51	
流动比率 (%)	151	187	下降 36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	151	187	下降 36 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	67.50	62.19	上升 5.31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6	0.07	-14.29	
利息保障倍数	2.55	2.32	9.91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6.74	11.65	-42.15	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72	2.40	13.33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主要包括：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收益凭证和次级债券，具体参见本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3、应付短期融资款 34、应付债券”。各项融资的本金及利息均已按时兑付。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9 年末，本公司主要合作银行的授信额度合计约 4,200 亿元，已使用额度约 600 亿元，剩余额度约 3,600 亿元。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 60464416_B01 号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结构化主体合并事宜	
<p>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团”）在多个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有限合伙企业等结构化主体中担任管理人或投资人。管理层需就是否对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作出重大判断。判断时应考虑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通过运用该权力而影响其可变回报的能力。</p> <p>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在上述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939 百万元。</p> <p>由于在确定是否应将结构化主体纳入贵集团的合并范围时需要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且合并结构化主体可能对合并资产负债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贵集团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披露请参见“本节 十、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p>	<p>我们评估和测试了贵集团在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时建立的内部控制设计、运行的有效性。</p> <p>我们抽样检查了结构化主体相关合同、设立文件以及其他公开披露信息，从对结构化产品拥有的权力、结构化主体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运用权力影响回报金额的能力等方面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应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所作出的判断；</p> <p>另外，我们还评价了财务报表中针对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p>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融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评估	
<p>贵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融出资金与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贵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贵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已经发生信用损失，贵集团确认整个存续期内的信用减值。贵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应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p> <p>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融出资金的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72,088 百万元，其中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1,357 百万元，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53,940 百万元，其中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2,672 百万元。</p> <p>由于相关资产金额重大，其减值评估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包括对减值阶段的划分及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等，因此我们将融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评估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披露请参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融出资金 7、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21、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p>	<p>我们评估和测试了贵集团融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计提流程的内部控制设计、运行的有效性。</p> <p>我们对管理层减值阶段划分的标准及用于确定各个阶段减值损失金额采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估；</p> <p>我们通过选取样本，针对贵集团融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评估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对样本的减值阶段划分结果与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标准进行对比； 2) 对管理层在计算减值损失时使用的关键参数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包括违约率、违约损失率、风险敞口、折现率、前瞻性调整因子等； 3) 结合市场惯例和历史损失经验，评估管理层减值模型计算结果的合理性。 <p>另外，我们还评价了财务报表中针对融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的相关披露是否满足会计准则的要求。</p>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分类为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估值	
<p>贵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分类为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进行公允价值评估。第三层级金融工具采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作为关键假设计量公允价值，此类参数包括信用价差、波动率、流动性折扣等，需要管理层进行判断。</p> <p>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分类为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人民币 11,321 百万元，金融负债人民币 7,510 百万元。</p> <p>由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分类为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金额重大，其公允价值评估时对不可观察输入值作为关键假设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上述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评估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披露请参见本节“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p>	<p>我们评估和测试了贵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分类为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评估流程的内部控制设计、运行的有效性。</p> <p>我们对贵集团上述第三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评估时采用的模型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估；</p> <p>我们通过选取样本，针对贵集团上述第三层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评估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查阅本年度签署的投资协议，了解相关投资条款，并识别与金融工具估值相关的条款； 2) 对管理层在计量分类为第三层级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及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性进行评估； 3) 对金融工具进行独立估值并将我们的估值结果与贵集团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 <p>另外，我们还评价了财务报表中针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分类为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相关披露是否满足会计准则的要求。</p>

四、其他信息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

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 斐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 奇

中国 北京

2020 年 3 月 24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20,650,544,673	88,145,630,510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95,397,716,130	67,796,747,031
结算备付金	七、2	11,596,258,702	12,702,585,827
其中:客户备付金		7,136,107,134	9,695,749,896
融出资金	七、3	72,088,344,371	53,655,358,258
衍生金融资产	七、4	550,081,484	648,357,715
存出保证金	七、5	12,975,377,462	7,552,678,333
应收款项	七、6	5,689,249,507	7,154,014,0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7	53,939,996,986	61,117,584,114
金融投资:		266,836,094,928	193,634,709,5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8	189,022,191,796	137,682,079,921
其他债权投资	七、9	60,266,827,628	39,166,680,7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0	17,547,075,504	16,785,948,882
长期股权投资	七、11	2,458,562,530	2,627,648,804
固定资产	七、12	3,499,216,547	3,559,914,219
在建工程	七、13	1,255,494,531	271,146,368
使用权资产	七、14	2,159,807,379	-
无形资产	七、15	2,340,484,819	2,257,735,667
商誉	七、16	599,812,570	581,407,2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7	1,251,032,372	1,289,051,137
其他资产	七、18	1,423,919,458	1,531,257,814
资产总计		559,314,278,319	436,729,079,641
负债:			
短期借款	七、22	10,311,102,361	8,279,422,386
应付短期融资款	七、23	17,424,352,341	7,045,424,124
拆入资金	七、24	9,488,642,356	10,163,245,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25	44,286,692,258	33,276,643,453
衍生金融负债	七、4	1,358,809,303	255,972,5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26	126,017,296,061	70,558,544,929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七、27	82,886,259,008	66,021,568,347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七、28	499,566,172	813,269,557
应付职工薪酬	七、29	5,685,105,216	4,984,863,117
应交税费	七、30	2,274,216,890	1,919,310,316
应付款项	七、31	37,033,564,943	28,274,707,369
预计负债	七、32	82,113,719	85,554,921
长期借款	七、33	1,491,621,873	-
应付债券	七、34	69,573,553,145	68,257,199,988
租赁负债	七、35	2,363,836,461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7	13,762,239	43,014,937
其他负债	七、36	2,429,961,358	3,076,946,099
负债合计		413,220,455,704	303,055,687,860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37	8,907,948,159	8,713,940,629
其他权益工具	七、38	16,129,798,976	11,129,819,215
其中：永续债		15,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39	46,208,639,931	43,715,697,016
其他综合收益	七、40	249,467,582	-837,580,172
盈余公积	七、41	7,172,530,796	7,176,439,418
一般风险准备	七、42	17,497,137,148	15,481,373,804
未分配利润	七、43	41,335,967,216	38,070,372,7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501,489,808	123,450,062,700
少数股东权益		8,592,332,807	10,223,329,0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093,822,615	133,673,391,7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9,314,278,319	436,729,079,641

法定代表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乐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71,815,790,107	50,926,619,090
其中: 客户资金存款		58,996,688,775	38,078,855,503
结算备付金		9,065,680,942	10,906,376,057
其中: 客户备付金		5,271,648,624	8,366,899,686
融出资金		57,625,930,121	41,644,659,271
衍生金融资产		273,481,567	550,733,159
存出保证金		3,130,509,626	1,660,064,255
应收款项		3,363,892,754	2,540,759,0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8,747,057,081	54,984,141,412
金融投资:		179,882,759,593	123,898,546,0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9,775,686,759	72,754,996,741
其他债权投资		53,752,507,174	35,351,421,2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354,565,660	15,792,128,135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1	21,340,104,296	16,024,767,079
固定资产		1,277,434,751	1,276,227,108
在建工程		164,122,622	232,232,911
使用权资产		1,661,268,345	-
无形资产		445,569,740	355,605,8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5,003,807	1,115,299,157
其他资产		1,993,634,907	1,544,208,712
资产总计		401,622,240,259	307,660,239,235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12,159,112,239	4,248,267,647
拆入资金		9,488,642,356	10,112,374,5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001,723,132	5,972,936,405
衍生金融负债		998,926,762	167,152,6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9,816,785,951	52,771,567,627
代理买卖证券款		63,172,724,598	46,036,443,960
应付职工薪酬		4,602,487,145	4,190,269,043
应交税费		1,450,840,146	1,558,029,493
应付款项		8,521,371,799	10,082,263,286
预计负债		82,113,719	82,113,719
应付债券		61,563,496,370	58,814,010,577
租赁负债		1,775,767,766	-
其他负债		643,932,352	1,140,919,850
负债合计		275,277,924,335	195,176,348,7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07,948,159	8,713,940,629
其他权益工具		16,129,798,976	11,129,819,215
其中: 永续债		15,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44,813,293,563	42,386,862,564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综合收益		792,700,109	-26,877,445
盈余公积		7,172,530,796	7,176,439,418
一般风险准备		15,794,956,333	14,053,328,019
未分配利润		32,733,087,988	29,050,378,0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344,315,924	112,483,890,4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1,622,240,259	307,660,239,235

法定代表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乐斌

合并利润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949,311,773	22,718,823,4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44	10,286,365,353	8,219,473,610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629,583,202	4,379,995,439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592,758,819	2,008,916,450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665,468,283	1,500,174,088
利息净收入	七、45	5,226,755,869	5,832,104,039
其中: 利息收入		12,630,205,722	12,841,988,651
利息支出		7,403,449,853	7,009,884,612
投资收益	七、46	7,311,009,144	7,078,959,73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4,013,400	127,544,89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7	1,700,449,129	-1,202,820,61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187,437	5,612,992
资产处置收益		8,405,974	766,331
其他收益	七、48	654,560,112	698,262,461
其他业务收入	七、49	4,826,953,629	2,086,464,895
二、营业总支出		18,489,954,493	13,430,580,154
税金及附加	七、50	136,880,106	151,860,773
业务及管理费	七、51	11,593,615,960	10,240,106,319
信用减值损失	七、52	2,049,577,482	976,492,80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0,901,766	1,149,770
其他业务成本	七、53	4,688,979,179	2,060,970,490
三、营业利润		11,459,357,280	9,288,243,290
加: 营业外收入	七、54	32,471,227	53,508,418
减: 营业外支出	七、55	47,209,051	73,408,754
四、利润总额		11,444,619,456	9,268,342,954
减: 所得税费用	七、56	2,393,263,409	2,198,304,477
五、净利润		9,051,356,047	7,070,038,47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9,051,356,047	7,070,038,47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37,037,492	6,708,116,621
2. 少数股东损益		414,318,555	361,921,8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40	922,624,825	-2,165,625,89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7,710,534	-2,335,611,868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4,923,924	-2,984,802,410
1.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3,256,636	-710,072,748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41,667,288	-2,274,729,662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2,786,610	649,190,54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91,516	-20,297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880,236	459,823,978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39,367,542	-61,537,508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1,690,820	250,924,3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914,291	169,985,969
七、综合收益总额		9,973,980,872	4,904,412,5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474,748,026	4,372,504,7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9,232,846	531,907,82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0	0.7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0	0.70

定代表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乐斌

母公司利润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056,765,044	16,879,947,19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十九、2	7,404,331,336	5,975,588,123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159,056,461	4,191,170,553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891,435,791	1,513,497,769
利息净收入	十九、3	4,289,345,023	4,669,007,743
其中: 利息收入		10,018,516,145	10,227,727,560
利息支出		5,729,171,122	5,558,719,8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4	6,859,690,351	6,728,099,88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6,858,958	-10,459,09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969,320,762	-1,154,780,474
汇兑收益		203,177	142,850,670
资产处置收益		7,975,734	621,342
其他收益		513,390,658	507,204,629
其他业务收入		12,508,003	11,355,279
二、营业总支出		9,332,765,712	8,324,296,597
税金及附加		102,865,462	126,923,438
业务及管理费		8,209,234,400	7,661,974,907
信用减值损失		1,020,665,850	535,398,252
三、营业利润		10,723,999,332	8,555,650,598
加: 营业外收入		5,287,670	4,556,992
减: 营业外支出		45,303,113	56,714,273
四、利润总额		10,683,983,889	8,503,493,317
减: 所得税费用		1,936,756,101	1,819,879,708
五、净利润		8,747,227,788	6,683,613,60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8,747,227,788	6,683,613,609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1,551,284	-1,664,264,345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2,929,688	-2,054,370,743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2,929,688	-2,054,370,743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8,404	390,106,39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17,343	-20,297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282,242	442,295,509
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31,221,181	-52,168,814
七、综合收益总额		9,318,779,072	5,019,349,264

法定代表人: 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谢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谢乐斌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9,738,142,966	10,154,546,967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60,075,197,945	64,590,545,89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214,135,080	25,149,783,30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2,550,000,000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	21,264,234,854
代理买卖证券款净增加额		16,562,661,397	-
代理承销证券款净增加额		-	753,595,5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7（1）	20,925,589,858	13,695,436,5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515,727,246	138,158,143,199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44,886,330,220	36,157,919,158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674,603,422	-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9,123,842,967	-
代理买卖证券款净减少额		-	3,902,259,668
代理承销证券款净减少额		313,703,385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171,107,733	4,178,476,34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67,906,512	7,837,987,1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13,145,700	4,208,176,2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7（2）	16,368,977,516	8,301,678,2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119,617,455	64,586,496,8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58（1）	36,396,109,791	73,571,646,3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310,732,072	35,911,901,2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15,193,760	2,471,134,092
取得子公司、合营联营企业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7,882,838	-
处置子公司、合营联营企业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5,512,178	161,295,8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693,505	34,836,9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073,014,353	38,579,168,1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415,899,595	62,821,011,857
处置子公司、合营联营企业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66,740,4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2,708,397	918,349,4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198,607,992	63,806,101,7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25,593,639	-25,226,933,5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711,818,752	1,629,634,209
其中：配售发行 H 股收到的现金		2,711,818,752	-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
子公司通过配售发行股份收到的现金		-	1,629,634,20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62,278,166,360	49,495,777,04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252,470,965	53,210,211,8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242,456,077	104,335,623,0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253,049,152	136,533,817,3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22,217,802	8,593,989,1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及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利润		1,691,430,237	213,110,255
子公司赎回发行的其他权益工具		318,920,013	825,892,8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308,757	33,799,8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257,495,724	145,987,499,2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4,960,353	-41,651,876,1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8,771,604	824,628,2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58(1)	25,944,248,109	7,517,464,9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020,634,485	98,503,169,5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8(4)	131,964,882,594	106,020,634,485

法定代表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乐斌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4,444,863,183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53,492,068,846	51,935,797,67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617,330,941	19,821,850,20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2,700,000,000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	16,569,782,956
代理买卖证券款净增加额		17,052,826,417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九、6(5)	3,445,420,923	8,859,059,3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052,510,310	99,886,490,162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1,603,736,407	12,187,691,39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净减少额		-	1,642,384,754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631,991,892	-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5,893,057,708	-
代理买卖证券款净减少额		-	3,514,429,55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898,884,036	3,453,498,99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14,047,588	5,897,594,5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86,880,392	3,064,136,1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九、6(6)	7,632,651,106	4,176,792,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861,249,129	33,936,527,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九、6(1)	30,191,261,181	65,949,962,5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33,537,202	18,437,910,5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24,560,562	2,182,047,054
处置子公司、合营联营企业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7,51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940,857	30,109,3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24,548,621	20,650,066,9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983,987,876	51,251,325,1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1,961,085	529,542,4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715,948,961	51,780,867,5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91,400,340	-31,130,800,6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711,818,752	-
其中: 配售发行 H 股收到的现金		2,711,818,752	-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1,935,952,500	45,975,57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47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647,771,252	46,450,570,000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216,718,903	72,665,772,9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27,145,062	7,002,589,3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113,396	53,444,9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74,977,361	79,721,807,2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2,793,891	-33,271,237,2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0,996,760	117,727,3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九、6(3)	22,763,651,492	1,665,652,0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568,682,698	72,903,030,6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九、6(4)	97,332,334,190	74,568,682,698

法定代表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乐斌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8,713,940,629	11,129,819,215	43,715,697,016	-837,580,172	7,176,439,418	15,481,373,804	38,070,372,790	10,223,329,081	133,673,391,7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3,908,622	-9,850,758	-56,806,057	-9,768,840	-80,334,277	
二、本年初余额	8,713,940,629	11,129,819,215	43,715,697,016	-837,580,172	7,172,530,796	15,471,523,046	38,013,566,733	10,213,560,241	133,593,057,5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4,007,530	4,999,979,761	2,492,942,915	1,087,047,754	-	2,025,614,102	3,322,400,483	-1,621,227,434	12,500,765,1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837,710,534	-	-	8,637,037,492	499,232,846	9,973,980,8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4,007,530	4,999,979,761	2,502,387,103	-	-	-	-	-307,558,007	7,388,816,387	
1. 配售发行 H 股	194,000,000	-	2,513,596,626	-	-	-	-	-	2,707,596,626	
2.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7,530	-20,239	152,483	-	-	-	-	-	139,774	
3. 子公司赎回发行的其他权益工具	-	-	-11,362,006	-	-	-	-	-307,558,007	-318,920,013	
4. 发行永续债	-	5,000,000,000	-	-	-	-	-	-	5,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	2,025,614,102	-5,065,299,789	-1,691,430,237	-4,731,115,924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025,614,102	-2,025,614,102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449,685,687	-	-2,449,685,687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590,000,000	-	-590,000,000	
4. 对少数股东及子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1,691,430,237	-1,691,430,23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249,337,220	-	-	-249,337,220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249,337,220	-	-	-249,337,220	-	-	
（五）收购子公司	-	-	-	-	-	-	-	101,181,137	101,181,137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	-	-7,787,748	-	-	-	-	-212,704,939	-220,492,687
(七) 其他	-	-	-1,656,440	-	-	-	-	-9,948,234	-11,604,674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07,948,159	16,129,798,976	46,208,639,931	249,467,582	7,172,530,796	17,497,137,148	41,335,967,216	8,592,332,807	146,093,822,615

项目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8,713,933,800	11,129,841,157	43,447,900,159	1,037,686,073	6,496,821,771	13,954,584,078	38,347,215,689	10,567,240,794	133,695,223,5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43,798,932	11,256,286	16,325,626	-314,011,278	-20,079,218	-262,709,652
二、本年初余额	8,713,933,800	11,129,841,157	43,447,900,159	1,081,485,005	6,508,078,057	13,970,909,704	38,033,204,411	10,547,161,576	133,432,513,8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29	-21,942	267,796,857	-1,919,065,177	668,361,361	1,510,464,100	37,168,379	-323,832,495	240,877,9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2,335,611,868	-	-	6,708,116,621	531,907,825	4,904,412,5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29	-21,942	504,081,100	-	-	-	-	299,796,441	803,862,428
1.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6,829	-21,942	136,199	-	-	-	-	-	121,086
2. 子公司通过配售发行股份	-	-	503,944,901	-	-	-	-	1,125,689,308	1,629,634,209
3. 子公司赎回发行的其他权益工具	-	-	-	-	-	-	-	-825,892,867	-825,892,867
（三）利润分配	-	-	-	-	668,361,361	1,510,464,100	-6,254,401,551	-213,110,255	-4,288,686,345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68,361,361	-	-668,361,36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510,464,100	-1,510,464,100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485,576,090	-	-3,485,576,090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590,000,000	-	-590,000,000
5. 对少数股东及子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213,110,255	-213,110,25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416,546,691	-	-	-416,546,691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416,546,691	-	-	-416,546,691	-	-
（五）处置子公司	-	-	-	-	-	-	-	-254,785,088	-254,785,088
（六）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	-	-255,865,741	-	-	-	-	-704,401,801	-960,267,542
（七）其他	-	-	19,581,498	-	-	-	-	16,760,383	36,341,881
四、本年年末余额	8,713,940,629	11,129,819,215	43,715,697,016	-837,580,172	7,176,439,418	15,481,373,804	38,070,372,790	10,223,329,081	133,673,391,781

法定代表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乐斌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713,940,629	11,129,819,215	42,386,862,564	-26,877,445	7,176,439,418	14,053,328,019	29,050,378,070	112,483,890,47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3,908,622	-7,817,244	-27,360,355	-39,086,221
二、本年初余额	8,713,940,629	11,129,819,215	42,386,862,564	-26,877,445	7,172,530,796	14,045,510,775	29,023,017,715	112,444,804,2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4,007,530	4,999,979,761	2,426,430,999	819,577,554	-	1,749,445,558	3,710,070,273	13,899,511,67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571,551,284	-	-	8,747,227,788	9,318,779,07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4,007,530	4,999,979,761	2,486,557,509	-	-	-	-	7,680,544,800
1. 配售发行 H 股	194,000,000	-	2,486,405,026	-	-	-	-	2,680,405,026
2.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7,530	-20,239	152,483	-	-	-	-	139,774
3. 发行永续债	-	5,000,000,000	-	-	-	-	-	5,0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1,749,445,558	-4,789,131,245	-3,039,685,687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749,445,558	-1,749,445,558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449,685,687	-2,449,685,687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590,000,000	-590,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248,026,270	-	-	-248,026,270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248,026,270	-	-	-248,026,270	-
(五) 其他	-	-	-60,126,510	-	-	-	-	-60,126,510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07,948,159	16,129,798,976	44,813,293,563	792,700,109	7,172,530,796	15,794,956,333	32,733,087,988	126,344,315,924

项目	2018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713,933,800	11,129,841,157	42,402,718,896	1,552,205,085	6,496,821,771	12,694,092,725	28,767,851,876	111,757,465,3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314,039,430	11,256,286	22,512,572	78,794,003	-201,476,569
二、本年初余额	8,713,933,800	11,129,841,157	42,402,718,896	1,238,165,655	6,508,078,057	12,716,605,297	28,846,645,879	111,555,988,7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829	-21,942	-15,856,332	-1,265,043,100	668,361,361	1,336,722,722	203,732,191	927,901,7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664,264,345	-	-	6,683,613,609	5,019,349,2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6,829	-21,942	136,199	-	-	-	-	121,086
1.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 股本及资本公积	6,829	-21,942	136,199	-	-	-	-	121,086
(三)利润分配	-	-	-	-	668,361,361	1,336,722,722	-6,080,660,173	-4,075,576,09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68,361,361	-	-668,361,36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1,336,722,722	-1,336,722,722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485,576,090	-3,485,576,090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的分配	-	-	-	-	-	-	-590,000,000	-59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	-	-	399,221,245	-	-	-399,221,245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	-	-	399,221,245	-	-	-399,221,245	-
(五)其他	-	-	-15,992,531	-	-	-	-	-15,992,5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8,713,940,629	11,129,819,215	42,386,862,564	-26,877,445	7,176,439,418	14,053,328,019	29,050,378,070	112,483,890,470

法定代表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乐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乐斌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原国泰证券有限公司与原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1999年合并而组建成立的，并于2001年12月31日对非证券类资产进行分立后存续的综合性证券公司，总部设在上海。

原国泰证券有限公司于1992年9月25日在上海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91,800万元，后增资为117,850万元。原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1992年10月12日在深圳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10,800万元，后增资为70,000万元。经1999年5月2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1999]33号《关于同意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并及筹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核准，由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原股东、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原股东和新增投资者共同作为发起人通过发起方式设立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2001年8月13日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1]147号《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立的批复》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分立，将分立出的非证券类资产组建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管理公司”)，存续公司沿用原公司名称，即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分立后，本公司于2001年12月31日完成变更登记。

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15年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601211。于2017年4月11日，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票代码02611。

本集团归属于证券期货行业。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大宗商品期货经纪业务；金融期货经纪业务；期货投资咨询；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本集团主要受中国证监会监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变化情况参见本节“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除包含续租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外，本集团作出会计判断和估计的实质和假设与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所作会计判断和估计的实质和假设保持一致。

判断

租赁期——包含续租选择权的租赁合同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有续租选择权，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部分租赁合同拥有续租选择权。本集团在评估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时，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续租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该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

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确认与计量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基于单项或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等披露参见本节“十七、风险管理 2、信用风险”。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上述“9.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确认与计量”。

11.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上述“9.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确认与计量”。

12.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上述“9.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确认与计量”。

13.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9.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确认与计量”。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作为金融工具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全部转入留存收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2	4.0%-5.0%	2.31%-3.2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1	4.0%-5.0%	8.64%-19.2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0.0%-5.0%	19.00%-50.00%
通讯设备	年限平均法	3-9	4.0%-5.0%	10.55%-32.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4.0%-5.0%	9.50%-32.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4.0%-5.0%	9.50%-32.00%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6.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等科目。

17.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交易席位费、证券业务及期货经纪资格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具体期限并不确定，故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主要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u>使用寿命</u>
交易席位费	使用寿命不确定
证券业务及期货经纪资格	使用寿命不确定
软件	5年
土地使用权	50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此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0. 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除存货、合同资产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主要项目摊销期如下：

	<u>摊销期</u>
网络及通讯系统	5年
租赁物业装修费	5年

2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适用离职后福利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但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

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5.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二项式模型确定。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集团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由于未满足非市场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而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股份支付协议中规定了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的，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其他业绩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采用二项式模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无固定到期日，对于永续债票面利息，本集团有权递延支付，本集团并无合同义务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权益工具。

28. 回购本公司股份

√适用 □不适用

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除股份支付之外，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自身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29.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经纪业务及投资咨询业务

经纪佣金收入于交易日在达成有关交易后确认。经纪业务的处理及结算手续费收入于提供有关服务后确认。

投资咨询收入在安排有关交易或提供有关服务后确认。

承销及保荐业务

承销及保荐费于承销或保荐责任完成时确认。

资产管理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于本集团有权收取资产管理协议收入时确认。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在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0.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 利润分配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当年实现的税后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10%提取法定公积金、按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并按证监会规定的比例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后，余额按股东大会批准方案进行分配。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50%时，可以不再提取。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32.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4. 租赁(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 (1)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 (2)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作为承租人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租赁变更，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采用与现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类似的单一模型，要求承租人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

(1)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的账面价值计量使用权资产；

(2) 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1) 对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 12 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3)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35. 融资融券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从事融资融券业务，即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抵押物的经营活动。

融出资金

本集团将资金出借客户，形成一项应收客户的债权，并根据融资融券协议将收取的手续费确认为利息收入。

本集团融出资金风险准备参照金融资产减值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

融出证券

本集团将自身持有的证券出借客户，并约定期限和利率，到期收取相同数量的同种证券，并根据融资融券协议将收取的手续费确认为利息收入。此项业务融出的证券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6.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

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转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转移作出重大判断，确认与否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租赁期——包含续租选择权的租赁合同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有续租选择权，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部分租赁合同拥有续租选择权。本集团在评估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时，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续租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管理层需要对是否控制以及合并结构化主体作出重大判断，确认与否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集团在评估控制时，需要考虑：1)投资方对被投资方的权力；2)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3)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

本集团在评估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力时，通常考虑下列四方面：

- (1) 在设立被投资方时的决策及本集团的参与度；
- (2) 相关合同安排；
- (3) 仅在特定情况或事项发生时开展的相关活动；
- (4) 本集团对被投资方做出的承诺。

本集团在判断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还需考虑本集团之决策行为是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进行还是以代理人的身份进行的。考虑的因素通常包括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本集团的薪酬水平、以及本集团因持有结构化主体的其他利益而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无法获得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使用了估值模型计算其公允价值。估值模型包括现金流贴现分析模型等。在实际操作中，估值模型尽可能地只使用可观测数据，但是管理层仍需要对如交易双方信用风险、市场利率波动性及相关性等因素进行估计。若上述因素的假设发生变化，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将受到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3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租赁准则

2018 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采用与现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类似的单一模型，要求承租人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

(1)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的账面价值计量使用权资产。

(2) 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1) 对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 12 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3)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对于 2018 年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集团按 2019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与 2019 年 1 月 1 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的差异调整过程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3,623,137,839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307,499,241
其中：短期租赁	21,630
剩余租赁期少于 12 个月的租赁	307,466,310
剩余租赁期超过 12 个月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11,301
2019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最低租赁付款额	3,315,638,598
2019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	4.12%
2019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	2,565,286,629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19 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资产：			
使用权资产	-	2,443,081,786	2,443,081,7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9,051,137	1,315,829,229	26,778,092
其他资产	1,531,257,814	1,468,556,385	-62,701,429
负债：			
应付款项	28,274,707,369	28,196,913,466	-77,793,903
租赁负债	-	2,565,286,629	2,565,286,6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7,176,439,418	7,172,530,796	-3,908,622
一般风险准备	15,481,373,804	15,471,523,046	-9,850,758
未分配利润	38,070,372,790	38,013,566,733	-56,806,057
少数股东权益	10,223,329,081	10,213,560,241	-9,768,84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019 年起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

此外,首次执行日开始本集团将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在现金流量表中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支付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仍然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税利润	16.5%-25%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1%-7%
教育附加费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6.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2017 年 6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通知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现金：	/	/	513,255	/	/	433,805
人民币	/	/	301,968	/	/	226,687
美元	11,402	6.9762	79,543	11,402	6.8632	78,254
港元	147,072	0.89578	131,744	147,072	0.8762	128,864
银行存款：	/	/	119,662,656,197	/	/	87,351,349,178
其中：自有资金	/	/	24,264,940,067	/	/	19,554,602,147
人民币	/	/	14,793,742,977	/	/	12,905,792,815
美元	714,177,511	6.9762	4,982,245,149	486,954,496	6.8632	3,342,066,094
港元	4,786,211,186	0.89578	4,287,392,256	3,737,420,634	0.8762	3,274,727,960
其他	/	/	201,559,685	/	/	32,015,278
客户资金	/	/	95,397,716,130	/	/	67,796,747,031
人民币	/	/	84,303,256,530	/	/	54,111,445,003
美元	457,129,073	6.9762	3,189,023,838	636,822,467	6.8632	4,370,639,961
港元	8,675,387,167	0.89578	7,771,238,316	10,470,109,064	0.8762	9,173,909,563
其他	/	/	134,197,446	/	/	140,752,504
其他货币资金：	/	/	987,375,221	/	/	793,847,527
人民币	/	/	949,004,959	/	/	768,440,803
美元	548,259	6.9762	3,824,764	0	6.8632	0
港元	38,560,271	0.89578	34,541,519	28,989,064	0.8762	25,400,218
其他	/	/	3,979	/	/	6,506
合计	/	/	120,650,544,673	/	/	88,145,630,510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	/	44,680,931	/	/	202,853,081
人民币	/	/	44,680,931	/	/	202,853,081
客户信用资金	/	/	11,918,340,715	/	/	9,971,372,765
人民币	/	/	9,192,545,700	/	/	6,609,342,456
美元	91,360,623	6.9762	637,349,978	126,174,613	6.8632	865,961,607
港元	2,320,299,907	0.89578	2,078,478,251	2,840,774,077	0.8762	2,489,086,247
其他	/	/	9,966,786	/	/	6,982,455
合计	/	/	11,963,021,646	/	/	10,174,225,846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货币资金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706,907,979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81,792,720 元)。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放在境外(包括香港)的货币资金折合人民币 19,527,477,352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815,023,350 元)。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货币资金的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5,918,643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938,789 元)。

2、结算备付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公司自有备付金：	/	/	3,640,877,425	/	/	2,227,598,921
人民币	/	/	3,640,877,425	/	/	2,227,598,921
公司信用备付金：	/	/	819,274,143	/	/	779,237,010
人民币	/	/	819,274,143	/	/	779,237,010
客户普通备付金：	/	/	6,739,457,375	/	/	9,156,009,093
人民币	/	/	6,681,482,930	/	/	9,054,091,200
美元	7,244,610	6.9762	50,539,849	10,993,720	6.8632	75,452,097
港元	8,299,578	0.89578	7,434,596	30,205,200	0.8762	26,465,796
客户信用备付金：	/	/	396,649,759	/	/	539,740,803
人民币	/	/	396,649,759	/	/	539,740,803
合计	/	/	11,596,258,702	/	/	12,702,585,827

结算备付金的说明：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使用受限制的结算备付金为人民币 193,157,142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4,829,322 元)。

3、融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融出资金按业务类别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62,937,128,146	46,004,338,118
开展业务融资	10,508,048,271	8,243,097,925
减：减值准备	1,356,832,046	592,077,785
融出资金净值	72,088,344,371	53,655,358,258

(2) 融出资金按客户类型分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境内	62,937,128,146	46,004,338,118
其中: 个人	51,755,559,251	39,514,784,532
机构	11,181,568,895	6,489,553,586
减: 减值准备	156,600,068	244,747,321
账面价值小计	62,780,528,078	45,759,590,797
境外	10,508,048,271	8,243,097,925
其中: 个人	3,405,209,785	2,889,971,294
机构	7,102,838,486	5,353,126,631
减: 减值准备	1,200,231,978	347,330,464
账面价值小计	9,307,816,293	7,895,767,461
账面价值合计	72,088,344,371	53,655,358,258

(3) 融出资金按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3 个月	30,741,928,052	42%	47,917,591	4%
3-6 个月	12,496,945,028	17%	29,102,950	2%
6 个月以上	30,206,303,337	41%	1,279,811,505	94%
合计	73,445,176,417	100%	1,356,832,046	100%
账龄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3 个月	17,836,216,117	33%	19,314,722	3%
3-6 个月	4,822,262,103	9%	5,661,794	1%
6 个月以上	31,588,957,823	58%	567,101,269	96%
合计	54,247,436,043	100%	592,077,785	100%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资金	10,135,486,175	6,973,750,266
股票	228,668,761,161	140,380,876,649
基金	2,405,770,033	1,843,194,890
债券	206,371,262	34,416,870
合计	241,416,388,631	149,232,238,675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的融出资金账面净额为人民币 71,577,262,893 元，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的融出资金账面净额为人民币 511,081,478 元，相关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情况参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1、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融出资金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融出资金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衍生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			期初		
	非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1,052,533,043,230	49,129,476	56,017,407	2,421,655,943,323	14,924,775	32,000,404
权益衍生工具	52,532,147,136	346,175,433	1,132,516,803	30,279,476,666	555,565,694	158,376,299
货币衍生工具	33,766,328,908	90,587,261	92,925,404	10,330,980,396	34,388,405	16,608,306
其他衍生工具	40,382,674,092	64,189,314	77,349,689	13,212,404,779	43,478,841	48,987,530
合计	1,179,214,193,366	550,081,484	1,358,809,303	2,475,478,805,164	648,357,715	255,972,539

已抵销的衍生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工具的说明：

部分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为每日无负债结算，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未到期的每日无负债结算合约的公允价值为浮亏人民币 145,913,771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浮亏人民币 380,622,000 元)。

5、存出保证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期货保证金	/	/	10,204,363,051	/	/	6,542,669,222
其中：人民币	/	/	10,203,019,381	/	/	6,541,354,922
港元	1,500,000	0.89578	1,343,670	1,500,000	0.8762	1,314,300
交易保证金	/	/	1,082,726,887	/	/	422,757,226
其中：人民币	/	/	1,077,519,378	/	/	417,853,478
美元	140,000	6.9762	976,668	140,000	6.8632	960,848
港元	4,723,080	0.89578	4,230,841	4,500,000	0.8762	3,942,900
履约保证金	/	/	1,201,915,243	/	/	294,690,996
其中：人民币	/	/	1,201,915,243	/	/	294,690,996
信用保证金	/	/	319,882,029	/	/	265,967,754
其中：人民币	/	/	249,690,435	/	/	152,089,298
港元	78,358,072	0.89578	70,191,594	129,968,565	0.8762	113,878,456
其他保证金	/	/	166,490,252	/	/	26,593,135
其中：人民币	/	/	157,962,546	/	/	20,432,992
美元	500,000	6.9762	3,488,100	500,000	6.8632	3,431,600
港元	5,625,942	0.89578	5,039,606	3,114,064	0.8762	2,728,543
合计	/	/	12,975,377,462	/	/	7,552,678,33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存出保证金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香港子公司业务)	2,125,007,105	2,650,216,853
定期贷款(香港子公司业务)	1,338,641,321	2,992,304,929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932,280,832	829,800,680
应收投资款	528,375,387	289,956,137
应收清算款	314,738,022	76,491,021
应收投资转让款	139,038,173	-
其他应收款项(注)	1,315,614,975	1,141,991,540
合计	6,693,695,815	7,980,761,160
减：坏账准备(按一般模型计提)	1,004,446,308	826,747,116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5,689,249,507	7,154,014,044

注：其他应收款项主要为诉讼垫款、房租保证金等，其中并未包含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2) 按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949,235,322	74	6,714,587,264	84
1-2年	874,084,804	13	579,415,395	7
2-3年	205,607,248	3	104,932,672	1
3年以上	664,768,441	10	581,825,829	8
合计	6,693,695,815	100	7,980,761,160	100

(3) 按计提坏账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账面余额合计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金额	占账面余额合计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91,514,838	82	7,092,986	0	7,032,067,934	88	27,814,868	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02,180,977	18	997,353,322	83	948,693,226	12	798,932,248	84
合计	6,693,695,815	100	1,004,446,308	15	7,980,761,160	100	826,747,116	10

(4) 前五名其他应收款项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项账面净额中金额较大的前五名单位名称、金额及款项性质如下：

期末			
单位名称	净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 净值的比例	性质
红风筝（上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61,627,663	10%	房租保证金
金融街（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12,734,187	2%	房租保证金
上海华元房地产有限公司	12,491,139	2%	房租保证金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10,000,000	2%	应收结算担保金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6,520,205	1%	房租保证金
期初			
单位名称	净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 净值的比例	性质
红风筝（上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56,614,113	9%	房租保证金
金融街（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15,432,316	2%	房租保证金
中国金融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12,616,802	2%	房租保证金
上海华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491,139	2%	房租保证金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0,565,244	2%	房租保证金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参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1、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业务类别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质押式回购	30,350,320,521	38,342,910,584
债券质押式回购	22,168,889,678	20,586,803,430
约定购回式证券	719,059,534	219,029,254
债券买断式回购	499,895,942	1,045,365,075
其他	201,831,311	923,475,771
账面价值合计	53,939,996,986	61,117,584,114

(2) 按金融资产种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	33,741,488,196	40,196,499,284
债券	22,668,973,017	21,632,169,616
贵金属	191,701,185	917,372,391
其他	10,134,467	6,103,381
减：减值准备	2,672,299,879	1,634,560,5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53,939,996,986	61,117,584,114

(3) 担保物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担保物	115,006,604,778	106,454,497,368
其中：可出售或可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502,050,969	1,092,954,326
其中：已出售或已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	737,008,422

本集团买断式回购持有的担保物，在担保物所有人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再次用于担保。如果持有的担保物价值下跌，本集团在特定情况下可以要求增加担保物。本集团负有在合同到期时将担保物返还至交易对手的义务。

(4) 约定购回、质押回购融出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个月内	9,253,253,866	7,896,422,601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1,579,161,300	4,269,270,351
三个月至一年内	20,931,583,030	21,500,993,413
一年以上	1,977,490,000	6,529,812,919
合计	33,741,488,196	40,196,499,28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信用减值准备主要为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产生，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5)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信用减值准备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风险阶段划分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担保物市值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担保物市值
阶段一	23,999,121,013	122,872,018	74,968,637,215	33,324,240,485	270,981,407	75,637,393,292
阶段二	4,160,203,300	295,877,067	10,747,267,623	4,932,129,841	426,543,010	6,701,352,106
阶段三	4,856,789,887	2,247,044,594	3,637,303,357	1,721,099,704	937,035,029	1,080,750,459
合计	33,016,114,200	2,665,793,679	89,353,208,195	39,977,470,030	1,634,559,446	83,419,495,857

8、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成本合计
债券	96,671,875,144	-	96,671,875,144	95,374,553,228	-	95,374,553,228
公募基金	21,337,929,330	-	21,337,929,330	21,135,459,341	-	21,135,459,341
私募基金及专户	29,986,472,413	-	29,986,472,413	29,107,924,810	-	29,107,924,810
股票/股权	20,427,147,218	-	20,427,147,218	20,441,508,180	-	20,441,508,180
银行理财产品	6,078,195,795	-	6,078,195,795	6,058,002,679	-	6,058,002,679
券商资管产品	5,009,152,826	-	5,009,152,826	4,801,756,037	-	4,801,756,037
永续债	3,502,107,655	-	3,502,107,655	3,394,241,161	-	3,394,241,161
资产证券化产品	3,390,681,271	-	3,390,681,271	3,382,104,038	-	3,382,104,038

贵金属	1,976,547,568	-	1,976,547,568	1,890,759,444	-	1,890,759,444
其他	642,082,576	-	642,082,576	625,928,260	-	625,928,260
合计	189,022,191,796	-	189,022,191,796	186,212,237,178	-	186,212,237,178
期初余额						
类别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初始成本合计
债券	71,813,468,722		71,813,468,722	72,238,655,776		72,238,655,776
公募基金	20,236,698,481		20,236,698,481	20,289,432,175		20,289,432,175
私募基金及专户	19,732,906,373		19,732,906,373	19,620,608,667		19,620,608,667
股票/股权	10,312,262,500		10,312,262,500	11,368,617,708		11,368,617,708
银行理财产品	4,742,829,168		4,742,829,168	4,742,788,105		4,742,788,105
券商资管产品	4,490,705,280		4,490,705,280	4,434,187,126		4,434,187,126
永续债	2,970,986,294		2,970,986,294	2,959,055,207		2,959,055,207
资产证券化产品	2,782,009,170		2,782,009,170	2,778,566,504		2,778,566,504
贵金属	377,793,105		377,793,105	401,727,532		401,727,532
其他	222,420,828		222,420,828	208,463,476		208,463,476
合计	137,682,079,921		137,682,079,921	139,042,102,276		139,042,102,276

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描述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19年12月31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诺条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5,866,499,734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3,446,785,875元）。其中，存在限售期限的股票的限售解禁日及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证券名称	限售解禁日	2019年12月31日
证券 A	2021/7/22	98,818,814
证券 B	2021/11/5	62,208,177
证券 C	2021/10/25	54,904,394
证券 D	2021/8/8	52,379,545
证券 E	2021/12/20	35,426,619
证券 F	2020/7/22	15,783,750
证券 G	限售期不定	9,938,850
证券 H	2020/5/8	1,054,620
证券 I	2020/5/26	303,817
证券 J	2020/6/10	272,121
证券 K	限售期不定	151,618
合计		331,242,325

于2019年12月31日，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包括了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权益工具投资的永续债，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502,107,655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970,986,294元）。

9、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国债	6,268,815,464	63,080,579	83,230,000	6,415,126,043	-	3,466,490,743	47,071,937	134,641,478	3,648,204,158	-
地方债	5,859,126,676	74,216,180	-13,614,915	5,919,727,941	22,043,985	2,493,140,261	32,440,726	-15,702,848	2,509,878,139	9,698,758
金融债	8,981,347,092	236,713,311	122,738,828	9,340,799,231	-	8,552,160,305	235,833,265	265,885,185	9,053,878,755	-
企业债	26,943,807,090	635,149,265	268,912,874	27,847,869,229	143,583,791	15,906,717,938	395,769,199	139,068,589	16,441,555,726	122,808,796
其他	10,414,433,060	225,877,325	102,994,799	10,743,305,184	42,522,985	7,290,361,417	135,816,538	86,986,001	7,513,163,956	19,318,235
合计	58,467,529,382	1,235,036,660	564,261,586	60,266,827,628	208,150,761	37,708,870,664	846,931,665	610,878,405	39,166,680,734	151,825,789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1、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诺条件的其他债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7,317,435,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111,503,684 元）。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按项目披露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将部分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主要包括部分以战略为目的持有的股票及股权投资，以融出证券为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以及证金公司专户投资等。

于2019年12月31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股票及股权投资成本及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4,900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5,179百万元)及人民币4,536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393百万元)。

于2019年12月31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包含本公司与其他若干家中国证券公司投资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设立的专户投资。该专户由本公司与其他投资该专户的证券公司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由证金公司进行统一运作与投资管理。于2019年12月31日，基于证金公司提供的投资账户报告，本公司对专户投资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3,011百万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2,393百万元)。

(2). 本期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不适用

于2019年度，本集团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详见附注五、42。本集团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累计损失为人民币331,919,142元，其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为人民币137,634,463元，处置的原因主要系本集团战略调整所致。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于2019年12月31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诺条件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219,711,224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85,861,964元)。

11、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深圳国泰君安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9,009	-	219,009	-	-	-	-	
厦门君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厦门国泰君安建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73,476	10,000	-	-63,764	-1,570,941	-	13,948,771	
上海国君创投隆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8,269,186	50,000	-	-26,977	-6,331,246	-	11,960,963	
上海国君创投隆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396,162	6,280	-	-183,332	3,899,112	-	24,118,222	
上海国君创投隆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13,760,094	-	60,943,284	-1,354,805	-	-	551,462,005	
上海中兵国泰君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759,202	-	8,361,678	602,476	-	-	-	
上海君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634,706	-	-	2,185,578	172,131	-4,284,000	10,708,415	
上海国泰君安好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928,157	-	14,326,642	1,398,485	-	-	-	
山西国君创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601,794	-	52,153,066	-1,161,069	-	-6,237,771	6,049,888	
上海国君创投证鳌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20,169	8,000	-	-124,129	1,936,961	-	11,141,001	
上海国君创投隆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8,553,382	-	18,553,382	-	-	-	-	
上海国君创投隆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1,544,367	-	34,990,000	114,076,804	-	-128,823,099	1,808,072	
上海君彤璟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8,105,284	-	20,371,674	-14,119,781	96,031,718	-	499,645,547	
君彤二期投资基金	48,850,852	-	-	-77,265	30,705,981	-	79,479,568	
上海中兵国泰君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64,432,619	-	-83,835	-	-	64,348,784	
小计	1,333,515,840	64,506,899	209,918,735	101,068,386	124,843,716	-139,344,870	1,274,671,236	
二、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安徽国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1,997,372	-	221,997,372	-	-	-	-	
安徽盘古泓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337,692	-	-	-172,640	-501,534	-	5,663,518	2,000,000
深圳国泰君安申易一期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08,030,013	-	-	-14,397,662	-	-7,189,804	86,442,547	
深圳国泰君安力鼎君鼎一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8,451,022	-	-	-16,258,721	-	-	12,192,301	
鹰潭市国泰君安创投隆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618,868	-	29,618,868	-	-	-	-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688,549	-	7,036,695	6,750,771	-	-1,039,299	37,363,326	
上海科创中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000,000	-	-	1,296,010	-	-	14,296,010	
华安基金	848,009,448	-	-	85,562,948	3,193,182	-33,000,000	903,765,578	
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114,003,706	-	10,164,308	-	-	124,168,014	
小计	1,294,132,964	114,003,706	258,652,935	72,945,014	2,691,648	-41,229,103	1,183,891,294	2,000,000
合计	2,627,648,804	178,510,605	468,571,670	174,013,400	127,535,364	-180,573,973	2,458,562,530	2,000,000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通讯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662,324,979	60,618,139	1,214,177,033	19,272,057	153,274,355	106,871,389	5,216,537,9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60,717	10,015,873	310,992,858	3,862,334	11,003,893	3,489,610	355,325,285
(1) 购置	12,221,454	10,015,873	235,521,772	3,862,334	11,003,893	3,442,182	276,067,508
(2) 在建工程转入	-	-	75,471,086	-	-	47,428	75,518,514
(3) 企业合并增加	3,739,263	-	-	-	-	-	3,739,263
3. 本期减少金额	553,797	2,264,177	98,582,661	3,740,055	10,908,834	33,980,021	150,029,545
(1) 处置或报废	553,797	2,264,177	98,582,661	3,740,055	10,908,834	33,980,021	150,029,545
4. 期末余额	3,677,731,899	68,369,835	1,426,587,230	19,394,336	153,369,414	76,380,978	5,421,833,69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44,014,141	3,060,883	646,600,923	12,131,542	102,957,774	55,605,490	1,564,370,753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065,398	7,232,958	255,365,255	2,044,904	13,248,198	6,618,083	403,574,796
(1) 计提	119,065,398	7,232,958	255,365,255	2,044,904	13,248,198	6,618,083	403,574,796
3. 本期减少金额	43,200	2,099,899	88,004,864	3,598,385	10,565,785	33,269,251	137,581,384
(1) 处置或报废	43,200	2,099,899	88,004,864	3,598,385	10,565,785	33,269,251	137,581,384
4. 期末余额	863,036,339	8,193,942	813,961,314	10,578,061	105,640,187	28,954,322	1,830,364,1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92,252,980						92,252,980
4. 期末余额	92,252,980						92,252,98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22,442,580	60,175,893	612,625,916	8,816,275	47,729,227	47,426,656	3,499,216,547
2. 期初账面价值	2,826,057,858	57,557,256	567,576,110	7,140,515	50,316,581	51,265,899	3,559,914,21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部分房屋及建筑物仍未取得有关的房产证，其原值金额为人民币 230,999,935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36,093,270 元)。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博华广场装修项目	6,400,438	-	6,400,438	91,673,047	-	91,673,047
外滩滨江地块及建筑物	1,043,235,177	-	1,043,235,177	-	-	-
其他	205,858,916	-	205,858,916	179,473,321	-	179,473,321
合计	1,255,494,531	-	1,255,494,531	271,146,368	-	271,146,36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博华广场装修项目	91,673,047	125,552,271	-	210,824,880	6,400,438
外滩滨江地块及建筑物	-	1,043,235,177	-	-	1,043,235,177
其他	179,473,321	256,330,674	75,518,514	154,426,565	205,858,916
合计	271,146,368	1,425,118,122	75,518,514	365,251,445	1,255,494,531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建工程于资产负债表日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集团在建工程资金来源均属自有资金，在建工程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支出。

14、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03,089,105	3,203,089,105
2. 本期增加金额	419,959,451	419,959,451
3. 本期减少金额	333,182,989	333,182,989
4. 期末余额	3,289,865,567	3,289,865,56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60,007,319	760,007,319
2. 本期增加金额	601,608,568	601,608,568
3. 本期减少金额	253,609,235	253,609,235
4. 期末余额	1,108,006,652	1,108,006,65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22,051,536	22,051,53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22,051,536	22,051,53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59,807,379	2,159,807,379
2. 期初账面价值	2,443,081,786	2,443,081,786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交易席位费	土地使用权	证券业务及期货经纪资格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7,443,347	205,866,548	876,028,600	1,066,264,357	16,329,976	2,911,932,828
2. 本期增加金额	232,048,463	319,480	-	-	17,304	232,385,247
(1) 购置及转入	232,048,463	-	-	-	17,304	232,065,767
(2) 收购子公司	-	319,480	-	-	-	319,4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55,000	-	-	-	-	155,000
(1) 处置	155,000	-	-	-	-	155,000
4. 期末余额	979,336,810	206,186,028	876,028,600	1,066,264,357	16,347,280	3,144,163,07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20,435,709	126,539,211	90,716,531	-	1,274,109	638,965,5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30,110,448	-	19,076,407	-	449,240	149,636,095
(1) 计提	130,110,448	-	19,076,407	-	449,240	149,636,095
3. 本期减少金额	155,000	-	-	-	-	155,000
(1) 处置	155,000	-	-	-	-	155,000
4. 期末余额	550,391,157	126,539,211	109,792,938	-	1,723,349	788,446,65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4,756,283	-	-	10,475,318	15,231,601
2. 期末余额	-	4,756,283	-	-	10,475,318	15,231,60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28,945,653	74,890,534	766,235,662	1,066,264,357	4,148,613	2,340,484,819
2. 期初账面价值	327,007,638	74,571,054	785,312,069	1,066,264,357	4,580,549	2,257,735,66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国泰君安期货	2,490,908	-	-	2,490,908
上海证券	578,916,386	-	-	578,916,386
越南公司	-	18,405,276	-	18,405,276
合计	581,407,294	18,405,276	-	599,812,570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对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账面价值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计算基于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预测。本集团对上海证券使用 13% 的税前折现率，用于推断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增长率为 3%，其他假设涉及基于过往表现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预期的预算收入及毛利率等。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管理层未注意到商誉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07 年 7 月向第三方购得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期货”）100% 股权，该交易形成商誉人民币 2,490,908 元。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向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集团”）购得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证券”）51% 股权，该交易形成商誉人民币 578,916,386 元。

本公司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国际”）于 2019 年 12 月向第三方购得 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 50.97% 股权，该交易形成商誉人民币 18,405,276 元。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4,047,865,800	1,011,966,451	3,196,748,994	799,187,249
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5,220,726,865	1,189,973,469	3,176,101,243	748,796,807
公允价值变动			187,079,577	35,873,775
可抵扣亏损	344,145,615	57,802,003	74,995,082	12,436,557
其他			279,250,720	92,728,830
合计	9,612,738,280	2,259,741,923	6,914,175,616	1,689,023,21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2,210,357,039	542,903,203		
收购子公司产生的公允价值调整	1,734,613,936	433,653,484	1,771,948,072	442,987,018
其他	191,215,368	45,915,103		
合计	4,136,186,343	1,022,471,790	1,771,948,072	442,987,01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8,709,551	1,251,032,372	399,972,081	1,289,051,1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08,709,551	13,762,239	399,972,081	43,014,93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重大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大宗商品交易存货	587,019,324	55,579,574
长期待摊费用(1)	514,868,538	316,099,314
待摊费用	99,175,957	141,690,455
预付款	44,956,348	116,825,594
应收股利	24,068,485	171,984,980
预付工程建设款	-	572,268,298
其他	153,830,806	157,959,369
减值准备	-	-1,149,770
合计	1,423,919,458	1,531,257,81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等项目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1、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资产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资产的说明:

(1)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网络及通讯系统	租赁物业装修费	其他	合计
期初账面价值	17,926,259	250,945,996	47,227,059	316,099,314
加: 本年增加	4,556,460	320,518,598	14,267,135	339,342,193
减: 本年减少	7,999,626	114,752,313	17,821,030	140,572,969
期末账面价值	14,483,093	456,712,281	43,673,164	514,868,538

19、融券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融出证券	1,755,793,371	564,861,7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3,066,153	526,376,0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7,971,348	1,963,735
—转融通融入证券	254,755,870	36,521,981
转融通融入证券总额	1,585,074,700	95,426,900

融券业务违约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于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融券业务均未发生违约。

20、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核销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6,938,789	-	1,020,146	-	5,918,643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592,077,785	777,089,584	12,335,323	-	1,356,832,0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634,560,558	1,310,009,565	272,270,244	-	2,672,299,879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827,896,886	210,879,294	34,329,872	-	1,004,446,308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51,825,789	76,026,605	5,621,751	14,079,882	208,150,761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信用减值准备小计	3,213,299,807	2,374,005,048	325,577,336	14,079,882	5,247,647,63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00,000	-	-	-	2,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2,252,980	-	-	-	92,252,98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5,231,601	-	-	-	15,231,601
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	22,051,536	-	-	22,051,536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小计	109,484,581	22,051,536	-	-	131,536,117
合计	3,322,784,388	2,396,056,584	325,577,336	14,079,882	5,379,183,754

21、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工具类别	期末余额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5,918,643	-	-	5,918,643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83,730,682	4,836,173	1,268,265,191	1,356,832,0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29,378,218	295,877,067	2,247,044,594	2,672,299,879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7,092,986	25,489,147	971,864,175	1,004,446,308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22,265,298	85,885,463	-	208,150,761
合计	348,385,827	412,087,850	4,487,173,960	5,247,647,637
金融工具类别	期初余额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6,938,789	-	-	6,938,789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88,770,308	44,615,805	458,691,672	592,077,7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70,982,519	426,543,010	937,035,029	1,634,560,558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7,814,868	-	798,932,248	826,747,116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71,204,155	80,621,634	-	151,825,789
合计	465,710,639	551,780,449	2,194,658,949	3,212,150,037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311,102,361	8,279,422,386
合计	10,311,102,361	8,279,422,386

于2019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2.41%至5.31%（2018年12月31日：3.48%至3.89%），本集团无逾期借款（2018年12月31日：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应付短期融资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发行面值	发行金额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融资券									
18 国泰君安 CP005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8 年 10 月	2019 年 1 月	3.15%	3,019,417,808	3,883,562	3,023,301,370	-
19 国泰君安 CP001	4,000,000,000	4,000,000,000	2019 年 3 月	2019 年 6 月	2.77%	-	4,027,245,902	4,027,245,902	-
19 国泰君安 CP002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9 年 4 月	2019 年 7 月	2.78%	-	3,020,736,066	3,020,736,066	-
19 国泰君安 CP003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19 年 6 月	2019 年 9 月	2.57%	-	2,012,639,344	2,012,639,344	-
19 国泰君安 CP004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9 年 7 月	2019 年 10 月	2.69%	-	3,019,844,262	3,019,844,262	-
19 国泰君安 CP005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9 年 9 月	2019 年 12 月	2.74%	-	3,019,539,344	3,019,539,344	-
19 国泰君安 CP006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9 年 11 月	2020 年 2 月	3.05%	-	3,012,032,877	-	3,012,032,877
19 国泰君安 CP007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9 年 12 月	2020 年 3 月	3.05%	-	3,006,517,808	-	3,006,517,808
小计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3,019,417,808	21,122,439,165	18,123,306,288	6,018,550,685
短期公司债									
18 沪券 D1	500,000,000	500,000,000	2018 年 8 月	2019 年 8 月	4.25%	507,862,402	13,413,660	521,276,062	-
19 沪券 D1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19 年 11 月	2020 年 5 月	3.70%	-	2,007,578,480	-	2,007,578,480
小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507,862,402	2,020,992,140	521,276,062	2,007,578,480
中期票据	/	/	2018 年 1 月至 2019 年 9 月	2019 年 1 月至 2020 年 8 月	1.50 至 3.70	2,289,294,075	3,151,645,879	2,307,121,402	3,133,818,552
收益凭证	/	/	2018 年 2 月至 2019 年 12 月	2019 年 1 月至 2020 年 6 月	2.70 至 5.00	1,228,849,839	13,209,915,119	8,174,360,334	6,264,404,624
合计	/	/				7,045,424,124	39,504,992,303	29,126,064,086	17,424,352,341

24、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银行拆入资金	5,469,923,606	9,006,422,028
转融通融入资金	4,018,718,750	1,156,823,750
合计	9,488,642,356	10,163,245,778

于2019年12月31日，上述银行拆入款项的年利率区间为1.85%至2.95%（2018年12月31日：2.89%至5.70%）。

转融通融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剩余期限	期末		期初	
	余额	利率区间	余额	利率区间
1 个月以内	-	-	600,640,000	4.80%
1 至 3 个月	506,756,944	3.50%	50,871,250	5.10%
3 至 12 个月	3,511,961,806	3.25%	505,312,500	5.10%
合计	4,018,718,750	/	1,156,823,750	/

25、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债务工具	5,668,354,454	37,940,853,982	43,609,208,436	3,705,281,236	28,346,895,784	32,052,177,020
其他	-	677,483,822	677,483,822	157,392,381	1,067,074,052	1,224,466,433
合计	5,668,354,454	38,618,337,804	44,286,692,258	3,862,673,617	29,413,969,836	33,276,643,453

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描述性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为本集团发行的结构化票据、结构化收益凭证以及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归属于第三方的权益等。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且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不适用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且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26、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业务类别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质押式报价回购	11,139,617,846	5,165,729,400
其他质押式回购	92,554,423,358	55,191,373,194
买断式回购	8,424,292,688	5,063,210,957
收益权转让	3,002,837,500	3,004,500,000
贵金属	10,896,124,669	2,133,731,378
合计	126,017,296,061	70,558,544,929

(2) 按金融资产种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券	104,028,207,219	61,719,772,080
贵金属	10,896,124,669	2,133,731,378
基金	8,090,126,673	3,700,541,471
信用资产收益权	3,002,837,500	3,004,500,000
合计	126,017,296,061	70,558,544,929

(3) 担保物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券	127,301,249,620	70,624,809,014
贵金属	11,629,698,944	2,086,003,500
基金	9,662,782,165	4,167,137,483
信用资产收益权	3,125,952,492	3,023,437,500
股票	447,073,914	987,645,439
合计	152,166,757,135	80,889,032,936

(4) 报价回购融入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个月内	8,208,059,061	4,591,195,350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1,252,572,954	526,453,445
三个月至一年内	1,678,985,831	48,080,605
合计	11,139,617,846	5,165,729,4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19年12月31日，质押式报价回购融入资金利率区间为2.20%-8.00%（2018年12月31日：1.50%-6.66%）。

27、代理买卖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普通经纪业务		
其中：个人	55,416,208,284	42,147,164,230
机构	15,164,066,582	12,715,109,582
小计	70,580,274,866	54,862,273,812
信用业务		
其中：个人	9,664,297,390	8,863,438,732
机构	2,641,686,752	2,295,855,803
小计	12,305,984,142	11,159,294,535
合计	82,886,259,008	66,021,568,347

28、代理承销证券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	18,944,078	77,072,404
债券	480,622,094	736,197,153
合计	499,566,172	813,269,557

2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960,501,553	7,194,783,461	6,494,691,484	5,660,593,53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361,564	571,643,648	571,493,526	24,511,686
合计	4,984,863,117	7,766,427,109	7,066,185,010	5,685,105,21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59,518,716	6,576,275,861	5,854,628,849	5,381,165,728
二、职工福利费	5,980,641	64,946,345	69,674,549	1,252,437
三、社会保险费	4,525,176	223,125,999	223,159,091	4,492,084
四、住房公积金	9,520,283	248,428,765	247,186,925	10,762,12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0,956,737	82,006,491	100,042,070	262,921,158
合计	4,960,501,553	7,194,783,461	6,494,691,484	5,660,593,53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355,202	457,521,651	457,761,115	16,115,738
2、失业保险费	506,362	6,687,725	6,298,139	895,948
3、企业年金缴费	7,500,000	107,434,272	107,434,272	7,500,000
合计	24,361,564	571,643,648	571,493,526	24,511,6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方案由具备企业年金基金受托人资格的机构管理。根据方案的规定，与本集团签订劳动合同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在册正式员工可参加该方案，公司缴纳单位承担的企业年金，员工缴纳个人承担的企业年金。参加方案后，如公司经营出现亏损，提交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后，可终止该方案。

2019年度本公司向高级(关键)管理人员发放薪酬总额为人民币22,300,920元(2018年度：人民币25,437,400元)。

3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414,731,339	1,518,104,574
增值税	311,226,892	184,684,843
个人所得税	524,656,912	177,021,3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579,518	14,469,184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7,041,421	8,807,799
其他	5,980,808	16,222,586
合计	2,274,216,890	1,919,310,316

31、应付款项

(1). 应付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货公司应付保证金	26,450,267,290	16,325,474,295
应付客户保证金	5,132,672,581	7,369,303,994
应付清算及结算款	2,849,010,725	2,073,732,153
应付经纪商	1,439,982,258	1,249,907,877
应付上市承销费	238,168,640	261,054,147
应付工程款	136,188,514	145,647,414
预收客户金融产品认购款	88,775,704	128,757,358
应付投资者保护基金	60,679,475	45,437,771
应付黄金借贷费用	30,451,130	4,334,708
应付代收股利	10,898,992	34,018,675
其他应付款	596,469,634	637,038,977
合计	37,033,564,943	28,274,707,369

32、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未决诉讼	85,554,921	-	3,441,202	82,113,719
合计	85,554,921	-	3,441,202	82,113,719

3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491,621,873	-
合计	1,491,621,873	-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于2019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4.09% (2018年12月31日：无)。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逾期借款 (2018年12月31日：无)。

34、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类型	面值	发行金额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GUOTAI FHB1905(注 1)	3,059,553,408	3,059,553,408	2014年5月	2019年5月	3.625%	3,442,991,861	143,588,620	3,586,580,481	-
GTJA HOLD B2203(注 2)	3,437,271,450	3,411,286,786	2019年3月	2022年3月	3.875%	-	3,510,106,441	-	3,510,106,441
GTJA SEC B2203(注 3)	1,993,335,000	1,993,335,000	2019年3月	2022年3月	0.757%	-	2,005,081,762	11,308,403	1,993,773,359
15国君G2(注 4)	1,000,000,000	992,083,333	2015年11月	2022年11月	3.80%	1,001,546,099	39,583,333	38,000,000	1,003,129,432
16国君G1(注 5)	5,000,000,000	4,960,416,667	2016年4月	2021年4月	2.97%	5,104,109,609	44,390,391	5,148,500,000	-
16国君G2(注 6)	1,000,000,000	992,083,333	2016年4月	2023年4月	3.25%	1,019,944,348	34,083,334	32,500,000	1,021,527,682
16国君G3(注 7)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6年8月	2021年8月	2.90%	5,056,410,959	88,589,041	5,145,000,000	-
16国君G4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年8月	2021年8月	3.14%	3,053,264,521	77,583,150	94,200,000	3,036,647,671
16国君G5(注 8)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年9月	2021年9月	2.94%	3,024,647,671	63,552,329	3,088,200,000	-
16国君C3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年11月	2019年11月	3.34%	3,014,000,548	86,199,452	3,100,200,000	-
16国君C4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年11月	2021年11月	3.55%	3,014,880,822	106,500,000	106,500,000	3,014,880,822
17国君C1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7年2月	2020年2月	4.60%	5,193,452,056	230,000,000	230,000,000	5,193,452,056
17国君G1	4,700,000,000	4,700,000,000	2017年8月	2020年8月	4.57%	4,788,269,864	214,790,000	214,790,000	4,788,269,864
17国君G2	600,000,000	600,000,000	2017年8月	2022年8月	4.70%	611,589,041	28,200,000	28,200,000	611,589,041
17国君G3	3,700,000,000	3,700,000,000	2017年10月	2020年10月	4.78%	3,736,341,096	176,860,000	176,860,000	3,736,341,096
17沪券C1	1,400,000,000	1,397,124,722	2017年5月	2020年5月	5.30%	1,445,034,861	75,247,858	74,200,000	1,446,082,719
17沪券C2	600,000,000	598,847,547	2017年8月	2020年8月	5.30%	612,007,730	32,246,655	31,800,000	612,454,385
17沪券C3	2,000,000,000	1,996,067,358	2017年11月	2019年11月	5.50%	2,012,592,341	97,407,659	2,110,000,000	-
17国资01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17年5月	2020年5月	4.60%	1,029,255,768	47,511,123	46,000,000	1,030,766,891

债券类型	面值	发行金额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8 国君 G1	4,300,000,000	4,300,000,000	2018年3月	2021年3月	5.15%	4,473,519,726	221,450,000	221,450,000	4,473,519,726
18 国君 G2	4,300,000,000	4,300,000,000	2018年4月	2021年4月	4.55%	4,417,926,027	212,266,850	195,650,000	4,434,542,877
18 国君 G3	4,700,000,000	4,700,000,000	2018年7月	2021年7月	4.44%	4,788,045,808	208,680,000	208,680,000	4,788,045,808
18 国君 G4	300,000,000	300,000,000	2018年7月	2023年7月	4.64%	305,873,096	13,920,000	13,920,000	305,873,096
19 国君 G1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9年4月	2022年4月	3.90%	-	3,080,778,082	-	3,080,778,082
19 国君 G3	2,900,000,000	2,900,000,000	2019年5月	2022年5月	3.73%	-	2,967,865,562	-	2,967,865,562
19 国君 G4	2,500,000,000	2,500,000,000	2019年10月	2022年10月	3.48%	-	2,518,353,425	-	2,518,353,425
19 国泰君安金融债 01	8,000,000,000	8,000,000,000	2019年8月	2022年8月	3.48%	-	8,111,360,000	-	8,111,360,000
国君转债(注9)	7,000,000,000	7,000,000,000	2017年7月	2023年7月	1.00%	6,210,189,286	308,505,533	35,148,048	6,483,546,771
中期票据	1,372,461,243	1,372,461,243	2019年1月	2022年1月	4.25%	-	1,410,646,339	-	1,410,646,339
收益凭证	900,000,000	900,000,000	2017年11月	2019年11月	5.30%	901,306,850	39,728,218	941,035,068	-
合计	90,762,621,101	90,673,259,397				68,257,199,988	26,195,075,157	24,878,722,000	69,573,553,145

注1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BVI)有限公司于2014年5月发行美元面值5亿元的信用增强债券，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核准上市交易，证券代号：5754。债券期限为5年，每年付息两次。该债券年利率为3.625%，年利率固定不变。2019年5月，该债券到期，本公司偿还全部债券。

注2 国泰君安控股(BVI)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发行美元面值5亿元的公司债券，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交易，证券代号：5853。债券期限为3年，每年付息两次。该债券年利率为3.875%，年利率固定不变。

注3 本公司于2019年3月发行欧元面值2.55亿元的公司债券，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交易，证券代号：5883。债券期限为3年，每年付息四次。该债券为浮动利率，初始票面利率为0.832%。

注4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11月发行面值10亿元，债券期限为7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3.80%，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行使赎回权，投资者可以行使回售权。

- 注5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4月发行面值50亿元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5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2.97%，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行使赎回权，投资者可以行使回售权。2019年4月，本公司行使赎回权，赎回本期全部债券。
- 注6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4月发行面值10亿元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7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3.25%，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行使赎回权，投资者可以行使回售权。
- 注7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8月发行面值50亿元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5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2.90%，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行使赎回权，投资者可以行使回售权。2019年8月，本公司行使赎回权，赎回本期全部债券。
- 注8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9月发行面值30亿元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5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2.94%，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行使赎回权，投资者可以行使回售权。2019年9月，本公司行使赎回权，赎回本期全部债券。
- 注9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7年7月公开发行票面金额为人民币70亿元的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为六年，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2%、第二年为0.5%、第三年为1.0%、第四年为1.5%、第五年为1.8%、第六年为2.0%，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20.20元每股。可转债持有人可在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的期间(以下简称“转股期”)内，按照当期转股价格行使将本次可转债转换为本公司A股股票的权利。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105%(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本公司对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中负债部分及权益部分进行了拆分，在考虑了直接交易成本之后，本公司在所有者权益中其他权益工具项下确认了权益部分人民币1,129,841,157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累计面值为人民币287,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被转换为14,359股A股普通股。

35、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363,836,461
合计	2,363,836,461

36、其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结构化产品投资者款项	1,259,103,110	2,101,399,476
应付股利	614,008,874	622,889,336
预收账款	153,020,663	26,708,048
期货风险准备金	143,122,922	130,296,807
应付销售服务费及尾随佣金	56,610,775	57,927,866
应付利息	14,199,555	25,316,721
其他	189,895,459	112,407,845
合计	2,429,961,358	3,076,946,099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负债的说明：

于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付股利中包括应付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利息人民币590,000,000元。

37、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可转债转股	小计	
股份总数	8,713,940,629	194,000,000	7,530	194,007,530	8,907,948,159

2019年4月，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配售发行194,000,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H股股本数变更为1,391,827,180股。

38、其他权益工具

(1)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至其他权益工具的情况（划分依据、主要条款和股利或利息的设定机制等）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2 日、2015 年 4 月 3 日及 2019 年 9 月 23 日发行了三期永续次级债券（以下统称“永续债”），即“15 国君 Y1”、“15 国君 Y2”及“19 国君 Y1”，实际募集资金均为人民币 50 亿元，债券面值均为人民币 100 元，票面利率分别为 6.00%、5.80% 及 4.20%。永续债均无到期日，但本公司有权于永续债第 5 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该债券。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本公司决定行使 15 国君 Y1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并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全部赎回。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本公司决定行使 15 国君 Y2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并拟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全部赎回。

永续债票面利率在前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如本公司未行使赎回权，自第 6 个计息年度起，永续债每 5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确定。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债券的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到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强制付息事件是指付息日前 12 个月，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或减少注册资本。当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时，本公司不得递延当期利息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在应付股利中确认应付永续债利息人民币 590,000,000 元。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次级债券属于权益性工具，在本集团及本公司资产负债表列示于所有者权益中。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事项参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4 应付债券”。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永续债	10,000,000,000	5,000,000,000	-	15,000,000,000
可转债权益成分	1,129,819,215	-	20,239	1,129,798,976
合计	11,129,819,215	5,000,000,000	20,239	16,129,798,976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上方(1)中的情况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2,279,666,573	2,513,749,109	-	44,793,415,682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513,806,941	-	7,787,748	506,019,193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667,159,714	-	-	667,159,714
向关联方转让资产溢价	160,079,213	-	-	160,079,213
其他资本公积	94,984,575	-	13,018,446	81,966,129
合计	43,715,697,016	2,513,749,109	20,806,194	46,208,639,931

40、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税后）	合计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80,218,817	831,744,187	-	207,936,047	-250,626,995	874,435,135	884,261,144	-9,826,009	-595,957,673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9,688,135	124,342,182	-	31,085,546	-1,687,639	94,944,275	94,944,275	-	-594,743,8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90,530,682	707,402,005	-	176,850,501	-248,939,356	779,490,860	789,316,869	-9,826,009	-1,213,81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2,638,645	550,612,007	249,475,788	2,319,534	-	298,816,685	202,786,610	96,030,075	845,425,255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84,698	3,193,182	10,584,698	-	-	-7,391,516	-7,391,516	-	3,193,18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42,235,206	178,194,389	224,811,208	-11,044,585	-	-35,572,234	-40,880,236	5,308,002	401,354,97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11,230,478	70,404,854	14,079,882	13,364,119	-	42,960,853	39,367,542	3,593,311	150,598,02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8,588,263	298,819,582	-	-	-	298,819,582	211,690,820	87,128,762	290,279,08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37,580,172	1,382,356,194	249,475,788	210,255,581	-250,626,995	1,173,251,820	1,087,047,754	86,204,066	249,467,582
项目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 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	减：所得税费 用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留存 收益（税后）	合计	税后归属于母公 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088,036,902	-3,998,430,801	-	-999,607,700	-416,546,691	-2,582,276,410	-2,568,255,719	-14,020,691	-1,480,218,817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384,613	-946,763,664	-	-236,690,916	-	-710,072,748	-710,072,748	-	-689,688,1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1,067,652,289	-3,051,667,137	-	-762,916,784	-416,546,691	-1,872,203,662	-1,858,182,971	-14,020,691	-790,530,682
（二）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6,551,897	1,045,006,519	74,584,078	137,225,239	-	833,197,202	649,190,542	184,006,660	642,638,645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10,604,995	-20,297	-	-	-	-20,297	-20,297	-	10,584,69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17,588,772	647,828,228	12,132,340	158,923,972	-	476,771,916	459,823,978	16,947,938	442,235,20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 减值准备	172,767,986	-24,343,194	62,451,738	-21,698,733	-	-65,096,199	-61,537,508	-3,558,691	111,230,47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差额	-172,336,106	421,541,782	-	-	-	421,541,782	250,924,369	170,617,413	78,588,26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81,485,005	-2,953,424,282	74,584,078	-862,382,461	-416,546,691	-1,749,079,208	-1,919,065,177	169,985,969	-837,580,172

41、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957,035,768	-	-	6,957,035,768
任意盈余公积	215,495,028	-	-	215,495,028
合计	7,172,530,796	-	-	7,172,530,79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除了用于弥补亏损外，法定盈余公积于转增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转增前股本的25%。

42、一般风险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计提比例 (%)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8,007,035,271	1,060,227,869	10	9,067,263,140
交易风险准备	7,464,487,775	965,386,233	10	8,429,874,008
合计	15,471,523,046	2,025,614,102		17,497,137,148

43、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8,070,372,790	38,347,215,689
会计政策变更(1)	-56,806,057	-314,011,27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013,566,733	38,033,204,4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37,037,492	6,708,116,6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668,361,36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25,614,102	1,510,464,100
应付普通股股利(2)	2,449,685,687	3,485,576,090
应付永续债股利(3)	590,000,000	59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49,337,220	416,546,691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335,967,216	38,070,372,790

(1) 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参见本节“五、37.(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根据 2019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本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 2018 年财务报表净利润的 10%，10%，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后，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本公司总股本为基础，每股现金分红 0.275 元(含税)。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本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总计共向普通股股东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2,449,685,687 元。

(3)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确认上述永续债相关的应付股利人民币 590,000,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90,000,000 元)。

(4)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本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 2019 年财务报表净利润的 10%及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后，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本公司总股本为基础，每股现金分红 0.39 元(含税)。若按照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907,948,159 股计算(未考虑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后可转债转股行权)，总计将向普通股股东分配的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3,474,099,782 元。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44、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5,217,042,197	3,982,619,741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6,745,419,906	5,225,501,934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6,136,609,756	4,710,045,871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476,834,019	435,036,234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31,976,131	80,419,829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1,528,377,709	1,242,882,193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526,629,884	1,240,910,465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747,825	1,971,728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410,604,657	395,393,293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548,639,438	492,251,211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138,034,781	96,857,918
其他经纪业务净收入	1,936,348	1,982,405
其中：其他经纪业务收入	1,994,346	1,995,180
其他经纪业务支出	57,998	12,775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2,592,758,819	2,008,916,450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2,742,838,427	2,190,469,52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2,327,209,781	1,782,219,602
证券保荐业务	88,580,257	49,166,974
财务顾问业务	327,048,389	359,082,944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150,079,608	181,553,07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46,041,771	179,727,961
证券保荐业务	1,332,480	1,793,109
财务顾问业务	2,705,357	32,000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530,709,598	1,388,554,105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530,736,166	1,388,692,794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26,568	138,689
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134,758,685	111,619,983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134,758,685	111,895,691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	275,708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28,037,456	29,824,351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28,037,456	29,824,351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70,517,593	300,563,282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92,366,833	353,555,785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1,849,240	52,992,503
合计	10,286,365,353	8,219,473,610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124,791,257	9,794,186,46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38,425,904	1,574,712,856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117,668,868	61,460,378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3,625,434	7,476,415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203,048,730	290,114,151

45、利息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630,205,722	12,841,988,651
其中：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236,271,935	2,847,416,981
融出资金利息收入	4,562,080,391	4,909,722,7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595,866,853	3,800,797,526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28,323,663	1,914,390
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2,241,041,316	3,332,087,576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2,007,844,489	1,086,813,297
定期贷款利息收入	127,380,109	120,868,186
其他利息收入	100,761,945	76,369,933
利息支出	7,403,449,853	7,009,884,612
其中：借款利息支出	314,272,502	255,178,418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440,587,231	1,031,156,203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244,897,408	323,924,906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55,192,108	203,332,5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2,463,699,241	1,593,731,676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250,976,117	183,281,381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415,103,822	391,500,918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127,553,277	3,183,875,682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675,240,059	914,857,927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01,686,073	-
其他利息支出	295,650,299	230,516,809
利息净收入	5,226,755,869	5,832,104,039

46、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4,013,400	127,544,89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40,835,247	675,509,858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6,400,755,892	6,276,807,494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5,075,917,632	4,543,794,543
—交易性金融工具	3,996,755,665	3,164,248,7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79,161,967	1,379,545,754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1,324,838,260	1,733,012,951
—交易性金融工具	592,579,004	847,154,230
—其他债权投资	238,891,090	74,584,078
—衍生金融工具	493,368,166	811,274,643
其他（注）	-4,595,395	-902,520
合计	7,311,009,144	7,078,959,730

注：其他为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归属于第三方的损益。

(2)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84,512,096	-3,817,769,7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64,069,483	2,602,075,217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80,375,823	2,703,174,107
衍生金融工具	-819,993,484	12,873,916
合计	1,700,449,129	-1,202,820,614

48、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18,989,396	682,709,459
手续费返还收入	35,570,716	15,553,002
合计	654,560,112	698,262,461

以上其他收益均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本集团 2019 年度获得的政府补助主要系财政扶持资金。

49、其他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大宗商品收入	4,744,329,331	2,056,929,380
其他	82,624,298	29,535,515
合计	4,826,953,629	2,086,464,895

50、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097,759	66,250,924
教育费附加	40,257,462	43,200,223
其他	32,524,885	42,409,626
合计	136,880,106	151,860,773

51、业务及管理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766,427,109	6,759,574,643
使用权资产折旧	601,608,568	-
固定资产折旧费	403,574,796	360,618,438
IT 相关费用	354,456,238	269,515,545
租赁费	345,673,289	834,386,397
行政运营费用	228,890,573	218,447,312
差旅费	214,293,375	247,437,363
邮电费	187,617,485	192,070,085
无形资产摊销	149,636,095	110,914,612
广告宣传费	146,557,809	155,145,312
咨询费	145,880,865	148,384,2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6,750,698	102,745,519
会员席位费	125,604,738	94,393,130
投资者保护基金	112,507,050	93,109,143
公共事业费	47,562,866	48,133,495
其他	626,574,406	605,231,090
合计	11,593,615,960	10,240,106,319

5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037,739,321	669,418,242
融出资金减值损失	764,754,261	234,613,011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177,699,192	100,683,526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转回)	70,404,854	-24,343,194
其他	-1,020,146	-3,878,783
合计	2,049,577,482	976,492,802

53、其他业务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大宗商品成本	4,688,979,179	2,058,301,503
其他	-	2,668,987
合计	4,688,979,179	2,060,970,490

5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个税返还	12,820,000	19,400,000	12,820,000
其他	19,651,227	34,108,418	19,651,227
合计	32,471,227	53,508,418	32,471,2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5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5,622,655	29,653,467	35,622,655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及盘亏损失	3,885,814	5,239,176	3,885,814
预计负债(转回)/计提	-3,441,202	3,413,400	-3,441,202
其他	11,141,784	35,102,711	11,141,784
合计	47,209,051	73,408,754	47,209,051

5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51,517,163	2,532,538,0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8,253,754	-334,233,570
合计	2,393,263,409	2,198,304,47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444,619,45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61,154,86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4,541,60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57,4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84,002,089
归属于联营及合营企业业绩的影响	-18,100,51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4,513,10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157,3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9,481
其他	-168,000,000
所得税费用	2,393,263,409

5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付保证金净增加额	7,891,518,014	8,322,132,547
收到的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6,023,140,477	2,519,399,494
收取代扣代缴转让限售股个人所得税	2,002,738,134	998,335,777
定期贷款业务净减少额	1,653,663,608	-
收到的资管产品增值税增加额	1,044,219,552	513,589,836
收到的衍生金融产品现金净流入	946,163,980	298,025,029
政府补助及手续费返还收入	654,560,112	698,262,461
应收经纪商及交易商净减少额	525,115,810	-
应收现金及托管客户净减少额	4,964,759	115,652,391
收回应收债权款	-	111,393,603
其他	179,505,412	118,645,457
合计	20,925,589,858	13,695,436,59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大宗商品交易成本	6,283,670,427	2,556,199,097
存出保证金净增加额	5,422,740,054	649,110,358
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2,717,481,224	2,768,967,974
支付代扣代缴转让限售股个人所得税	1,667,961,166	982,182,299
应付经纪商及交易商净减少额	-	622,077,950
定期贷款业务净增加额	-	425,638,197
房租等保证金的净增加额	-	62,154,109
其他	277,124,645	235,348,237
合计	16,368,977,516	8,301,678,221

5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051,356,047	7,070,038,477
加：信用减值损失	2,049,577,482	976,492,80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0,901,766	1,149,770
固定资产折旧	403,574,796	360,618,438
使用权资产折旧	601,608,568	-
无形资产摊销	149,636,095	110,914,6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6,750,698	102,745,5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益	-4,520,160	4,472,84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65,740,900	927,675,386
汇兑损益	12,651,759	-94,277,764
利息支出	4,049,500,886	4,575,988,089
投资收益及利息收入	-4,924,450,180	-3,947,157,689
递延所得税	-258,253,754	-334,233,5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468,841,903	21,759,688,4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2,042,713,793	42,059,934,061
其他	-355,202	-2,403,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96,109,791	73,571,646,39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436,447,389	71,842,131,3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1,842,131,319	75,854,011,2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31,528,435,205	34,178,503,166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34,178,503,166	22,649,158,3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44,248,109	7,517,464,91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513,255	433,8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0,155,466,892	71,480,745,2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80,467,242	360,952,267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结算备付金	11,403,101,560	12,627,756,5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25,333,645	21,550,746,66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964,882,594	106,020,634,4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包含母公司和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具体参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2、结算备付金，8、交易性金融资产，9、其他债权投资以及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6.97620	6.86320
港币	0.89578	0.8762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国泰君安金融控股通过国泰君安国际及其子公司主要在香港展业，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6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618,989,396	其他收益	618,989,39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2、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 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3) 子公司潜在普通股的稀释效应；以及(4) 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 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 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期期初转换；当期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本公司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为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37,037,492	6,708,116,621
减：其他权益工具股息影响(注1)	647,534,247	590,000,000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89,503,245	6,118,116,621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息费用影响(税后)	295,572,613	-
子公司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影响(注2)	-1,307,116	-1,220,088
调整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83,768,742	6,116,896,533
股份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8,843,278,982	8,713,939,491
假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换为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56,925,490	-
调整后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9,200,204,472	8,713,939,491
每股收益	0.90	0.70
稀释每股收益	0.90	0.70

注 1：本公司在计算 2019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时，将归属于 2019 年度的永续债股息共计人民币 647,534,247 元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中予以扣除(2018 年度：人民币 590,000,000 元)。

注 2：为香港子公司在外流通的股票期权产生的稀释效应。

63、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独立建账、独立核算，相关资产、负债、净资产、收入和费用等，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计量和报告，不在本集团财务报表内列示。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的资产、负债情况列示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项目		
受托管理资金存款	11,372,240,945	7,478,928,990
客户结算备付金	435,846,794	920,629,561
衍生金融资产	9,192,153	-
存出保证金	1,142,242,158	1,077,298,474
应收款项	1,782,102,092	1,459,714,339
受托投资	739,294,421,995	773,562,933,434
资产合计	754,036,046,137	784,499,504,798
负债项目		
受托管理资金	709,812,632,596	761,174,498,618
应付款项	3,660,604,192	10,005,481,656
负债合计	713,473,236,788	771,179,980,274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度本集团主要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为下属国泰君安国际以现金人民币 115,944,207 元取得了 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 的 50.97% 股权，购买日确定为 2019 年 12 月 6 日。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
—现金	115,944,207
合并成本合计	115,944,207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7,538,931
商誉	18,405,276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16,519,836	216,280,806
货币资金	163,827,045	163,827,045
融出资金	44,210,273	44,453,201
其他资产	8,482,518	8,000,560
负债：	25,154,462	22,965,704
总负债	25,154,462	22,965,704
净资产	191,365,374	193,315,102
减：少数股东权益	93,826,443	94,782,395
取得的净资产	97,538,931	98,532,707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12月6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
营业收入	769,502
净利润	101,117
现金流量净额	2,232,384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地	实缴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创投”)	中国上海	人民币 75 亿元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等	100	-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资管”)	中国上海	人民币 20 亿元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等	100	-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裕”)	中国上海	人民币 20 亿元	股权投资、金融产品投资	100	-
上海国翔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翔置业”)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0.5 亿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100	-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中国香港	港币 26.1198 亿元	投资业务等	100	-
国泰君安风险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8 亿元	仓单服务、合作套保、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等	-	100
上海国泰君安格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 亿元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等	-	100
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2,000 万元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等	-	100
国泰君安(上海)科技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2,000 万元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资产管理等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20 亿元	期货经纪业务、期货投资咨询等	100	-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注)	中国上海	人民币 26.1 亿元	证券经纪、自营、承销、投资咨询等	51	-
海证期货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5.6 亿元	期货经纪业务、期货投资咨询等	-	51
国泰君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 亿元	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等	-	90
上海中兵国泰君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000 万元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等	-	61
上海国泰君安好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000 万元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等	-	100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对于本集团作为管理人或投资顾问的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作为普通合伙人或投资管理人的有限合伙企业，本集团在综合考虑对其拥有的投资决策权及可变回报的敞口等因素后，认定对部分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及有限合伙企业拥有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其他说明：

2019 年 8 月，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采取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增资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议案》，同意通过由上海证券定向增资的方式解决本公司与上海证券的同业竞争问题。2020 年 1 月，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增资具体方案的议案》。截至目前为止，本次交易尚待监管部门审核。

纳入合并范围的国泰君安金融控股的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以及主要经营地	实缴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国泰君安证券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3,350 万元	投资业务等	-	100
国泰君安咨询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港币 1,200 万元	项目投资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等	-	100
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BVI)	英属维京群岛	美元 1 元	投资业务等	-	100
国泰君安国际	中国香港	港币 7.715 亿元	投资及财务融资业务等	-	68.48
国泰君安(香港)有限公司	萨摩亚	美元 8.204 亿元	投资及行政管理等	-	68.48
国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1,000 万元	基金管理和证券买卖等	-	34.24
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75 亿元	证券经纪业务等	-	68.48
国泰君安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3 亿元	财务融资及投资业务等	-	68.48
国泰君安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5,000 万元	期货经纪业务等	-	68.48
国泰君安融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5,000 万元	投资顾问业务等	-	68.48
国泰君安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5,000 万元	基金管理业务等	-	68.48
国泰君安外汇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3,000 万元	外汇业务等	-	68.48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BVI)	英属维京群岛	美元 1 元	财务融资服务等	-	100
国泰君安国际(新加坡)控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币 930 万元	投资管理等	-	68.48
国泰君安国际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币 420 万元	资产管理等	-	68.48
国泰君安金融产品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100 万元	投资及证券买卖业务等	-	68.48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币 350 万元	证券经纪业务等	-	68.48
国泰君安环球有限公司	英属维京群岛	美元 500 万元	投资管理等	-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SA Holding, Inc	美国	美元 500 万元	投资管理等	-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SA, Inc.	美国	美元 500 万元	并购顾问等	-	100
上海航运资本(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	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	100
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 (注)	越南	越南盾 6,935 亿元	证券经纪业务等	-	34.90

注：国泰君安国际收购 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 事项参见本节“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及永续债利息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证券	49.00%	176,357,422	1,552,000,000	5,235,519,484
国泰君安国际	31.52%	239,329,202	139,430,237	3,335,874,70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上海证券	34,821,433	26,273,809	29,097,974	17,703,744
国泰君安国际	86,656,107	76,433,656	77,135,646	67,327,21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上海证券	1,539,098	274,566	270,047	898,866	43,655	42,366
国泰君安国际	2,662,775	794,008	793,608	1,896,885	718,062	718,310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注册或实缴资本	注册地或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厦门君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	人民币 2.001 亿元	中国厦门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等	-	10%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隆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 1 亿元	中国上海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等	-	25%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隆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 5 亿元	中国上海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等	-	20%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隆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	人民币 10.002 亿元	中国上海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等	-	55%	权益法
上海君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	人民币 1,000 万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51%	权益法
山西国君创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 2 亿元	中国太原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30%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证擎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 10,001 万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25%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隆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 2.33 亿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28%	权益法
上海君彤璟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	人民币 7.01 亿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100%	权益法
君彤二期投资基金	人民币 4.01 亿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50%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注册或认缴资本	注册地或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
				直接	间接	
上海中兵国泰君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2)	人民币 6.52 亿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16%	权益法
联营企业						
安徽盘古泓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 3,030 万元	中国宿州	股权投资等	-	33%	权益法
深圳国泰君安申易一期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 4 亿元	中国深圳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25%	权益法
深圳国泰君安力鼎君鼎一期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人民币 1.3 亿元	中国深圳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38%	权益法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	人民币 2.07 亿元	中国厦门	挠性印制电路板的研发、设计等	-	3%	权益法
上海科创中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	人民币 1 亿元	中国上海	股权投资, 投资管理等	13%	-	权益法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1.5 亿元	中国上海	基金管理等	20%	-	权益法
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2)	人民币 5 亿元	中国深圳	为权益交易及投融资提供中介服务、股权登记服务等	-	10%	权益法

1) 虽然本集团于这些被投资企业的持股比例超过 50%，然而，根据章程或其他合约中的安排规定，本集团对这些被投资企业仅有共同控制，因而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2) 虽然本集团于这些被投资企业的持股比例低于 20%，然而，根据章程或其他合约中的安排规定，本集团对这些被投资企业具有重大影响，因而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74,671,236	1,333,515,84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1,068,386	68,032,195
--综合收益总额	225,912,102	-864,735,029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83,891,294	1,294,132,96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2,945,014	59,512,703
--综合收益总额	75,636,662	45,495,966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这些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根据合同约定投资于各类许可的金融产品。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上述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中的投资之账面价值共计约人民币 5,939,058,145 元，其中约人民币 4,579,534,976 元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约人民币 1,359,523,169 元分类为长期股权投资。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上述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中的投资之账面价值共计约人民币 5,604,723,068 元，其中约人民币 4,275,129,435 元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约人民币 1,329,593,633 元分类为长期股权投资。上述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投资的最大损失敞口与其账面价值相近。

本年度本集团从由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且资产负债表日在该结构化主体中没有权益的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中获取的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 875,405,169 元 (2018 年度: 人民币 854,641,083 元)。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十七、风险管理”。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债券	2,912,304,848	93,759,570,296	-	96,671,875,144
2、基金	24,130,212,605	19,812,779,374	7,381,409,764	51,324,401,743
3、股票/股权	17,484,776,235	170,656,557	2,771,714,426	20,427,147,218
4、其他投资	7,494,181,193	12,786,168,798	318,417,700	20,598,767,691
(二) 其他债权投资	1,822,684,559	58,444,143,069	-	60,266,827,628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股票/股权	3,775,848,547	5,797,437	754,300,641	4,535,946,625
2、证券公司专户投资	-	13,011,128,879	-	13,011,128,879
(四) 衍生金融资产	110,155,478	345,007,099	94,918,907	550,081,48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7,730,163,465	198,335,251,509	11,320,761,438	267,386,176,412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1、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债务工具	-	5,668,354,454	-	5,668,354,454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债务工具	-	31,300,720,804	6,640,133,178	37,940,853,982
(2) 其他	-	45,972,456	631,511,366	677,483,822
(六) 衍生金融负债	132,873,683	987,387,049	238,548,571	1,358,809,30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32,873,683	38,002,434,763	7,510,193,115	45,645,501,561

项目	上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券	2,395,768,136	69,316,967,008	100,733,578	71,813,468,722
(2) 基金	16,635,002,865	18,349,587,898	4,985,014,091	39,969,604,854
(3) 股票/股权	8,204,863,501	355,587,909	1,751,811,090	10,312,262,500
(4) 其他投资	5,232,925,687	10,253,818,158	100,000,000	15,586,743,845
(二) 其他债权投资	2,371,069,953	36,795,610,781	-	39,166,680,734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股票/股权	3,601,814,808	44,514,526	746,439,330	4,392,768,664
(2) 证金公司专户投资	-	12,393,180,218	-	12,393,180,218
(四) 衍生金融资产	184,921,926	435,739,082	27,696,707	648,357,71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8,626,366,876	147,945,005,580	7,711,694,796	194,283,067,252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债务工具	-	3,705,281,236	-	3,705,281,236
(2) 其他	157,392,381	-	-	157,392,381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债务工具	-	23,972,227,205	4,374,668,579	28,346,895,784
(2) 其他	-	329,179,739	737,894,313	1,067,074,052
(六) 衍生金融负债	29,810,554	86,217,445	139,944,540	255,972,53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87,202,935	28,092,905,625	5,252,507,432	33,532,615,992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中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不存在公开市场的债务、权益工具投资及结构化主体，其公允价值以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所需的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但不限于收益率曲线、资产净值和市盈率等估值参数。

对于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市场报价来确定的。根据每个合约的条款和到期日，采用类似衍生金融工具的市场利率或汇率将未来现金流折现，以验证报价的合理性。权益互换合约中嵌入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交易所报价计算的相关权益证券回报来确定的。

2019 年，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限售股票、非上市股权投资、非上市基金投资、债券投资、其他投资、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本集团从交易对手处询价或者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和市场比较法等。其公允价值的计量采用了重要的不可观察参数，比如信用价差、波动率、流动性折扣等。限售股票、非上市股权投资、其他投资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对这些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无重大敏感性。

2019 年，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限售股票	304,792,166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股票/非上市股权	3,066,195,783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股票/非上市股权	155,027,118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非上市基金	1,349,982,632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非上市基金	6,031,427,132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投资	318,417,7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衍生金融资产	54,800,188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高
衍生金融资产	40,118,719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金融负债	1,116,254,021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金融负债	6,155,390,523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238,548,571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高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限售股票	31,114,817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股票/非上市股权	1,970,807,351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股票/非上市股权	496,328,252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非上市基金	1,225,374,669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非上市基金	3,759,639,422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债券投资	100,733,578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其他投资	100,000,000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26,225,189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高
衍生金融资产	1,471,518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金融负债	981,249,229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金融负债	4,131,313,663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139,944,540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高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937,558,759	746,439,330	27,696,707	5,112,562,892	139,944,540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计入损益	309,700,278	-	-204,385,371	-112,646,295	312,514,073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45,131,209	-	-	-
购买	3,754,730,756	190,876,417	1,220,572,371	-	-
发行	-	-	-	2,635,910,942	1,605,999,480
转入	940,750,586	-	-	-	-
转出	-123,012,472	-32,662,313	-	-	-
出售结算	-1,348,186,017	-5,221,584	-948,964,800	-364,182,995	-1,819,909,522
年末余额	10,471,541,890	754,300,641	94,918,907	7,271,644,544	-238,548,571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负债，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237,951,374	-	30,252,731	-181,726,164	-48,065,495
2018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018 年 1 月 1 日余额	2,870,974,969	676,044,742	131,345,847	1,388,322,884	299,032,704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计入损益	-320,380,956	-	3,317,851	-354,572,912	74,208,168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125,852,149	-	-	-
购买	3,987,064,572	4,694,566	416,587,531	-	-
发行	-	-	-	3,323,608,218	513,986,549
转入	774,405,830	196,692,045	-	817,033,260	-
转出	-8,511,023	-	-	-	-
出售结算	-365,994,633	-5,139,874	-523,554,522	-61,828,558	-747,282,881
年末余额	6,937,558,759	746,439,330	27,696,707	5,112,562,892	139,944,540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负债，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267,733,301	-	1,538,148	319,952,134	-75,645,054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本集团在每个报告年末通过重新评估分类(基于对整体公允价值计量有重大影响的最低层级输入值)，判断各层级之间是否存在转换。

于财务报告期间，本集团持有的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无重大转换。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管理层已经评估了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除应付债券外，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相若。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及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应付债券	2019年12月31日 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千元
账面价值	69,573,553	68,257,200
公允价值		
—第一层级	6,479,540	7,368,802
—第二层级	62,184,988	61,412,726
—第三层级	1,403,206	962,359
合计	70,067,734	69,743,887

十三、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节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国际集团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投控”)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农商银行”)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证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通股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	本公司监事担任该公司副董事长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能源”)	本公司监事担任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国泰君安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君融资租赁”)	国资公司持股 30%以上的公司的子公司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基金”)	本公司董事曾担任该公司董事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	本公司已卸任董事曾担任该公司董事
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民生投资”)	本公司董事曾担任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民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金融”)	本公司董事曾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建发”)	本公司已卸任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信托”)	曾为以国资公司为受益人的信托受托人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集团资管”)	国际集团控制的公司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经济联合发展”)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副董事长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明食品”)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银金融”)	国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鑫投资”)	国资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上国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国投资管”)	国际集团控制的公司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一汽”)	本公司已卸任监事曾担任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构成关联方。下列各方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 (1) 本公司的子公司；
- (2)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3)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 (4)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 本公司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 (6) 由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BVI)	3,894,986,865	2019年3月	2022年2月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二）担保情况”。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关联方交易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机制遵循公允、合理和市场化原则。

(1) 本集团向关联方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国资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498,995	1,102,100
国际集团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901,073	-
深圳能源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	1,596,553
上海信托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313,441	不适用
华安基金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43,210,877	32,787,503
银河基金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2,591,364	2,174,009
浦发银行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34,687,486	264,151
光明食品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283,019	5,825,472
中国民生投资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707,547	3,537,736
深圳建发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	1,207,547
浦银金融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	2,207,547
国际集团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1,562,830	-
国资公司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2,791,981	-
浦发银行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7,084,501	25,884,833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467,999	597,108
国资公司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227,877	461,163
上海农商银行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557,051	389,569
上海信托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611,561	不适用
中国民生金融	财务顾问费收入	-	580,655
深圳投控	财务顾问费收入	-	377,358
上海农商银行	财务顾问费收入	830,189	-

(2) 本集团向关联方支付的手续费及佣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浦发银行	第三方资金存管业务手续费	876,378	820,305
证通股份	第三方资金查询对接手续费	600,000	600,000

(3) 本集团向关联方收取的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浦发银行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1,718,274	12,980,591
长城证券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82,680	460,963
国信证券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102,575	948,692
浦发银行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	263,667,426	135,842,576

(4) 本集团向关联方支付的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上海农商银行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5,260,366	9,264,109
浦发银行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3,545,893	759,365
上海信托	客户保证金利息支出	564,084	-
国际集团	客户保证金利息支出	372,131	31,978
中国一汽	客户保证金利息支出	-	372,530
上海农商银行	黄金租赁利息支出	307,656	-
浦发银行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5,905,444	147,667
浦发银行	债券利息支出	19,216,438	15,682,192
国信证券	债券利息支出	915,833	1,570,000
国际集团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6,932,885	-
上国投资管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14,750,820	-

(5) 本集团向关联方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浦发银行	产品销售服务费	11,184,196	3,360,215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其他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存放关联方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浦发银行	11,228,264,045	6,137,598,596
上海农商银行	9,078	2,402,219

(2) 应收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华安基金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20,062,296	14,598,181
银河基金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097,228	305,604
浦发银行	管理费及业绩报酬	10,644,463	10,691,038
上海农商银行	管理费及业绩报酬	777,364	220,313
国鑫投资	管理费及业绩报酬	533,914	293,916
中国民生金融	管理费及业绩报酬	不适用	2,106,869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浦发银行	800,480,367	-
国信证券	不适用	100,172,603

(4) 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浦发银行	产品销售服务费	6,715,612	2,201,822
浦发银行	第三方资金存管手续费	297,707	412,735

(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浦发银行	1,000,556,164	-

(6) 应付债券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浦发银行	1,019,216,438	-
国信证券	不适用	50,606,493

(7) 向关联方借入/拆入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国投资管	1,014,688,988	-
国际集团	476,932,885	-

(8) 持有关联方发行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或理财产品的年末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华安基金	30,000,000	30,000,000

(9) 关联方持有本集团发行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基金的年末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国际集团资管	825,823	802,535
国资公司	-	206,021,612
国君融资租赁	-	2,046,298

十四、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在本报告期内实施了两项股份支付计划(包含股份期权计划以及股份奖励计划)，目的是激励和奖励为国泰君安国际运营作出贡献的员工。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度，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57,439,978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65,512,066 元)。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度，本集团因未决诉讼而形成的或有负债为人民币 274,702,093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142,716,481 元)。

十六、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本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 2019 年财务报表净利润的 10%及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后，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本公司总股本为基础，每股现金分红 0.39 元(含税)。若按照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907,948,159 股计算(未考虑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后可转债转股行权)，总计将向普通股股东分配的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3,474,099,782 元。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发行公司债券及永续次级债券

2020 年 1 月 9 日，本公司完成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公开发行工作，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 亿元，债券期限为三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3.37%，每年付息一次。

2020 年 3 月 11 日，本公司完成 2020 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的非公开发行工作，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0 亿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85%，永续债票面利率在前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如本公司未行使赎回权，自第 6 个计息年度起，永续债每 5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2020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完成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公开发行工作，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 亿元，债券期限为三年。该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3.05%，每年付息一次。

十七、风险管理

1、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1). 风险管理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其他价格风险和利率风险）。与本集团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风险管理目标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建立决策科学、运营规范、管理高效和可持续发展的管理体系，维护公司的财务稳健，提高本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经营效益。具体目标包括：

- 保证本集团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行业规章和本集团各项管理规章制度；
- 建立健全符合当前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科学合理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监督机制和反馈机制；
- 建立一系列高效运行、控制严密的风险管理制度，及时查错防弊、堵塞漏洞，确保各项经营活动的健康运行；
- 建立一套科学合理、行之有效的风险计量和分析系统，对经营中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进行有效地识别、计量、分析和评估，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 不断提高管理效率和效益，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努力实现资产安全，风险可控。

风险管理原则

风险管理原则包括：合规性原则、全面性原则、独立性原则、相互制约原则、审慎性原则、有效性原则、适时性原则、防火墙原则、定性和定量相结合原则。

(2). 风险治理组织架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组织结构包括两个方面：法人治理结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法人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集团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通过明确高级管理层的权力、责任、经营目标以及规范高级管理层的行为来控制风险。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本集团建立了以董事会为核心的、由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承担风险管理职能的专业部门及其他业务部门与分支机构构成的四级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承担风险管理职能的专业部门包括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合规部、法律部和证券发行审核部。

2、信用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在国有商业银行或资本充足的股份制商业银行，结算备付金主要存放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三个方面：一是经纪业务代理客户买卖证券及期货交易，若本集团没有提前要求客户依法缴足交易保证金，在结算当日客户的资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况下，或客户资金由于其他原因出现缺口，本集团有责任代客户进行结算而造成信用损失；二是融资融券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等担保品交易业务的信用风险，指由于客户未能履行合同约定而带来损失的风险；三是信用类产品投资的违约风险，即所投资信用类产品之融资人或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为了控制经纪业务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在中国大陆代理客户进行的证券及期货交易均以全额保证金结算。本集团通过全额保证金结算的方式在很大程度上控制了与本集团交易业务量相关的结算风险。

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的信用风险主要涉及客户提供虚假数据、未及时足额偿还负债、持仓规模及结构违反合同约定、交易行为违反监管规定、提供的担保物资产涉及法律纠纷等。本公司及香港子公司信用交易管理部门授权专人负责对客户在保证金额度以及股票质押贷款、融资融券业务的额度进行审批，并根据对客户偿还能力的定期评估对上述额度进行更新。信用和风险管理部门会监控相关的保证金额度以及股票质押贷款额度的使用情况，在必要时要求客户追加保证金。若客户未按要求追加保证金，则通过处置抵押证券以控制相关的风险。对于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本集团基于实践经验及业务历史违约数据估计违约概率，基于行业信息及市场数据下设定了违约损失率，结合前瞻性调整因素，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为了控制信用类产品投资的违约风险，对于债券类投资，本集团制定了客户信用评级与授信管理制度，并根据客户信用等级与授信额度制定相应的投资限制；本集团根据信用评级建立评级与违约概率的映射关系，基于行业信息及市场数据下设定了违约损失率，结合前瞻性调整因素，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等，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考虑了与债务人及经济环境等相关信息，采用简化计量方法计量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于按照简化计量方法计量的金融工具之外，初始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将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内或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均基于金融工具本身的性质，以单项金融工具或是金融工具组合进行计算。

本集团已经制定了相应的预期信用损失政策，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通过考虑金融工具剩余期间内违约风险的变化，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进行评估。基于以上程序，本集团将债务工具投资分为以下阶段：

第一阶段：当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时，本集团确认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第一阶段的债务工具投资也包括因信用风险改善而由第二阶段重分类至第一阶段的投资。

第二阶段：当债务工具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确认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的债务工具投资也包括因信用风险改善而由第三阶段重分类至第二阶段的投资。

第三阶段：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债务工具投资。本集团确认整个存续期内的信用减值。

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系在初始确认时即确认信用减值的资产。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在后续计量时应基于经信用调整后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预期信用损失仅随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预期信用风险变化而相应变化。

本集团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不再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应当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部分）终止确认。

估计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会考虑不同的情景。每种情景与不同的违约概率关联。不同情景的评估考虑了违约债务的偿还方式，包括债务工具偿还的可能性、担保物的价值或者处置资产可能回收的金额。

影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融出资金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的重大变动因素主要是由于股市波动导致用于抵押的有价证券价值下跌，进而担保物价值不能覆盖融资金额。本集团综合考虑债务人信用状况、还款能力、第三方增信措施、担保品实际可变现能力和处置周期等因素后，确认了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融出资金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内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集团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已发生显著增加时主要考虑的因素有：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是否显著上升、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是否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维持担保比例是否低于平仓线、最新评级是否在投资级以下等。无论采用何种方式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30 日，则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非以合理成本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仍未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主要考虑以下一项或多项定量、定性指标：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日；
- 担保物价值已经不能覆盖融资金额；
- 最新评级存在违约级别；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由于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相关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情形。

对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本集团充分考虑融资主体的信用状况，合同期限，以及担保证券所属板块、流动性、限售情况、集中度、波动性、履约保障情况、发行人经营情况等因素，为不同融资主体或合约设置不同的平仓线，其中平仓线一般不低于 130%。

- 履约保障比例大于平仓线，逾期天数小于 30 天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属于“第一阶段”；
- 履约保障比例大于 100% 小于平仓线，逾期天数大于 30 天小于 90 天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属于“第二阶段”；
- 履约保障比例小于 100%，逾期天数大于 90 天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属于“第三阶段”。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三个阶段的减值计提方法

本集团采用违约概率 (PD) / 违约损失率 (LGD) 方法进行减值计量：

- 违约概率 (PD) 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基于历史违约数据、内部及外部评级信息、前瞻性信息等因素估计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LGD)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以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表示;
- 违约风险敞口(EAD)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定期根据经济指标预测以及专家评估,确定前瞻性信息对违约概率等参数的影响。

对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本集团基于可获取的内外部信息,如:历史违约数据、履约保障比例、担保物变现能力等因素,定期对融资人进行风险评估。本年末各阶段减值损失率(综合考虑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区间如下:

第一阶段:根据不同的履约保障比例,减值损失率一般为 0.2%-1.9%;

第二阶段:根据不同的履约保障比例,减值损失率一般为 5%-10%;

第三阶段:综合考虑质押物总估值、履约保障比例、融资人信用状况及还款能力、其他担保资产价值情况、第三方提供连带担保等定量指标,逐项评估每笔业务的可收回金额,确定减值准备金额。

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资产负债表项目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该最大敞口为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影响前的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20,650,031,418	88,145,196,705
结算备付金	11,596,258,702	12,702,585,827
融出资金	72,088,344,371	53,655,358,258
衍生金融资产	203,906,051	92,792,0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3,939,996,986	61,117,584,114
应收款项	5,689,249,507	7,154,014,044
存出保证金	12,975,377,462	7,552,678,3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671,875,144	71,813,468,722
其他债权投资	60,266,827,628	39,166,680,734
其他资产	28,301,389	175,343,159
信用风险敞口合计	434,110,168,658	341,575,701,917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上述金额反映了其当前的风险敞口但并非其最大的风险敞口。其最大的风险敞口将随着其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3、流动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本集团的流动资产绝大部分为现金及银行存款，因此具有能于到期日应付可预见的融资承诺或资金被客户提取的需求。

下表按未折现的剩余合同义务列示了本集团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

2019年12月31日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	8,310,762,113	843,049,007	1,186,489,289	-	-	10,340,300,409
应付短期融资款	-	457,443,544	11,408,035,759	5,748,023,297	-	-	17,613,502,600
拆入资金	-	4,703,858,309	515,482,971	4,357,744,225	-	-	9,577,085,505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102,011,062	2,546,053,960	5,764,992,589	5,428,674,185	6,428,632,150	157,961,131	45,428,325,077
衍生金融负债	-	70,559,178	306,383,254	307,800,213	13,187,734	660,878,924	1,358,809,3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08,754,652,667	6,993,944,008	10,511,656,737	-	-	126,260,253,412
代理买卖证券款	82,886,259,008	-	-	-	-	-	82,886,259,008
代理承销证券款	-	499,566,172	-	-	-	-	499,566,172
应付款项	26,450,267,290	9,046,236,014	595,210,046	853,075,889	-	-	36,944,789,239
长期借款	-	-	-	60,123,000	1,530,123,000	-	1,590,246,000
应付债券	-	58,329,603	5,598,724,013	13,316,244,009	54,706,282,851	-	73,679,580,476
租赁负债	-	67,462,170	121,730,310	495,478,005	1,412,020,884	535,707,474	2,632,398,843
其他负债	-	686,033,086	-	1,328,045,200	-	-	2,014,078,286
金融负债合计	134,438,537,360	135,200,956,816	32,147,551,957	43,593,354,049	64,090,246,619	1,354,547,529	410,825,194,330

2018年12月31日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	8,300,740,653	-	-	-	-	8,300,740,653
应付短期融资款	-	3,707,157,324	1,727,785,270	1,714,662,456	-	-	7,149,605,050
拆入资金	-	9,615,739,069	51,271,507	512,715,068	-	-	10,179,725,6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069,836,220	1,919,348,823	3,038,113,739	9,307,527,104	4,193,614,414	262,876,349	33,791,316,649
衍生金融负债	703,486	59,274,054	41,476,946	154,518,053	-	-	255,972,5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62,866,215,237	6,618,450,466	1,386,086,700	-	-	70,870,752,403
代理买卖证券款	66,021,568,347	-	-	-	-	-	66,021,568,347
代理承销证券款	-	813,269,557	-	-	-	-	813,269,557
应付款项	16,325,474,295	11,366,929,089	107,422,966	346,123,661	-	-	28,145,950,011
应付债券	-	-	451,450,000	16,569,272,466	56,877,290,000	-	73,898,012,466
其他负债	-	707,572,053	-	2,190,575,414	-	-	2,898,147,467
金融负债合计	97,417,582,348	99,356,245,859	12,035,970,894	32,181,480,922	61,070,904,414	262,876,349	302,325,060,786

流动风险管理主要措施

建立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监控体系

本集团建立了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监控体系，本集团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建立了以“资产负债率、净资产负债率、自营权益投资比率、净资本比率”等影响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的监控指标。同时本集团整体严格按照《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的要求，建立以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为核心指标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保证各项经营活动符合监管规定的流动性风险要求；建立多层次的优质流动性资产体系，并实施持续监控，维持充足的流动性储备。

严格控制自营业务投资规模

本集团严格控制自营业务投资规模，自营投资占净资本的比例严格控制在监管机关的要求之内。在控制规模的同时，本集团对所投资证券资产的变现能力也规定了相应的投资比例进行限制并适时监控。

实施风险预算

本集团根据董事会的授权，每年年初和年中分两次制定各项业务的风险预算，流动性风险管理被纳入风险预算之中。

建立临时流动性补给机制

本集团与若干商业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取得了合适的头寸拆借额度和质押贷款额度，建立了临时流动性补给机制。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各商业银行向本公司提供的透支额度为人民币 83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3 亿元)，用于弥补本公司自有资金临时头寸不足。

4、市场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主要涉及的市场风险是指在以自有资金进行各类投资时因利率变动、汇率变动和证券市场价格变动而产生盈利或亏损。

本集团亦从事股票及债券承销业务，并需要对部分首次发行新股的申购及债券承销作出余额认购承诺。这些情况下，任何未完成承销的部分由于市场环境变化造成的市场价低于承销价所产生的价格变动风险将由本集团承担。

集团管理层制定了本集团所能承担的最大市场风险敞口。该风险敞口的衡量和监察是根据本金及止损额度而制定，并规定整体的市场风险均控制在管理层已制定的范围内。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汇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集团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集团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

除了在香港设立了子公司并持有以港币为结算货币的资产外，本集团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重并不重大。

由于外币净敞口在本集团中占比较低，因此本集团面临的汇率风险不重大。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引起的，还是由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本集团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权证、基金和期货等，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

上述金融工具因其市值变动而面临价格风险，该变动可因只影响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响市场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下表说明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和股东权益对股票及股权投资、权益衍生金融资产/负债等的公允价值的每 10% 的变动(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金融工具	10%	6,780,340,498	1,316,030,663	8,096,371,161
金融工具	-10%	-6,780,340,498	-1,316,030,663	-8,096,371,16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金融工具	10%	5,274,150,449	1,258,946,166	6,533,096,615
金融工具	-10%	-5,274,150,449	-1,258,946,166	-6,533,096,615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计息的金融工具有关。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的利率风险。表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2019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3,800,830,066	6,864,865,793	19,984,335,559	-	-	513,255	120,650,544,673
结算备付金	11,596,258,702	-	-	-	-	-	11,596,258,702
融出资金	14,219,237,774	14,169,823,624	43,699,282,973	-	-	-	72,088,344,371
衍生金融资产	-	6,322,566	42,806,910	-	-	500,952,008	550,081,4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777,176,177	2,011,032,312	21,192,051,982	1,959,736,515	-	-	53,939,996,986
应收款项	2,379,387,179	-	245,363,029	776,570,626	-	2,287,928,673	5,689,249,507
存出保证金	2,129,299,354	-	-	-	-	10,846,078,108	12,975,377,4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50,929,110	3,483,441,535	60,252,340,988	24,576,664,601	5,308,498,910	92,350,316,652	189,022,191,796
其他债权投资	1,444,316,714	799,519,041	4,870,019,615	41,629,957,304	11,523,014,954	-	60,266,827,6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17,547,075,504	17,547,075,504
其他资产	-	-	-	-	-	28,301,389	28,301,389
金融资产总计	157,397,435,076	27,335,004,871	150,286,201,056	68,942,929,046	16,831,513,864	123,561,165,589	544,354,249,502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8,303,069,361	837,144,000	1,170,889,000	-	-	-	10,311,102,361
应付短期融资款	448,837,365	11,336,748,603	5,638,766,373	-	-	-	17,424,352,341
拆入资金	4,701,636,444	506,756,944	4,280,248,968	-	-	-	9,488,642,3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6,744,507,094	10,679,776,866	20,293,430,679	5,891,493,796	-	677,483,823	44,286,692,258
衍生金融负债	808,626	245,934	54,962,847	-	-	1,302,791,896	1,358,809,3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8,729,100,089	6,940,592,152	10,347,603,820	-	-	-	126,017,296,061
代理买卖证券款	82,886,259,008	-	-	-	-	-	82,886,259,008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499,566,172	499,566,172
应付款项	10,542,523,365	-	-	-	-	26,402,265,874	36,944,789,239
长期借款	-	-	-	1,491,621,873	-	-	1,491,621,873
应付债券	-	7,187,225,415	11,613,914,954	50,772,412,776	-	-	69,573,553,145
租赁负债	57,250,789	103,033,815	478,097,205	1,246,654,328	478,800,324	-	2,363,836,461
其他负债	-	-	1,217,006,600	-	-	743,722,686	1,960,729,286
金融负债总计	222,413,992,141	37,591,523,729	55,094,920,446	59,402,182,773	478,800,324	29,625,830,451	404,607,249,864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65,016,557,065	-10,256,518,858	95,191,280,610	9,540,746,273	16,352,713,540	93,935,335,138	139,746,999,638

2018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0,348,009,310	9,200,974,811	8,596,212,584	-	-	433,805	88,145,630,510
结算备付金	12,702,585,827	-	-	-	-	-	12,702,585,827
融出资金	14,397,450,374	10,293,513,943	28,964,393,941	-	-	-	53,655,358,258
衍生金融资产	4,866,070	8,278,828	1,779,877	-	-	633,432,940	648,357,7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444,320,565	5,448,957,704	21,779,720,759	6,444,585,086	-	-	61,117,584,114
应收款项	2,846,861,038	604,716,294	-	2,067,056,981	-	1,635,379,731	7,154,014,044
存出保证金	1,700,981,005	-	-	-	-	5,851,697,328	7,552,678,3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76,264,216	5,397,341,023	38,622,114,751	20,204,090,649	6,013,658,083	65,868,611,199	137,682,079,921
其他债权投资	846,535,781	495,583,214	3,733,232,057	24,608,592,168	9,482,737,514	-	39,166,680,7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16,785,948,882	16,785,948,882
其他资产	-	-	-	-	-	175,343,159	175,343,159
金融资产总计	131,867,874,186	31,449,365,817	101,697,453,969	53,324,324,884	15,496,395,597	90,950,847,044	424,786,261,497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8,279,422,386	-	-	-	-	-	8,279,422,386
应付短期融资款	3,671,827,253	1,685,344,019	1,688,252,852	-	-	-	7,045,424,124
拆入资金	9,612,310,528	50,871,250	500,064,000	-	-	-	10,163,245,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4,544,018,429	5,873,933,116	17,707,817,475	3,926,408,000	-	1,224,466,433	33,276,643,453
衍生金融负债	4,895,837	1,094,444	26,010,123	-	-	223,972,135	255,972,5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2,848,089,650	6,344,410,937	1,366,044,342	-	-	-	70,558,544,929
代理买卖证券款	66,021,568,347	-	-	-	-	-	66,021,568,347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813,269,557	813,269,557
应付款项	6,756,623,309	-	-	-	-	21,389,326,702	28,145,950,011
应付债券	-	-	14,475,001,208	53,782,198,780	-	-	68,257,199,988
其他负债	-	-	1,620,116,691	-	-	1,204,561,645	2,824,678,336
金融负债总计	161,738,755,739	13,955,653,766	37,383,306,691	57,708,606,780	-	24,855,596,472	295,641,919,448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29,870,881,553	17,493,712,051	64,791,322,278	-4,384,281,896	15,496,395,597	66,095,250,572	129,144,342,049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公司利息净收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权益的可能影响(税后)。利息净收入的敏感性是基于一定利率变动对期末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重定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影响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的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敏感性和权益敏感性的计算是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期末持有的固定利率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进行重估的影响。

下表列出了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结果，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12月31日	基点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	+50	-560,945,297	-735,533,131	-1,296,478,428
人民币	-50	574,441,022	768,063,612	1,342,504,634

2018年12月31日	基点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	+50	-344,755,889	-500,136,363	-844,892,252
人民币	-50	349,985,748	519,418,781	869,404,529

5、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为：保障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以便持续为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带来回报及利益；支持本集团的稳定及增长；维持稳健的资本基础及支持业务发展；及符合中国及香港法规对资本的要求。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发行新股、次级债或可转债等。

本集团采用净资本来管理资本。净资本是指根据证券公司的业务范围和公司资产负债的流动性特点，在净资产的基础上对资产负债等项目和有关业务进行风险调整后得出的综合性风险控制指标。

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中国证监会颁布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16 年修订版)及《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对证券公司必须持续符合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及标准进行了修改，并要求于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规定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其他相关规定，本公司须就风险控制指标持续达到下列标准：

- (a) 净资本与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的比率不得低于 100% (“比率 1”)；
- (b) 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率不得低于 20% (“比率 2”)；
- (c) 净资本与负债的比率不得低于 8% (“比率 3”)；
- (d) 净资产与负债的比率不得低于 10% (“比率 4”)；
- (e)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与净资本的比率不得超过 100% (“比率 5”)；
- (f)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与净资本的比率不得超过 500% (“比率 6”)；
- (g) 核心净资本与表内外资产总额的比率不得少于 8% (“比率 7”)；
- (h) 优质流动性资产与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的比率不得少于 100% (“比率 8”)；
- (i) 可用稳定资金与所需稳定资金的比率不得少于 100% (“比率 9”)；及
- (j) 融资(含融券)的金额与净资本的比率不得超过 400% (“比率 10”)。

本公司的净资产及上述比例如下：

	标准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产		85,971,493,093	86,576,140,285
比率 1	≥100%	271.23%	343.15%
比率 2	≥20%	68.05%	76.97%
比率 3	≥8%	40.53%	58.05%
比率 4	≥10%	59.57%	75.42%
比率 5	≤100%	41.75%	27.45%
比率 6	≤500%	194.63%	133.40%
比率 7	≥8%	19.97%	21.54%
比率 8	≥100%	258.18%	372.53%
比率 9	≥100%	146.85%	151.12%
比率 10	≤400%	107.14%	90.20%

上述比例均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信息为基础计算得出。

本公司若干子公司亦须遵守分别由中国证监会及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所颁布的中国及香港监管要求的资本规定。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9 应付职工薪酬（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其产品和服务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机构金融—机构投资者服务：为机构投资者提供机构经纪、股票质押及约定购回、研究等服务，同时还包括股票、衍生金融工具及 FICC 的投资交易；
- (2) 机构金融—投资银行：为企业和政府客户提供上市保荐、股票承销、债券承销、结构性债务融资、并购财务顾问、企业多样化解决方案等服务；
- (3) 个人金融：通过线下和线上相结合的方式为个人客户等提供证券及期货经纪、融资融券、财富管理、财务规划等服务；
- (4) 投资管理：包括为机构、个人提供资产管理和基金管理服务以及另类投资服务；
- (5) 国际业务：通过海外子公司为主体拓展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和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及
- (6) 其他：包括总部的其他业务，包括一般营运资本产生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末 项目	机构金融		个人金融	投资管理	国际业务	其他	合计
	机构投资者服务	投资银行					
营业总收入	13,621,510,702	1,948,626,243	7,895,664,419	3,086,525,873	2,779,758,831	617,225,705	29,949,311,77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73,275,467	1,948,626,243	4,536,378,611	1,598,616,481	1,043,259,672	-13,791,121	10,286,365,353
其他收入	12,448,235,235	-	3,359,285,808	1,487,909,392	1,736,499,159	631,016,826	19,662,946,420
其中：对合营、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174,013,400	-	-	174,013,400
营业总支出	8,382,338,333	931,659,217	5,432,066,456	949,558,349	1,929,554,390	864,777,748	18,489,954,493
营业利润	5,239,172,369	1,016,967,026	2,463,597,963	2,136,967,524	850,204,441	-247,552,043	11,459,357,280
利润总额	5,239,172,369	1,016,967,026	2,430,986,039	2,140,155,150	849,768,502	-232,429,630	11,444,619,456
资产总额	243,730,533,666	861,680,802	189,995,464,761	23,802,425,898	94,575,488,508	6,348,684,684	559,314,278,3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1,032,372
负债总额	191,426,297,791	989,215,247	131,765,639,673	5,456,194,075	82,778,591,501	804,517,417	413,220,455,7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762,239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202,426,813	170,393,413	631,594,625	67,785,871	90,700,108	128,669,327	1,291,570,157
资本性支出	170,664,987	103,967,859	196,646,362	18,911,737	68,284,298	1,224,233,154	1,782,708,397
信用减值损失	1,184,306,106	-	-15,569,168	43,334,335	837,506,209	-	2,049,577,48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1,149,770	22,051,536	-	-	20,901,766

上年度/末 项目	机构金融		个人金融	投资管理	国际业务	其他	合计
	机构投资者服务	投资银行					
营业总收入	9,737,515,537	1,528,048,288	6,560,807,438	2,588,938,973	1,644,003,779	659,509,429	22,718,823,4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13,255,671	1,528,048,288	3,350,313,544	1,466,151,931	811,858,264	-50,154,088	8,219,473,610
其他收入	8,624,259,866	-	3,210,493,894	1,122,787,042	832,145,515	709,663,517	14,499,349,834
其中：对合营、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127,544,898	-	-	127,544,898
营业总支出	4,186,668,867	946,198,697	5,247,698,113	1,093,951,842	1,058,152,833	897,909,802	13,430,580,154
营业利润	5,550,846,670	581,849,591	1,313,109,325	1,494,987,131	585,850,946	-238,400,373	9,288,243,290
利润总额	5,550,846,670	581,849,591	1,257,180,459	1,490,185,597	588,430,100	-200,149,463	9,268,342,954
资产总额	205,571,718,875	1,168,073,797	130,469,082,005	18,538,277,734	78,037,584,947	2,944,342,283	436,729,079,6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9,051,137
负债总额	130,398,011,571	867,974,710	97,692,222,342	3,673,350,208	69,020,248,891	1,403,880,138	303,055,687,8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014,937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123,524,444	52,211,169	250,409,317	18,459,995	65,027,545	64,646,099	574,278,569
资本性支出	194,304,096	119,869,941	160,581,199	19,935,974	79,273,126	344,385,145	918,349,481
信用减值损失	679,050,970	-	69,474,966	11,143,425	216,823,441	-	976,492,80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1,149,770	-	-	-	1,149,770

分部间交易收入在合并时进行了抵销。

本集团不存在 10%以上营业收入来源于某一单一客户(包括已知受该客户控制下的所有主体)的情况。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集团地理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营业总收入	本年度	上年度
中国大陆	27,169,552,942	21,074,819,665
中国香港	2,779,758,831	1,644,003,779
合计	29,949,311,773	22,718,823,444

上述地理信息中，营业收入归属于业务分部所处区域。

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 年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01,686,073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84,281,757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9,092,421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920,304,029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

重大经营租赁（仅适用于 2018 年）

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798,004,189
1 年-2 年（含 2 年）	612,356,112
2 年-3 年（含 3 年）	506,187,279
3 年以上	1,706,590,259
合计	3,623,137,839

8、 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4、应付债券（注 9）”。

9、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9,022,191,796	3,784,512,096	-	-
衍生金融工具	-808,727,819	-819,993,484	-	-
其他债权投资	60,266,827,628	-	551,952,990	70,404,8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547,075,504	-	-1,213,813	-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286,692,258	-1,264,069,483	-	-

10、金融工具项目计量基础分类表

(1). 金融资产计量基础分类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衍生工具
货币资金	120,650,544,673	-	-	-
结算备付金	11,596,258,702	-	-	-
融出资金	72,088,344,371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550,081,4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3,939,996,986	-	-	-
应收款项	5,689,249,507	-	-	-
存出保证金	12,975,377,462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89,022,191,796
其他债权投资	-	60,266,827,628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7,547,075,504	-
其他资产	28,301,389	-	-	-
合计	276,968,073,090	60,266,827,628	17,547,075,504	189,572,273,280
期初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衍生工具
货币资金	88,145,630,510	-	-	-
结算备付金	12,702,585,827	-	-	-
融出资金	53,655,358,258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648,357,7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1,117,584,114	-	-	-
应收款项	7,154,014,044	-	-	-
存出保证金	7,552,678,333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37,682,079,921
其他债权投资	-	39,166,680,734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6,785,948,882	-
其他资产	175,343,159	-	-	-
合计	230,503,194,245	39,166,680,734	16,785,948,882	138,330,437,636

(2). 金融负债计量基础分类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衍生工具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0,311,102,361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17,424,352,341	-	-
拆入资金	9,488,642,356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5,668,354,454	38,618,337,804
衍生金融负债	-	1,358,809,30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6,017,296,061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82,886,259,008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499,566,172	-	-
应付款项	36,944,789,239	-	-
长期借款	1,491,621,873	-	-
应付债券	69,573,553,145	-	-
租赁负债	2,363,836,461	-	-
其他负债	1,960,729,286	-	-
合计			
期初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衍生工具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8,279,422,386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7,045,424,124	-	-
拆入资金	10,163,245,778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3,862,673,617	29,413,969,836
衍生金融负债	-	255,972,539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0,558,544,929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66,021,568,347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813,269,557	-	-
应付款项	28,145,950,011	-	-
应付债券	68,257,199,988	-	-
其他负债	2,824,678,336	-	-
合计	262,109,303,456	4,118,646,156	29,413,969,836

1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金融资产转移

√适用 □不适用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部分交易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客户，但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1) 卖出回购协议

本集团通过转让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等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上述资产的协议。根据协议，交易对手拥有收取上述证券协议期间合同现金流和再次将上述证券用于担保的权利，同时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本集团的义务。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440,363,171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616,619,616 元)，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279,923,823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346,292,039 元)。

本集团通过转让融出资金和股票质押式回购债权收益权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协议。根据回购协议，本集团转让予交易对手的收益权利包括融资本金及约定利息等本集团在融资融券合同项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项下可能取得的其他任何财产收益，回购期满后交易对手将上述收益权回售本集团。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125,952,492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23,437,500 元)，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002,837,5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04,500,000 元)。

(2) 融出证券

本集团与客户订立协议，融出股票及基金予客户，以客户的证券或押金为抵押，由于本集团仍保留有关证券的全部风险，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这些证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01,037,501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28,339,762 元)。

(3)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本集团将融出资金收益权转让给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再由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融出资金收益权为基础资产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融出资金收益权自本集团转移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本集团承担了将从融出资金收益权获取的现金流量转移至持有人的义务。由于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从融出资金收益权获取的现金流量并未及时转移给持有人，并且本集团有责任于未来指定日期以约定价格回购融出资金收益权，因此本集团未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05,378,117 元，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75,000,000 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已到期，相关资产已由本集团以约定价格回购。

(4) 转融通业务

本集团与证金公司签订转融通业务合同，并将股票交存至证金公司作为保证金。对于本集团提交的担保证券，证金公司行使股票享有的权利时，应当按照本集团指示办理。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637,179,157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06,985,261 元)。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20,422,042,708	15,789,769,708
联营企业	918,061,588	234,997,371
合计	21,340,104,296	16,024,767,079

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国泰君安期货	2,004,822,126	1,204,822,126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2,296,200,582	33,927,582
国泰君安创投	7,500,000,000	7,500,000,000
国泰君安资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国翔置业	1,050,000,000	480,000,000
上海证券	3,571,020,000	3,571,020,000
国泰君安证裕	2,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0,422,042,708	15,789,769,708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5,159,056,461	4,191,170,553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6,381,499,425	5,213,161,800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5,288,831,675	4,056,777,281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461,133,885	416,989,160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631,533,865	739,395,359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1,222,442,964	1,021,991,247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222,442,964	1,021,991,247
2.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1,891,435,791	1,513,497,769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2,001,289,483	1,663,408,56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671,107,125	1,307,372,798
证券保荐业务	43,273,407	34,133,490
财务顾问业务	286,908,951	321,902,272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109,853,692	149,910,791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07,148,335	149,878,791
财务顾问业务	2,705,357	32,000
3.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26,673,206	24,061,480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26,673,206	24,061,480
4.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7,165,878	246,858,321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40,956,999	297,008,241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791,121	50,149,920
合计	7,404,331,336	5,975,588,123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750,419,113	7,197,640,08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46,087,777	1,222,051,958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117,668,868	61,403,774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3,625,434	7,476,415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62,909,292	252,990,083

3、利息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0,018,516,145	10,227,727,560
其中：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962,822,690	1,805,022,822
融出资金利息收入	3,740,745,995	3,694,722,2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428,463,232	3,617,209,818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28,323,663	1,914,390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2,178,565,960	3,197,464,507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835,922,561	992,415,755
其他利息收入	50,561,667	118,356,962
利息支出	5,729,171,122	5,558,719,817
其中：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339,970,853	932,338,381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238,059,252	314,979,073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54,774,191	194,386,7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168,947,779	1,394,994,812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249,079,796	179,969,485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2,486,174,945	2,550,231,852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422,699,452	627,483,014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240,274,388	259,410,661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73,246,612	-
其他利息支出	182,497,293	106,765,038
利息净收入	4,289,345,023	4,669,007,743

4、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80,000,000	9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858,958	-10,459,09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21,121,237	869,050,000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4,071,710,156	4,969,508,977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3,378,060,310	3,149,695,928
—交易性金融工具	2,308,157,196	1,775,150,7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9,903,114	1,374,545,137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693,649,846	1,819,813,049
—交易性金融工具	-6,272,895	1,157,297,188
—其他债权投资	194,739,538	55,500,476
—衍生金融工具	505,183,203	607,015,385
合计	6,859,690,351	6,728,099,883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98,450,711	-1,119,821,374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042,343	-39,168,312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2,161,820	-40,866,225
衍生金融工具	-763,172,292	4,209,212
其他		
合计	969,320,762	-1,154,780,474

6、 现金流量表附注

√适用 □不适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利润	8,747,227,788	6,683,613,609
加：信用减值损失	1,020,665,850	535,398,252
固定资产折旧	207,920,802	193,243,378
使用权资产折旧	464,534,398	-
无形资产摊销	106,360,503	80,863,8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2,777,793	69,708,4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606,585	5,653,4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752,542,597	881,831,833
汇兑损益	-6,829,889	-125,302,584
利息支出	2,938,168,411	3,562,717,047
投资收益及利息收入	-5,984,067,022	-4,592,177,506
递延所得税	17,692,459	-424,921,7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44,394,251,073	39,493,462,0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7,658,210,343	19,585,872,5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91,261,181	65,949,962,5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无。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的年末余额	69,871,927,317	46,542,158,46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6,542,158,469	53,452,745,15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7,460,406,873	28,026,524,229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8,026,524,229	19,450,285,4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63,651,492	1,665,652,067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一、 现金		
库存现金	498,108	417,1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9,091,865,899	46,010,730,7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79,563,310	531,010,565
二、 现金等价物		
结算备付金	9,065,680,942	10,906,376,0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394,725,931	17,120,148,172
三、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332,334,190	74,568,682,698

(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取代扣代缴转让限售股个人所得税	1,969,172,696	892,614,536
收到的衍生金融产品现金净流入	879,143,259	143,729,068
政府补助及手续费返还收入	513,390,658	507,204,629
支付子公司往来款净减少额	52,706,822	-
应付保证金净增加额	-	7,115,615,703
收回应收债权款	-	111,393,603
其他	31,007,488	88,501,784
合计	3,445,420,923	8,859,059,323

(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付保证金净减少额	2,384,693,788	-
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1,800,399,028	2,253,217,098
支付代扣代缴转让限售股个人所得税	1,728,388,730	886,334,809
存出保证金净增加额	1,470,445,371	629,838,340
房租等保证金的净变化额	23,009,985	62,442,702
支付子公司代垫款净增加额	-	282,629,130
其他	225,714,204	62,330,121
合计	7,632,651,106	4,176,792,200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20,1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8,988,396	主要是财政专项扶持资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719,706	
所得税影响额	-162,608,2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876,842	
合计	473,743,17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5	0.90	0.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5	0.85	0.85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二、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四、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五、其他有关资料

董事长：贺青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3 月 24 日

第十三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一、公司重大行政许可事项的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本公司行政许可事项

序号	批复日期	批复标题	批复文号
1	2019年2月7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境外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关意见的复函	机构部函 [2019]425号
2	2019年2月1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保护合约核心交易商备案的通知	上证函 [2019]205号
3	2019年4月26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 [2019]17号
4	2019年5月6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增资有关意见的复函	机构部函 [2019]1061号
5	2019年6月4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王磊证券公司董事长类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 [2019]33号
6	2019年6月20日	中国人民银行金融市场司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短期融资券最高待偿还余额有关事项的通知	银市场 [2019]131号
7	2019年6月24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金融债券的监管意见书	机构部函 [2019]1578号
8	2019年6月28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王文杰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 [2019]41号
9	2019年7月2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	证监许可 [2019]1177号
10	2019年7月12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永续次级债券有关意见的复函	机构部函 [2019]1740号
11	2019年7月22日	中国人民银行同意公司发行不超过80亿元人民币金融债券的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银市场准予字 [2019]第121号
12	2019年7月25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管蔚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 [2019]53号
13	2019年8月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基金主做市商业资格的通知	上证函 [2019]1288号
14	2019年9月20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子公司收购越南公司的复函	机构部函 [2019]2318号
15	2019年11月5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泰君安证券为上海证券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事项的复函	机构部函 [2019]2658号
16	2019年11月14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安洪军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 [2019]116号
17	2019年11月27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	证监许可 [2019]2521号
18	2019年12月1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保护凭证创设机构备案的通知	上证函 [2019]2253号
19	2019年12月11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同意中信证券等期权经营机构成为深圳证券交易所沪深300ETF期权做市商的通知	深证会 [2019]483号
20	2019年12月16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沪深300ETF期权主做市商业资格的通知	上证函 [2019]2303号
21	2019年12月17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股指期货做市业务有关意见的复函	证监会机构部函 [2019]3066号

(二) 主要控股子公司行政许可事项

子公司名称	批复日期	批复标题	批复文号
上海证券及其下属	2019年10月11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褚卫忠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 [2019]104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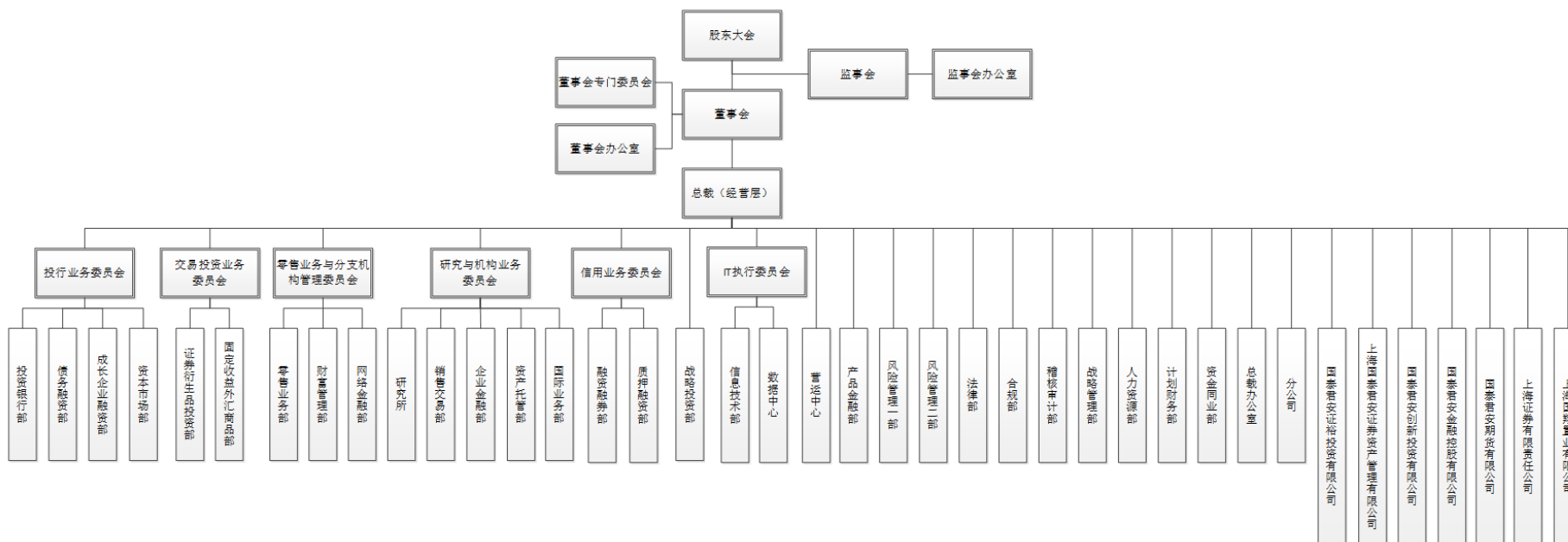
子公司	2019 年 12 月 17 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对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净资本担保承诺书的无异议函》	沪证监机构字[2019]485 号
-----	------------------	---	-------------------

二、监管部门对公司的分类结果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9 年分类评价结果为：A 类 AA 级

附录一 公司组织架构图



附录二 分公司基本情况

1、本公司分公司情况

分公司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或营运 资金)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安徽分公司	合肥市蜀山区南二环与金寨路交口安粮国贸中心 2501、2510、2511、2512 室	2013 年 2 月 21 日	500 万	曾逢三	0571-7245858 转 8753
广西分公司	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 30 号南湖名都广场 A 栋 22 层 2201、2205 号房	2013 年 2 月 20 日	无	李建	0771-5651977
新疆分公司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扬子江路 314 号供销大厦 A 座 6 楼	2013 年 3 月 4 日	500 万	张青松	0991-2835838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7 号致真大厦 202 室	2000 年 9 月 6 日	1000 万	耿旭令	010-82263589
上海分公司	江苏路 369 号	2000 年 8 月 15 日	1000 万	江伟	021-52400388
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马吉路 2 号 1503-A、B、C、D、E、F、G、H	2013 年 12 月 13 日	500 万	张能	021-52400647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 3401-3411、3509	2000 年 7 月 21 日	1000 万	刘敬东	0755-23976888-6121
四川分公司	成都市成华区双庆路 10 号华润大厦	2000 年 7 月 31 日	无	郭丽萍	028-65775298
湖北分公司	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73 号 7 楼	2000 年 8 月 11 日	1000 万	胡肃飞	027-87267558
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和平区小白楼大沽北路 2 号天津环球金融中心津塔写字楼测绘层第 42 层 07-09 单元。	2009 年 6 月 30 日	500 万	顾鑫	022-58308306
河北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东路 133 号方北大厦 A 座 9 层	2009 年 7 月 2 日	500 万	王志勇	0311-85668338
山西分公司	太原学府园区高新街 15 号 1 幢 12 层 1204 室、1205 室及 16 层东侧	2009 年 7 月 3 日	无	范晓军	0351-7023028
内蒙古分公司	呼和浩特市如意工业园区新华东街 18 号国际金融大厦 2101、2102 室	2009 年 6 月 30 日	无	徐锡海	0431-5212939
辽宁分公司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68 号	2009 年 7 月 1 日	500 万	栾金昶	024-22821663
吉林分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 4848 号华贸国际大厦 2506-2509 号室, 2607 室	2009 年 6 月 30 日	500 万	费维富	0431-84505678
黑龙江分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 90 号（科技大厦 3 层）	2009 年 6 月 30 日	500 万	侯霄鹏	0451-86201260
江苏分公司	南京市秦淮区太平南路 389 号 401 室, 502 室	2009 年 7 月 9 日	无	王原松	025-84575188

浙江分公司	杭州市江干区四季青街道五星路185号泛海国际中心6幢1单元1401室,2单元1401室	2009年6月30日	500万	曹成龙	0571-87227580
福建分公司	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350号中国进出口银行大厦第11层	2009年7月2日	500万	林坚	0591-83666109
江西分公司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赣江中大道1218号南昌新地中心办公、酒店式公寓楼-908室(第九层)	2009年7月3日	500万	黄全	0791-86113053
山东分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8000号龙奥金座办公楼1号楼5层	2009年6月29日	500万	张从宣	0531-68817977
河南分公司	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39号	2009年6月29日	500万	于萍	0371-65752727
湖南分公司	长沙市五一大道89号四层	2009年7月1日	500万	胡兰	0731-85525225
海南分公司	美兰区国兴大道11号的海阔天空国瑞城S5地块B座写字楼西栋20层B2002、B2003、B2004号	2009年6月30日	500万	林国奎	0898-68551022
贵州分公司	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中天月会展层B区金融商务区东区1-6栋第22层	2009年7月1日	500万	马鸿	0851-85818223
云南分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塔路七彩俊园4栋17楼1706、1707、1708、1709、1710号	2009年6月30日	500万	张文洲	0871-63107159
陕西分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高新路56号电信广场金融商务中心2F	2009年7月2日	500万	陈兵	029-88304680
甘肃分公司	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215号	2009年6月30日	无	兰革儒	0931-8436687
广东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10号富力中心2502A、2502B、2506、2602、2603单元	2009年6月29日	500万	黄锋	020-28023166
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金融街3号17-1层	2009年6月30日	500万	陈耀华	023-63707175

2、上海证券分公司

分公司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或营运资金)	负责人	联系电话
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373号3层	2017年11月9日	500万	张国发	021-53686919
温州分公司	浙江温州市人民东路谢池商城D座二层	2012年6月1日	500万	蔡晓敏	0577-88812528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1105-1106单元	2018年2月12日	500万	王瑜	0755-83640898

3、国泰君安期货分公司

分公司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或营运资金)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北京分公司 (原北京建国门外大街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乙12号双子座大厦东塔7层06单元	2019年6月11日	无	王毅岗	010-58795766
广东分公司 (原广州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10号1102房间	2019年6月17日	无	李晖	020-38628582

厦门分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东路 95 号华润大厦 B 座 1508-1509	2019 年 11 月 6 日	无	傅作仁	0592-5886138
-------	-----------------------------------	-----------------	---	-----	--------------

4、海证期货分公司

分公司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或 营运资金）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山东分公司（原 济南营业部）	济南市历城区华信路 3 号鑫 苑鑫中心 7 号楼鑫苑金融大 厦 5 层 503、504	2019 年 9 月 23 日	无	马洪广	0531-5566635 8

附录三 分支机构（分公司、营业部）设立和处置情况

1、本公司

1) 迁址分公司情况：

迁址前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地址
新疆分公司	新疆分公司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扬子江路 314 号供销大厦 A 座 6 楼
海南分公司	海南分公司	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11 号的海阔天空国瑞城 S5 地块 B 座写字楼西栋 20 层 B2002、B2003、B2004 号
山西分公司	山西分公司	太原学府园区高新街 15 号 1 幢 12 层 1204 室、1205 室及 16 层东侧
内蒙古分公司	内蒙古分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工业园区新华东街 18 号国际金融大厦 2101、2102 室
湖北分公司	湖北分公司	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73 号 7 楼

2) 迁址营业部情况：

迁址前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地址
湘潭建设南路证券营业部	湘潭建设中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东坪街道岚园路 4 号湘潭中心大厦 A 座七楼 0701001 号 0701002 号
荆州便河东路证券营业部	荆州江汉北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江汉北路华锦大厦 2 层 1 号（A 区）和 1 层 2 号（B 区）
泸州纳溪云溪东路证券营业部	泸州自贸区云台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泸州市川南临港片区云台路 68 号 3 幢
怀化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怀化迎丰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迎丰路五溪财富中心 2 层 205 号室
长沙五一大道证券营业部	长沙五一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 89 号 1 楼过道、2 楼部分（西区）、3 楼
深圳龙华壹成中心证券营业部	深圳龙华壹成中心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东环一路与梅龙路交汇处壹成中心景园壹方天地 E 区梅龙路 1061 号 L1-005、006、013 及 L2-001、007
上海牡丹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江场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路 1400 号 A102、B301、B312、B313
江苏淮安健康东路证券营业部	淮安淮海东路证券营业部	淮安市清江浦区淮海东路 1 号丰惠广场 2103、2105、2106、2107、2108 室
上海打浦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黄陂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黄陂南路 838 弄 1 号 A 座 10 层 08、09、10、11 单元，黄陂南路 808-2 号、798 号和 838 弄 2 号 106-2 室，地上一层 L117-2、L118、L119-2 单元
常德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常德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府坪街道办事处光明巷社区人民路 1888 号华都大厦一、二、四楼
漳州水仙大街证券营业部	漳州水仙大街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水仙大街 88 号融信·希尔顿·逸林酒店 B 幢 1 层 06 单元、5 层 07 单元
南宁双拥路证券营业部	南宁双拥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省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 30 号南湖名都广场 A 栋 2206、2204-2
大庆火炬新街证券营业部	大庆经六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大庆市萨尔图区东风新村经六街 297 号学伟鑫城 A06 号商服楼 16 门
重庆奉节证券营业部	重庆奉节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奉节县鱼复街道夔州路 179 号 2 楼
衡水人民西路证券营业部	衡水人民西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衡水市桃城区人民西路 585 号 1-2 层
渭南仓程路证券营业部	渭南仓程路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仓程路中段城上城 B2-105、205
烟台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烟台西盛街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西盛街 27 号汇通国际 1 楼及 23 楼 2301、2302、2303、2305 室
嘉兴中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嘉兴秀洲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秀洲大道 136 号未来科技广场 F 座 1 楼北侧（104-105 室）
肇庆星湖东路证券营业部	肇庆星湖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星湖东路 1 号碧湖广场首层商场 A01、

部	业部	二层 B08、B09
延吉长白山路证券营业部	延吉友谊路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延吉市友谊路 118 号延边国际饭店 4 层敦化厅
长春临河街证券营业部	长春东北亚国际金融中心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东北亚国际金融中心 2 号楼西侧 611、612、613、615、616、617 室
北京金融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金融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9 号楼 1 层 105-01 单元
赣州章江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赣州章江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江南大道 18 号豪德水岸新天小区 25、26 号商铺
上海银城中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新闻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 21 层
襄阳东风汽车大道证券营业部	襄阳长虹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长虹路 56 号海润名都 2 栋 2 单元 2 层
广州东风中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东风中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13 号三至四层
南京中央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金融城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248 号南京金融城 4 号楼 31 层 3101、3102 室
衡阳解放大道证券营业部	衡阳解放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衡阳市高新区解放大道 8 号 4 楼
武汉徐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武汉徐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73 号 1 楼、7 楼
重庆忠县证券新闻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忠县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忠县忠州街道中博大道 15 号附 11 号
琼海金海路证券营业部	琼海金海路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金海路 145 号之 1, 145 之 2, 147 号
济宁吴泰闸路证券营业部	济宁吴泰闸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济宁市吴泰闸路 31 号阳光盛景园商务楼 A 座一楼 0107、0108, 二楼 0208、0207、0223
唐山建华西道证券营业部	唐山建设南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华岩东里旭园旭园大厦一层南侧
重庆巫山证券营业部	重庆巫山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巫山县高唐街道圣泉街 688 号尚熙台 2 幢 2-3-1、2-3-2

3) 撤销营业部情况:

分支机构名称	批复文号	批复日期	核查函日期
富宁文体路证券营业部	云证监许可[2018]10 号	2018 年 7 月 17 日	2018 年 10 月 23 日
贵溪冶金大道证券营业部	赣证监许可[2018]15 号	2018 年 11 月 20 日	2019 年 1 月 24 日

2、上海证券

1) 新设营业部情况:

序号	新设分支机构名称	新设分支机构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丽水莲都围山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围山路 565-569 号、银苑小区 275 幢一单元 202 室	2019 年 1 月 14 日
2	宁波北仑七星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205 号-3 室和 206 号-1 室	2019 年 2 月 12 日

2) 迁址营业部情况:

	迁址前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地址
1	虹梅路证券营业部	虹梅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梅路 3309 号区域乙
2	南桥证券营业部	奉贤南奉公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南奉公路 9777 弄 8 号
3	金山证券营业部	金山卫清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金山区卫清西路 643 号一、二层
4	静安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静安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58 号 13 楼 A 室
5	浦东新区商城路第二证券营业部	崇明安通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崇明区陈家镇安通路 1158-1 号
6	浦东新区年家浜路证券营业部	虹口大连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口区大连路 1599 号 107、108 室
7	奉贤沪杭公路证券营业部	奉贤望园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奉贤区望园南路 1518 弄 8 号 81813、

			1815、1816 室
8	乐清虹桥飞虹南路证券营业部	乐清虹桥飞虹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乐清市虹桥镇飞虹南路 221、223 号
9	福州五四路证券营业部	福州五四路证券营业部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58 号环球广场 12 层 1212 室

3、国泰君安期货

1) 新设分公司情况:

序号	新设分支机构名称	新设分支机构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乙 12 号双子座大厦东塔 7 层 06 单元 (原北京建国门外大街营业部)	2019 年 6 月 11 日
2	广东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 10 号 1102 房间 (原广州营业部)	2019 年 6 月 17 日
3	厦门分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东路 95 号华润大厦 B 座 1508-1509	2019 年 11 月 6 日

2) 新设营业部情况:

序号	新设分支机构名称	新设分支机构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上海延安东路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58 号 14 楼 03、04 室	2019 年 1 月 29 日
2	长沙营业部	长沙市开福区望麓园街道芙蓉中路一段 442 号新湖南大厦产业楼 34 楼 3404 室	2019 年 2 月 1 日
3	济南营业部	济南市历下区草山岭南路 975 号 1107、1108 室	2019 年 2 月 14 日
4	上海银城路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88 号 27 楼(实际楼层 24 楼) 06 单元	2019 年 11 月 6 日

4、海证期货

1) 新设分公司情况:

	新设分支机构名称	新设分支机构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山东分公司	济南市历城区华信路 3 号鑫苑鑫中心 7 号楼鑫苑金融大厦 5 层 503、504 (原海证期货有限公司济南营业部)	2019 年 9 月 23 日

2) 新设营业部情况:

	新设分支机构名称	新设分支机构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上海西藏南路营业部	上海黄浦区西藏南路 889 号一层 B 区	2019 年 12 月 12 日
2	广州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 B 塔 2402、2403、2404 房	2019 年 7 月 18 日

3) 迁址营业部情况:

迁址前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地址
上海陆家嘴营业部	上海东方路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2981 号东方金融园 5 层 B 室
郑州营业部	郑州营业部	郑州市金水区未来大道 69 号未来大厦 1905 号 504 号房间

4) 撤销营业部情况:

海证期货分支机构名称	批复文号	批复日期	核查函日期
深圳营业部	无	无	无